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008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姚和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薇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薇薇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未来可能存在宏观环境复杂多变及全球经贸形势不确定性，美国加征关税及中美贸易冲突升级，产能不能充分利用，原材料价格波动上涨，环保、安全生产、天然气供应和成本费用上涨，汇率波动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详细内容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二）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138293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2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7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6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4 年年度报告文件原件。

五、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安利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利新材料	指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安利俄罗斯	指	安利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ANLI RUS, LLC）
安利越南	指	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ANLI (VIETNAM) MATERIAL TECHNOLOGY CO., LTD.）
安利投资、控股股东	指	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工投	指	合肥市工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审计机构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24 年
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近三年	指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
PVC 人造革	指	聚氯乙烯人造革
PU 合成革	指	聚氨酯合成革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安利股份	股票代码	300218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安利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ANHUI ANLI MATERIAL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ANL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姚和平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桃花工业园拓展区（繁华大道与创新大道交叉口）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30093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5 年 5 月由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桃花工业园变更为现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桃花工业园拓展区（繁华大道与创新大道交叉口）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0093		
公司网址	www.chinapuleather.com		
电子信箱	algf@anli.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松霞	陈丽婷
联系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桃花工业园拓展区（繁华大道与创新大道交叉口）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桃花工业园拓展区（繁华大道与创新大道交叉口）
电话	0551-65896888	0551-65896680
传真	0551-65896562	0551-65896562
电子信箱	anlimail@163.com	clt@anli.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媒体名称：《中国证券报》 网址：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琳、胡金金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2,402,786,060.14	2,000,271,874.99	20.12%	1,952,744,740.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4,190,949.79	70,823,767.10	174.19%	144,634,457.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2,258,723.14	74,060,582.67	159.60%	-18,176,852.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1,563,653.04	304,251,466.32	-4.17%	215,646,758.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082	0.3463	162.26%	0.67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082	0.3463	162.26%	0.67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47%	5.61%	8.86%	12.11%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403,463,039.31	2,192,185,740.01	9.64%	2,290,763,30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27,519,977.87	1,266,235,105.81	12.74%	1,277,391,002.61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40,861,537.40	585,442,239.18	675,456,271.99	601,026,011.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271,564.21	51,136,195.74	57,854,712.36	43,928,477.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818,529.75	46,110,918.23	54,686,811.49	53,642,463.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86,814.74	108,910,798.95	101,843,722.06	140,895,946.7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46,911.07	-6,757,733.04	181,405,255.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015,794.24	18,835,151.88	21,041,322.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000,000.00	-20,000,0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40,750.00	146,611.1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73,121.33	4,363,721.5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0,011.98	-312,200.00	-58,280.2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3,649.86	-544,546.44	30,380,195.65	
少数股东权益影	546,116.01	151,052.41	9,343,403.45	

响额（税后）				
合计	1,932,226.65	-3,236,815.57	162,811,310.0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现状

1、行业概况

公司属橡胶和塑料制品业，行业代码 29，子行业为塑料人造革、合成革制造，子行业代码 2925。人造革合成革是轻工塑料行业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众多行业中，与全球消费者日常生活息息相关，对我国轻工业发展促进作用明显。根据原材料和加工工艺的不同，人造革合成革主要细分为聚氯乙烯人造革（PVC 人造革）和聚氨酯合成革（PU 合成革），目前聚氨酯合成革在全球的应用范围逐步扩大。

聚氨酯合成革是以人工合成方式在机织布、针织布、无纺布等基材上，通过浸渍聚合物浆料和涂层加工而制成的一种新型高分子复合材料。根据工艺、性能的不同，聚氨酯合成革（PU 合成革）一般细分为普通 PU 合成革、生态功能性 PU 合成革、超细纤维 PU 合成革，三者在生产设备、工艺、主要原材料、产品成本、销售客户、目标市场等方面存在一定的联系和差异。

2、行业发展阶段

（1）市场对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需求增加

从国内来看，聚氨酯合成革行业是开放和竞争的行业，市场规模大，企业数量较多、规模总体较小，行业集中度低，生产企业主要集中在浙江、江苏、广东、福建、山东、江西等地区，行业竞争激烈，产品产量大，但整体处于行业中低端水平。

由于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具有质量优良、颜值美丽、时尚流行、功能出众、生态环保、性价比高等优点，广泛应用于功能鞋材、沙发家居、汽车内饰、电子产品、体育装备、工程装饰、手袋箱包、服装服饰、票夹腰带、文具证件等领域。随着全球消费者生活质量提高，消费者对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产品多功能、高性能、生态环保等要求提高，市场对生态、功能、绿色、环保型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的需求增加。

（2）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在新兴领域应用扩大

随着社会技术进步，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工艺技术与真皮、纺织品、TPU、石墨烯、生物基、硅基、回收再生等高新复合材料融合发展，已不再是传统意义上的聚氨酯合成革，正加速替代或有别于真皮、PVC 人造革、纺织品等材料，特色鲜明、优势显现。

目前，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在汽车内饰、电子产品、体育装备、工程装饰、户外游艇、医疗健康等新兴领域应用扩大，发展态势良好。全球具有技术、品牌、环保和规模等优势聚氨酯合成革企业，将获得更好的发展机遇。

（3）以水性、无溶剂、回收再生、生物基等为代表的绿色工艺技术，成为行业发展的新动能

为了应对全球范围内愈加重视环境保护以及资源和材料回收再利用的趋势，耐克、阿迪达斯、彪马、H&M、ZARA、宜家、安踏等国内外知名运动休闲、沙发家居品牌企业，以及特斯拉、比亚迪、理想、蔚来、小鹏等国内外新能源车企，在其部分终端产品上，积极开发推广和应用新型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复合材料，要求产品低 DMF、低 VOC，不含重金属、偶氮、甲醛等禁用有害物质，推动水性、无溶剂、生物基、回收再生等工艺技术快速发展，成为行业的新动能。

公司 10 余年来积极研发推广应用水性、无溶剂、生物基、回收再生等新技术、新工艺和新材料，满足市场对生态功能性产品较大且长期的需求，发展机遇良好，市场空间广阔。

（4）国内外环保政策趋严，给优势企业带来更多机遇

随着全球气候变暖问题日益凸显，可持续发展、低碳发展成为当今世界的重要议题。各国政府、国际组织和企业纷纷采取措施，保护人类赖以生存的环境，努力实现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欧盟、美国、日本等国家和地区对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提出严格的限量有害物质控制要求，制定 REACH、RoHS 等法规和标准，进一步提高产品要求和标准。

聚氯乙烯（PVC）人造革由于价格较低、耐老化性较好等原因，目前在全球消费市场仍占有较大份额。但是由于其生产过程不环保、含有禁用物质，“PVC 人造革”被列入国家生态环境部《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中的“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聚氯乙烯（PVC）普通人造革生产线”被列入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24 年）》中的“限制类项目”；美国耐克公司化学手册和限用物质清单(RSL)中明确表示，用于制造 NIKE、NIKE 子公司或许可产品的所有材料禁止使用 PVC 人造革；欧盟、日本等国家积极推进制定、提高 PVC 人造革的环保标准，设立技术壁垒，提高产品准入门槛，一定程度上限制了 PVC 人造革的消费。与 PVC 人造革相比，聚氨酯合成革更加环保、绿色、生态，受到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和支持。

随着全球环保要求日益严格，国家监管力度加强，国内许多人造革合成革中小企业的粗放式经营，已难以适应当前和未来的发展趋势，促使行业整合升级加速，落后产能淘汰加快，行业分化态势明显，集中度提高，行业整体工艺装备技术水平提升，为规模实力突出的优势大企业带来更多发展机遇。

（5）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在沙发家居、汽车内饰品类应用扩大，给全国行业中的优势企业带来良好机遇

沙发家居面料主要由真皮、聚氨酯合成革、PVC 人造革以及烫金布（科技布）、棉麻布等组成。与烫金布（科技布）、棉麻布、真皮、PVC 相比，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颜色、花纹等表面效果丰富、视觉感强，防水防污性能、耐水解、耐久耐用性能优异，易打理、清洁和保养，生态环保，体现“尊贵感”“高贵感”，优势显现。

近年来，沙发家居面料中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用量呈上升趋势，而过去较多使用的烫金布（科技布）、棉麻布等布艺材料有所下降，且在汽车内饰、工程装饰等领域延伸拓展和扩大应用趋势明显，为公司带来了重要机遇和良好的增长空间。

3、行业的周期性和季节性特征

行业的周期性因下游应用领域不同而有所区别。鞋类、体育用品、服饰及手袋箱包、文具证件等产品属于快速消费品，受经济周期的影响较小，应用于这些领域的人造革合成革产品的周期性不明显。而沙发家居、汽车等由于投资大，经久耐用，受国民经济整体发展周期影响较大，应用于该领域的人造革合成革产品表现出一定的周期性。

行业的季节性也受到下游行业季节性、品牌、国内外市场差异等因素的影响。如春节前后是国内鞋品的消费旺季，生产商一般会提前储备材料，提前安排生产，一般 3-5 月份和 8-10 月份，是国内鞋类材料的生产旺季；而沙发家居等消费季节性不明显，沙发家居材料生产相对比较均匀，而汽车内饰材料与车型、品牌、市场等相关，不完全受季节性因素影响。

4、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目前全国专业研发生产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规模最大的企业，是国家工信部认定的“全国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连续 8 年蝉联中国轻工业联合会评定的中国轻工业塑料行业（人造革合成革）十强企业，行业地位突出。

（二）行业政策信息

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属于新材料产业，是国家重点支持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符合国家、安徽省和合肥市相关的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国家和地方政府高度重视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出台了一系列支持新材料产业发展的相关政策，为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和广阔的市场空间。

国务院《国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国家工信部《“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十四五”原材料工业发展规划》等，提出“聚焦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壮大产业发展新动能”“瞄准新材料等战略重点，推动优势和战略产业快速发展”“着力优化传统产业和产品结构，培育壮大新材料产业”等。

上述产业规划及政策的出台，反映出新材料产业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重要地位，以及国家促进新材料产业发展的政策导向。公司将抓住行业发展机遇，加大技术创新投入，以产品创新、工艺创新、技术创新，带动促进营销创新、品牌创新、管理创新，实现系统创新、持续创新和综合创新，促进行业技术进步和转型升级，助力国家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1、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主要产品为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未发生变化。

2、主要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销售是公司生产经营的中心环节，采购、研发、生产围绕销售展开。公司的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直销模式是指公司与下游客户及其指定的代工厂，直接签订销售合同实现销售的业务模式。经销模式是指公司与授权经销商及其他贸易商，签订销售合同/订单实现销售，再由其销售给最终客户的业务模式。

（2）开发模式

公司坚持长期主义，在产品开发经营上坚持“经营一代、开发一代、储备一代、谋划一代”思想，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的开发，一是结合市场需求、公司产品优势和特点，进行自主开发；二是与客户、供应商共同谋划，联合定向开发；三是开展具有基础性、前瞻性的新材料、新工艺的开发，做好技术储备。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扬长避短，发挥自身优势，寻求特色化、差异化经营，积极开发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努力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和附加值，致力于打造有竞争力、有后劲的产品技术。

（3）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合同和订单预测等因素，结合材料的消耗水平、仓储水平、供应商生产交货时间等，实行比质比价和竞价择优采购，确保原辅材料供应优质、经济和可靠，保障原材料合理的订货期和安全储备量、满足客户交期，促进新产品开发等。

（4）生产模式

由于公司产品在应用领域、性能指标和定制化需求等方面有一定差异性，因此主要采用“以销定产、订单驱动”的生产模式，并通过柔性化生产系统实现产品交付。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

（二）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市场地位

公司在生态功能性、水性、无溶剂等新工艺、新技术上布局早，走在全球行业前列；积极开发应用 TPU、生物基、硅基、回收再生等新材料、新工艺，充分满足客户多样化的需求。

公司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及部分中高端细分市场占有率先国内领先；公司产品出口量、出口创汇额、出口发达国家数量，居全球同行业前列。公司在规模、技术、渠道、品牌、管理等方面，经过长期的积累和积淀，形成良好的综合竞争优势。

（三）公司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公司内生性影响要素

（1）公司资产雄厚，资源充足，战略清晰，文化先进，员工队伍素质优良，管理良好，品牌响亮；

（2）公司工艺设备先进，产品线完整，产品品种多，具有以机织布、针织布、弹力布、无纺布、超纤维布、TPU 膜等基材贴面后，加工水性、无溶剂、TPU 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等产品线，产品结构层次丰富，满足全球不同市场的不同客户需求；

（3）公司坚持开发创新和工艺技术转型升级，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产品比重加大，促进产品、技术迈向中高端；

（4）通过自动化、信息化和智能化建设，推动企业管理变革和进步，实现敏捷管理、高效运营；

（5）经过 30 余年的整合优化，作为全球行业产销量最大的企业之一，公司拥有良好的资源，能够有效控制成本，构建和谐的发展环境，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6）公司持续提升企业经营管理能力和水平，提质增效、降本减耗、生产资源优化配置等能力强。

2、公司外部环境和市场影响因素

(1) 公司市场布局良好，销售网络渠道健全。公司成立以来，拥有较多的国内外优质客户，竞争优势明显，拥有高知名度、高美誉度和高信任度，是全球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行业的领导品牌。近年来，公司大客户战略成效初步显现，与较多优质客户群体深化合作，客户结构有所升级。

(2) 随着消费者理念的转变和消费品质要求的提高，消费者越来越认识到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相比真皮、PVC 人造革、烫金布、棉麻布等材料，具有颜值美丽、时尚流行、质感优良、功能出众、生态环保等优点，对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的需求呈现增长趋势。

(3) 国家对环保、安全、职业健康等要求趋严，促使产业升级加速，逐步淘汰落后产能，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同时下游行业对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产品生态环保指标要求愈加严格，公司的规模优势及产品生态性、高性能、多功能的优势显现。

(4) 随着社会技术进步，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工艺技术与真皮、纺织品、TPU、石墨烯、硅基、生物基、PC、TPE 等高新材料融合结合，公司积极开发经营有竞争力、有后劲的新材料、新工艺，增强对全球消费者的吸引力。

(5) 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应用领域由过去的功能鞋材、沙发家居、手袋箱包等，拓展到汽车内饰、电子产品、体育装备、工程装饰、医疗健康等领域，新兴应用领域扩大，市场空间广阔。

(6) 公司顺应全球下游市场产业转移趋势，在越南合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利用越南区位和发展优势，布局主营业务海外发展，有利于扩大与下游国际品牌企业合作；有利于充分发挥越南在 WTO、东盟及 CPTTP 等成员国优势，积极化解国际贸易冲突带来的关税风险，增强企业应变能力和国际竞争能力，努力做大做强。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成立至今，坚持聚焦主业，坚持“战略导向、品牌引领、科技赋能、创新驱动、智能制造、智慧管理、绿色生态、和谐关系、员工幸福”的发展路径，凭借良好的市场开拓、开发创新、经营管理能力，逐步成长为全球聚氨酯合成革和复合材料领军企业，努力实现全球行业规模领跑、技术领军、产品领先、品牌领导。

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构建，是市场客户、技术开发、设备工艺、节能环保、人力资源、管理运营和企业文化等多要素的有机综合体，是一种长期的、独有的、别人难以模仿与复制的综合竞争能力。

公司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

(一) 规模领跑

经过 30 余年的发展积淀，公司资金充足，资产优良，实力雄厚，竞争要素整合良好，是国家工信部认定的“全国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连续 8 年蝉联中国轻工业联合会评定的“中国轻工业塑料行业（人造革合成革）十强企业”，产销规模、综合实力和行业地位全球行业领跑。

(二) 技术领军

公司长期将研发投入占比保持在年营业收入的 4% 以上，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以“高性能、多功能、生态绿色环保”为开发方向，积极开发经营生态功能性、水性、无溶剂、TPU、生物基、硅基、回收再生等国内领先、国际先进的产品工艺技术，具有良好的技术推广应用经验和研发成果转化能力，持续推动技术迭代，努力占领全球行业技术高地。同时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利新材料拥有聚氨酯树脂研发生产能力，聚氨酯合成革、聚氨酯复合材料和聚氨酯树脂一体化研发生产，集成协同创新能力强。

公司拥有先进的实验开发、检测和分析设备，通过国家 CNAS 实验室认可、SATRA 认证，以及耐克、匡威、丰田、安踏、李宁、特步、361° 等实验室认证，是目前全国同行业实验设备、仪器最先进和最完备的开发中心和检测中心之一；是“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是 2024 年国家工信部认定的“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是“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拥有“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是“中国轻工业科技百强企业”“全国民营企业发明专利 500 强”企业。2025 年 3 月，公司“水性无溶剂聚氨酯复合材料关键技术”入选国家工信部认定的全国首批先进适用技术。

(三) 品牌响亮

公司坚持品牌引领，经营诚信，恪守信誉，质量优良，是国家工信部认定的“全国工业品牌培育示范企业”，是 2024 年安徽省委、省政府表彰的“安徽省优秀民营企业”，荣获“中国驰名商标”“中国名牌”“中国出口质量安全示

范企业”“全国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安徽省政府质量奖”等，是全球聚氨酯复合材料行业的领导品牌，拥有高知名度、高美誉度和高信任度，品牌影响力和高端产品市场竞争力增强。

（四）客户优质

近年来，公司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坚持产业和产品的专业化、特色化，同时兼顾品类和市场的适度多元化，积极推行大客户战略和全球化市场布局，形成两大优势品类（功能鞋材、沙发家居）+两大新兴品类（汽车内饰、电子产品）+两大培育品类（体育装备、工程装饰）的“2+2+2”发展格局，构建梯队式的中高端客户群体，客户覆盖耐克、阿迪达斯、彪马、亚瑟士、安踏、李宁、爱室丽、芝华仕、丰田、比亚迪、苹果等较多国内外知名品牌，优质客户营收扩大，转型升级成效初步显现。

（五）产品卓越

公司产品品种多、产品结构层次丰富，具有质量优良、颜值美丽、时尚流行、功能出众、生态环保、易于打理、性价比高等优点，充分顺应绿色、生态和环保的行业发展趋势，致力于满足全球消费者对美好材料的需求。

公司通过自动化、智能化改造和精益管理，构建了高效、智能的生产制造体系，可快速响应品牌客户多品种、小批量、定制化、个性化、快交货需求，形成规模化与柔性化并重的生产优势。

（六）绿色环保

公司坚持“环保至上、绿色发展”理念，坚持生产与环境协调发展，推行清洁生产工艺和绿色生产，拥有国际领先的环保技术和设备，主要环保指标达到或优于国家和地方相关法规和标准要求，绿色、低碳发展水平全国同行业领先。

公司荣获国家工信部评定的“国家绿色工厂”“全国工业产品绿色设计示范企业”“国家绿色设计产品”和“全国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示范企业”，是“中国工业碳达峰‘领跑者’企业”；四次被安徽省政府表彰为“安徽省节能先进企业”，六次被安徽省生态环境厅评价为“安徽省环保诚信企业”，是“安徽省清洁生产示范企业”“合肥市节水型企业”。

（七）管理优良

公司战略清晰，制度完善，文化先进，员工队伍稳定、总体素质高，积极推行智能制造和智慧管理，降本提效成效良好。

公司加强信息系统互联互通和协同运营，以两化融合赋能公司发展，打造数字化、智能化工厂，实现敏捷管理、高效运营，是 2024 年国家工信部认定的“全国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示范企业”。公司加强人力资源体系建设，优化考核、激励机制，建立具备行业专业背景、梯队式的高素质人才队伍，核心管理团队和主要生产技术骨干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技能积累。公司以战略引领发展，以制度管理企业，以文化凝聚人心，形成了先进的理念和独特的企业文化，企业活力、凝聚力和向心力增强。

（八）全球布局

公司立足本土、面向国际，统筹好两个市场、两个资源，加大国内市场开拓力度，积极发展海外市场和客户，构建国际国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发展格局。公司坚持市场多元化战略，不依赖单一市场、单一客户，产品深受全球中高端客户青睐，畅销国内外，可以说“安利材料，全球都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发展战略，顺应下游市场产业转移趋势，布局海外发展。2017 年，公司在俄罗斯并购企业，在越南平阳省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安利越南，积极拓展海外业务，增强市场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一）报告期内的主要经营情况

2024 年，国际经济形势复杂严峻，外部环境风险挑战增多，贸易壁垒增加；国内有效需求不足，市场预期较弱，给企业发展带来挑战。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公司锐意进取、奋力拼搏、迎难而上，生产经营指标逆势上扬，主营产品量价齐升，销量、营收、利润大幅增长，创历史同期最好水平，在行业中创造了优良的业绩。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0,278.61 万元，较上年增长 20.12%，其中，主营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20.19%，主营产品销售单价同比增长 8.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9,419.09 万元，同比增长 174.1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225.87 万元，同比增长 159.60%；每股收益 0.9082 元，较上年增长 162.26%，净资产收益率 14.47%，较上年提高 8.86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结构优化，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产品销售扩大、占比提高；本年研发投入 1.38 亿元，增加 1,153.94 万元，增长 9.15%，占营业收入比重 5.73%。

报告期内，公司对未来发展充满信心，一是积极推进技改升级，提质增效，发展后劲向强；二是保持研发高投入，加大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的开发应用，技术能力向新，努力占领全球技术高地；三是加强降本减耗，加强管理，提高效率，运营能力提升。

（二）报告期内开展的主要工作

2024 年，公司经营工作有章有法、有声有色，取得新进步、新突破，竞争优势增强，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经营能力向“优”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行大客户战略，多品类发力，优质客户合作增多，努力占领全球市场高地。

功能鞋材品类势头强劲。公司与耐克合作取得突破，符合计划预期，合作升级，2025 年 1 月成为耐克公司战略合作伙伴；彪马、亚瑟士等国际品牌合作良好；成为阿迪达斯供应商，积极推进产品开发，处于蓄势积能阶段；与安踏合作深化，成为安踏战略合作伙伴，安踏&安利革膜技术创新中心揭牌成立，获安踏集团“优秀合作伙伴奖”；李宁、特步等国内品牌实现增长；积极联系 UA 鞋部、NB、HOKA、昂跑等品牌，培育新动能；2025 年 1 月，公司获广硕集团年度“最佳客户服务奖”。

沙发家居品类总体稳定。2024 年，公司在国内和美线沙发家居市场的知名度、美誉度提升，获爱室丽年度供应商表彰，订单增长；芝华仕、顾家合作稳定，成为慕思供应商；2025 年 3 月，公司获索菲亚家居“优秀供应商”。

汽车内饰品类成效初显。公司目前服务的汽车品牌和定点项目增多，相关产品在比亚迪、丰田、赛力斯、小鹏、长城、极氪、江淮、奇瑞等品牌的部分车型上实现应用。

电子产品品类销售向好。公司与苹果合作深化；公司创新材料应用于部分品牌高端折叠屏手机；相关产品在三星、Beats、谷歌等品牌部分终端产品及配件上实现应用。

体育装备品类稳中有升。公司与迪卡侬装备、耐克装备合作稳定，成为 UA 装备供应商。

安利越南产销有所提升。成为阿迪达斯供应商，通过耐克实验室认证。

2、技术能力向“新”

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努力占领全球技术高地。一是高附加值、高技术含量产品提升。超能 TPU、飞羽皮、水性透气皮、太极素皮等产品增量明显；水性、无溶剂产品营收占比达 22%；硅基、水性防污、超绒皮、高剥离树脂等 30 余项重点产品改进开发良好。二是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加大应用。生物基、无卤阻燃、抗菌防霉、抗病毒等材料扩大应用；比色配色系统升级，效率和准确性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获国家工信部认定的“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获“安徽省科技进步一等奖”和“长三角地区民营企业发展新质生产力科技创新”典型样本；水性、无溶剂产品获中国轻工业联合会“创新消费品”认定；9 项产品被认定为“安徽省新产品”。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拥有省级新产品和高新技术产品 140 余项，拥有有效授权专利 526 项，其中发明专利 152 项，是全国同行业拥有专利最多、自主创新能力最强的企业。

2025 年 3 月，基于公司良好的创新发展能力，迪卡侬全球涂层贴合创新峰会在公司召开，迪卡侬总部轻装备全球创新负责人、亚太区创新负责人，以及迪卡侬供应链企业代表等 60 余人参加会议。

3、发展后劲向“强”

2024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技改等投资约 7200 余万元，积极优化产能结构，安利股份本部新增 2 条干法复合型生产线，计划 2025 年上半年调试、下半年投产；安利越南新增 2 条生产线安装调试，计划 2025 年下半年投产；扩大应用生产自动配料、检验自动包装码垛等系统，新增瑕疵在线检测等智能设备，积极推进烘箱能源利用等节能减排新技术，改善作业环境，降低劳动强度，提高生产效率。

4、经营发展向“绿”

2024 年，公司新增环保投入约 700 万元，环境管理和节能降碳绩效提升。一是推进干法复合型、水性生产等工艺技术升级，绿色生态工艺占比提升。二是加强雨水和中水回用。2024 年，雨水及中水回用量达 7.5 万吨左右，较 2023 年增加 31.2%。三是推进 4 条干法生产线尾气回收由三级喷淋吸收塔，提标升级为五级循环喷淋吸收塔，实施先进的燃气锅炉 SCR 脱硝系统，提升工艺尾气治理技术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建设国际领先的“12.5MW/25MWh 用户侧储能电站”，绿电占比 60%左右，位居合肥市前三，额外消纳绿证 73000 兆瓦时，实现外购电力零碳排放；2024 年，公司实现温室气体排放量 59,149 吨二氧化碳当量，较 2021 年下降 40,195 吨二氧化碳当量，降幅为 40%；温室气体排放强度 0.24 吨二氧化碳当量/万元，较 2021 年下降 0.19 吨二氧化碳当量/万元，降幅为 44%，IPE 碳排放公开数据达到优秀等级水平，减碳降碳绩效优良；六次被安徽省生态环境厅评价为“安徽省环保诚信企业”，连续五年高分通过国际 Higg FEM 环境模块认证；举办安踏鞋供应链 ESG 理念与实践经验交流活动，入选新华信用金兰杯 ESG 优秀案例。

2024 年 12 月，合肥市生态环境局向公司发来《表扬信》，对公司在提升环境管理方面的举措进行表扬；2025 年 3 月，公司收到合肥市肥西县生态环境分局发来的《关于同意列入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的函》，公司被纳入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生态环境部门将给予减少现场执法检查次数、加强帮扶指导、优先参与评优评奖等正向激励措施，充分发挥守法企业在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中的示范效应。

报告期内，公司对水性无溶剂产品与溶剂型产品进行 LCA 评估（Life Cycle Assessment，产品生命周期评估）及碳足迹对比认证，于 2025 年 3 月获得第三方权威认证机构 Intertek 认证并取得证书。其中，溶剂型产品碳排放量为 6.36 千克二氧化碳当量，水性无溶剂产品碳排放量 3.77 千克二氧化碳当量，水性无溶剂产品碳排放量较溶剂型产品减少 2.59 千克二氧化碳当量，下降 40.72%，公司绿色低碳再升级。

2025 年 3 月，公司“水性无溶剂聚氨酯复合材料关键技术”入选国家工信部认定的全国首批先进适用技术，全国共计 111 项技术获认定，安徽省共有 7 项先进适用技术上榜，公司是全国同行业唯一入选企业，生态环保水平行业领先。

2025 年 3 月，合肥市生态环境局公布“2024 年度企业环境信用评价结果”，公司第六次获评“安徽省环保诚信企业（A 级）”。2024 年，合肥市、安徽省参加环境信用评价的企事业单位分别为 4499 家、24847 家，参与评价企业较上年更多、评价范围更广、要求更加严格，其中获评安徽省环保诚信企业（A 级）的企业数量，仅占合肥市和安徽省参评企业总数的 1.09% 和 1.06%，较上年大幅降低，充分反映公司优秀的环境综合实力和管理水平。

2025 年 3 月，公司受安踏集团邀请，参加“安踏 ESG 环保减碳交流会”并作分享报告，受到安踏参会人员好评。

5、质量品牌向“上”

报告期内，公司推行全面质量管理，入选国家知识产权局认定的“首批‘千企百城’商标品牌价值提升行动”品牌；通过 SATRA 实验室认证复审，以及耐克、匡威、李宁、特步、中乔实验室年度复审，质量管控能力获客户肯定；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姚和平董事长担任安徽省质量和品牌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公司品管总监获“全国轻工业优秀质量管理者”。

6、协同运营向“智”

2024 年，公司新增信息化、智能化投入 542 万元，累计约 9400 万元，开发上线精准物料、产品编码等信息系统；升级 ERP 系统；深化应用 OA、MES、WMS、企业微信等信息系统专项模块及手机端应用，促进敏捷管理、高效运营。

报告期内，公司获国家工信部认定的“全国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示范企业”，获中国轻工业数字化转型“领跑者”称号。

7、管理治理向“好”

公司诚信经营，规范运作，管理能力和治理能力提升，资本市场认可度提高。

报告期内，安徽省委、省政府表彰公司为“安徽省优秀民营企业”；公司位列安徽企业制造业百强和合肥企业制造业 30 强，获“安徽省民营企业吸纳就业百强”；获评“2024 年安徽制造业亩均效益领跑者”，连续 18 年获“安徽省 A 级纳税信誉企业”。入选 2023 年业绩说明会最佳实践案例，获中国证券报“金牛奖-金信披奖”；在安徽上市公司中综合业绩位次提升，处于良好水平。

8、安全生产向“实”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提本安、筑三基”，持续提升基础管理水平，通过自动化升级改造，提升设备本质安全，EHS 安全管理信息化系统上线运行，连续 16 年职业健康零事故；公司被核准认定为“安徽省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

9、员工关爱向“心”

公司探索建立“政治引领、发展引领、文化引领、队伍引领”的“四个引领”党建工作模式，加强党的建设，以党建引领工、青、妇融合发展、互促共赢。公司坚持“聚合力、增活力、提效率”，对员工发展和关爱真心、用心，积极推行宽带多元的薪酬福利、优良工作环境、员工素质提升、职业生涯规划 and 员工关爱“五大工程”，努力让员工快乐工作、幸福生活，企业凝聚力和向心力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黄万里荣获“全国轻工行业劳动模范”，公司管理团队和个人推荐获评江淮英才、市劳模、金牌职工等荣誉，公司获肥西县第二届“爱心企业”、彪马核心代工厂“钻石集团公益伙伴”。

（三）报告期内及截至本报告披露前公司通过客户认证和主要资质荣誉情况

1、市场客户

序号	名 称	公司主体	时 间
1	美国安德玛（UA）公司装备部供应商	安利股份	2024 年 2 月
2	慕思股份合格供应商		2024 年 2 月
3	美国耐克公司鞋用材料合格供应商、耐克实验室认证	安利越南	2024 年 2 月 2024 年 7 月
4	阿迪达斯供应商	安利股份、安利越南	2024 年 4 月
5	爱室丽年度供应商表彰	安利股份	2024 年 5 月
6	安踏核心代工厂“年度最佳协同奖”	安利股份	2024 年 7 月
7	安踏晋江园区“品质稳定奖”	安利股份	2024 年 9 月
8	彪马核心代工厂“钻石集团公益伙伴”	安利股份	2024 年 10 月
9	安踏集团“优秀合作伙伴奖”	安利股份	2024 年 11 月
10	安踏集团认可实验室“年度进步奖”	安利股份	2024 年 11 月
11	广硕集团年度“最佳客户服务奖”	安利股份	2025 年 1 月
12	索菲亚家居“优秀供应商”	安利股份	2025 年 3 月

2、创新与品牌

序号	名 称	颁发或认定部门	时 间
1	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	国家工信部	2024 年 1 月
2	首批“千企百城”商标品牌价值提升行动名单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4 年 1 月
3	创新消费品（水性、无溶剂产品）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2024 年 1 月
4	“长三角地区民营企业发展新质生产力科技创新”典型样本	长三角企业家联盟	2024 年 6 月
5	安徽省科技进步一等奖	安徽省人民政府	2025 年 1 月
6	安徽省新产品（9 项）	安徽省工信厅	2024 年度
7	全国首批先进适用技术（水性无溶剂聚氨酯复合材料关键技术）	国家工信部	2025 年 3 月

3、综合管理

序号	名 称	颁发或认定部门	时 间
1	全国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示范企业	国家工信部	2024 年 1 月
2	安徽省优秀民营企业	安徽省委、省政府	2024 年 2 月
3	安徽省 A 级纳税信誉企业（连续 18 年）	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	2024 年 5 月
4	海关 AEO 高级认证	合肥海关	2024 年 6 月
5	2024 合肥制造业企业 30 强	合肥市企业联合会	2024 年 9 月
6	肥西县第二届“爱心企业”	肥西县第二届“慈善之星” 评委会	2024 年 9 月
7	中国轻工业数字化转型“领跑者”	中国轻工业信息中心	2024 年 11 月
8	2024 年安徽制造业企业亩均效益领跑者	安徽省工信厅、安徽省商务 厅、安徽省发改委	2024 年 11 月
9	2024 安徽省制造业百强企业、安徽省民营企业吸纳 就业百强	安徽省工商联、安徽省工信 厅、安徽省市场监管局、安 徽省人社厅	2024 年 11 月

10	姚和平董事长作为安徽省轻工业协会会长，连续两年考核结果为“优秀”等次	安徽省工商联	2024 年 8 月
11	姚和平董事长当选合肥市对外经济合作协会首任会长	业务主管部门：合肥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2024 年 9 月
12	姚和平董事长担任安徽省质量和品牌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	安徽省市场监管局批准	2024 年 9 月
13	姚和平董事长担任安徽省工商联国际合作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	安徽省工商联	2024 年 12 月

4、环保安全

序号	名 称	颁发或认定部门	时 间
1	中国工业碳达峰“领跑者”企业	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	2024 年 1 月
2	安徽省环保诚信企业	安徽省生态环境厅	2024 年 9 月
3	安徽省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	安徽省应急管理厅	2024 年 12 月
4	新华信用金兰杯 ESG“环保行动”优秀案例	中国经济信息社	2024 年 12 月

5、党工群团

序号	名 称	颁发或认定部门	时 间
1	董事、副总经理黄万里获“全国轻工行业劳动模范”	国家人社部、中国轻工联、全国手工业合作总社	2024 年 9 月
2	监事、成本管控高级总监李道鹏获“合肥市劳动模范”	合肥市委、市政府	2024 年 4 月
3	公司员工获“江淮英才”“金牌职工”等荣誉	安徽省委组织部、合肥市人社局、合肥市妇联等	2024 年 9 月

6、证券类

序号	名 称	颁发或认定部门	时 间
1	上市公司金牛奖“金信披奖”	中国证券报	2024 年 10 月
2	2023 年报业绩说明会最佳实践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2024 年 12 月
3	第五届杰出机构沟通奖、杰出中小投资者互动奖、杰出股东回报奖；公司董秘获第五届“全景投资者关系金奖-杰出董秘奖”	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402,786,060.14	100%	2,000,271,874.99	100%	20.12%
分行业					
合成革行业	2,363,077,614.50	98.35%	1,966,075,615.56	98.29%	20.19%
其他行业	39,708,445.64	1.65%	34,196,259.43	1.71%	16.12%
分产品					
生态功能性合成革	2,255,033,411.80	93.85%	1,851,733,807.14	92.57%	21.78%
普通合成革	108,044,202.70	4.50%	114,341,808.42	5.72%	-5.51%
其他	39,708,445.64	1.65%	34,196,259.43	1.71%	16.12%

分地区					
国内	1,472,845,106.11	61.30%	1,219,553,946.00	60.97%	20.77%
国外（出口及境外子公司）	929,940,954.03	38.70%	780,717,928.99	39.03%	19.11%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152,138,565.46	89.57%	1,751,232,669.26	87.55%	22.89%
经销	250,647,494.68	10.43%	249,039,205.73	12.45%	0.65%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合成革行业	2,363,077,614.50	1,788,599,301.02	24.31%	20.19%	15.16%	3.30%
分产品						
生态功能性合成革	2,255,033,411.80	1,705,583,227.47	24.37%	21.78%	17.36%	2.85%
分地区						
国内	1,472,845,106.11	1,119,594,409.14	23.98%	20.77%	15.33%	3.59%
国外（出口及境外子公司）	929,940,954.03	703,762,284.56	24.32%	19.11%	14.96%	2.74%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152,138,565.46	1,617,154,386.39	24.86%	22.89%	17.40%	3.51%
经销	250,647,494.68	206,202,307.31	17.73%	0.65%	0.31%	0.2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人造革合成革行业	销售量	万米	6,689.53	6,113.64	9.42%
	生产量	万米	6,661.26	6,113.31	8.96%
	库存量	万米	343.95	372.22	-7.6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合成革行业	原材料	1,180,749,393.41	64.76%	1,003,467,977.54	63.39%	17.67%
合成革行业	直接人工工资	242,540,958.75	13.30%	204,727,917.90	12.93%	18.47%
合成革行业	能源	194,404,294.47	10.66%	178,714,257.85	11.29%	8.78%
合成革行业	折旧及其他费用	205,662,047.07	11.28%	196,094,774.01	12.39%	4.88%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88,534,692.5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8.6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73,416,654.09	7.22%
2	客户二	145,395,796.50	6.05%
3	客户三	144,488,240.10	6.01%
4	客户四	128,210,702.16	5.34%
5	客户五	97,023,299.70	4.04%
合计	--	688,534,692.55	28.6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24,148,791.52
-----------------	----------------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6.5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98,370,221.25	8.05%
2	第二名	93,082,435.31	7.62%
3	第三名	51,356,257.61	4.20%
4	第四名	44,735,493.75	3.66%
5	第五名	36,604,383.60	3.00%
合计	--	324,148,791.52	26.53%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02,719,910.65	86,402,291.42	18.89%	主要因公司与品牌客户合作进一步加大，销售增长，为加强公司服务、宣传和品牌推广，销售人员增加，薪酬、差旅、宣传费用等有所增加所致。然而，公司加强管理，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的增长幅度低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反映公司销售费用管控良好。
管理费用	98,656,494.59	86,525,061.32	14.02%	主要因员工社保、薪酬、办公费用等有所增长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加强管理，管理费用的增长幅度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反映公司加强管理、降低费用成效良好。
财务费用	1,591,848.22	11,241,034.98	-85.84%	主要因报告期内汇率波动，公司加强外汇管理，汇兑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同时本年度加强贷款管理，利率有所下降，融资成本有所下降所致。
研发费用	137,675,445.73	126,136,034.41	9.15%	公司坚持长期主义，品牌引领、创新驱动，加大研发投入，增强发展后劲。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高性能、多功能、舒适型、轻量化鞋用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产品升级开发	主要用于功能鞋材	已有项目完成并量产，继续开发其他新项目	满足特定品类功能鞋材物性要求，具有耐磨、超软、超弹、超轻、透气、透湿、抗菌、防霉等性能，性能更综合、更卓越	有利于公司在功能鞋材等领域提高产品竞争力
沙发家居用硅基聚氨酯生态皮	主要用于沙发家居、工程装饰	已有项目完成并量产，继续开发其他新项目	满足沙发家居手感柔软、弹性好、皮感强，高耐久耐用、耐磨耐刮、低 VOC、低 DMF、生态环保、阻燃、抗菌、防霉等特性	有利于公司在沙发家居领域提高产品竞争力
电子产品用水性无溶剂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产品升级开发	主要用于手机套、手机背板、平板电脑保护套、键盘以及其他电子产品	已有项目完成并量产，继续开发其他新项目	满足消费电子项目轻量化、时尚化，卓越的物理机械性能、化学性能和生态环保等要求，以及优异的肤感、手感和质感等特性	有利于公司在消费电子领域提高产品竞争力
TPU 热塑性聚氨酯产品开发	主要用于功能鞋材、电子产品	已有项目完成并量产，继续开发其他新项目	满足特定品类功能鞋材、消费电子项目轻量化、时尚化，高弹性、耐久耐用、耐水解、耐折、耐低温以及卓越的环保性能等要求	有利于公司在全球中高端功能鞋材、消费电子、体育装备领域提高产品竞争力
汽车内饰用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产品开发	主要用于汽车座椅、门板和仪表台等包覆制作	已有项目完成并一定量产，继续开发其他新项目	满足座椅、门板、仪表板产品轻量化、时尚化，卓越的耐磨耐刮、耐水解、耐寒、阻燃、耐高温、耐低温、耐老化等物性和化性，低 VOC、低 DMF、无气味等生态环保要求，以及优异的肤感、手感和质感等，满足汽车内饰包覆加工要求	有利于公司在汽车内饰领域提高产品竞争力
生物基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产品开发	主要用于功能鞋材、手袋箱包、沙发家居、工程装饰、电子产品等领域	已有项目完成并小批量产，继续开发其他新项目	满足功能鞋材、沙发家居、工程装饰、消费电子、手袋箱包等领域的合成革及复合材料原料来源可再生，低碳环保，是未来可持续发展的方向；并满足加工要求	有利于公司在功能鞋材、沙发家居、工程装饰、消费电子、手袋箱包等领域提高产品竞争力
回收再生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产品开发	主要用于功能鞋材、体育装备、沙发家居、电子产品、汽车内饰等领域	已有项目完成并小批量产，继续开发其他新项目	满足功能鞋材、体育装备、沙发家居、电子产品、汽车内饰当前低碳环保，资源循环再利用的环保理	有利于公司在功能鞋材、体育装备、沙发家居、消费电子、汽车内饰等领域提高产品竞争力

			念，同时满足各品类产品物性要求和加工要求	
生态功能性再生皮及复合材料开发	主要用于功能鞋材、沙发家居、汽车内饰等领域	已有项目完成并小批量产，继续开发其他新项目	满足功能鞋材、沙发家居、汽车内饰等领域产品物性要求和加工要求，对真皮边角料等资源回收再利用的环保理念。皮含量高，可替代真皮。	有利于公司在功能鞋材、沙发家居、汽车内饰等领域提高产品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471	474	-0.6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5.03%	16.08%	-1.05%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65	168	-1.79%
硕士	32	32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68	53	28.30%
30~40 岁	255	229	11.35%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37,675,445.73	126,136,034.41	130,250,424.5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73%	6.31%	6.67%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5,970,545.74	1,698,149,259.15	15.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4,406,892.70	1,393,897,792.83	19.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563,653.04	304,251,466.32	-4.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4,431.45	57,672,879.57	-97.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903,997.15	112,061,806.72	-34.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09,565.70	-54,388,927.15	-31.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0,922,815.00	130,336,800.00	199.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1,433,650.59	362,845,441.80	21.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10,835.59	-232,508,641.80	78.2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309,498.14	17,963,806.63	875.9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1,268.78 万元。主要因公司品牌客户增加，销售增长，公司销售回款总体良好，应收账款周转速度总体保持良好水平，但应收账款余额有所增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较上年略有减少，总体平稳，公司管理良好。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1,732.06 万元，主要因报告期内公司优化产能结构、加强设备技改升级，增强发展后劲，购建固定资产的现金流出增加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18,199.78 万元，主要因上年资金较为充足，主动归还压缩借款 1.36 亿，同时，上年分红较本年多流出现金 2,283.02 万，且上年度股份回购流出 2,998.77 万元，导致本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29,716,656.61	26.20%	446,505,432.95	20.37%	5.83%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提高，公司加强管理，销售回款情况良好，应收账款管理、存货管理良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56.37 万元，经营积累的现金增加导致。
应收账款	369,880,238.29	15.39%	271,055,271.90	12.36%	3.03%	主要因本期销售增长，品牌

						客户增多，期末品牌客户销售未到付款期，应收账款增加，公司应收账款周转速度保持良好水平。
存货	324,210,930.22	13.49%	325,558,011.22	14.85%	-1.36%	主要因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存货管理，在销售增长的同时，存货控制良好所致。
固定资产	834,620,167.56	34.73%	895,926,613.49	40.87%	-6.14%	主要因报告期内计提折旧，固定资产净值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25,970,169.92	1.08%	6,622,404.03	0.30%	0.78%	主要因公司技改升级，部分项目尚未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286,783,607.29	11.93%	133,334,023.66	6.08%	5.85%	主要因主要系福费廷业务的列报调整所致。
合同负债	32,546,202.98	1.35%	15,398,065.07	0.70%	0.65%	主要因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2.08%		0.00%	2.08%	本期优化负债结构，适当增加长期借款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0,000,000.00	-8,000,000.00						12,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89,315,870.97						-32,042,523.53	57,273,347.44

上述合计	109,315,870.97	-8,000,000.00					-32,042,523.53	69,273,347.44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 1、2023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圆融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两笔共计 4,000 万元人民币。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2023-039）；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信托产品已逾期、尚未兑付。鉴于上述信托产品投资款项的收回尚存在不确定性，2023 年度公司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000 万元，本年度增加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800 万元，账面价值调整为 1,200 万元。
- 2、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变动主要是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及背书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1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的说明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72,903,997.15	112,061,806.72	-34.94% ¹

注：1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34.94%，主要因公司上年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和信托产品共 7,000 万元，本年公司未发生此类业务所致。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安利（越	自建	是	人造革合	13,611,101	168,477,89	资本金投	98.00%	19,800,000	-50,37	截止 2024	2017 年 07	巨潮资讯

南） 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工厂建设			成革 行业	. 34	0. 35	入、 自筹 资金 及银 行贷 款等		. 00	4,386 . 98	年末 安利 越南 公司 2 条生 产线 在 产， 同时 积极 推进 剩余 2 条生 产线 的建 设， 计划 于 2025 年上 半年 完成 安装 调 试， 2025 年下 半年 投 产。 受专 业设 备调 试和 客户 验厂 审核 等原 因， 公司 产能 尚未 充分 释 放， 距离 已建 好产 线设 计产 能， 尚有 较大 的增 长空 间。 同时 由基	月 06 日	网 www. c ninfo . com. cn 《关 于在 越南 投资 设立 控股 合资 公司 的公 告》 （公 告编 号： 2017- 027） 。
----------------------------	--	--	----------	------	-------	----------------------------------	--	------	---------------	---	-----------	--

										建期进入生产运营期后，相应的市场开发、员工培训等费用开始大幅增加，2024 年度销量及收入虽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但受资产折旧摊销、员工薪酬等固定支出较高影响，导致公司处于经营亏损状态。		
合计	--	--	--	13,611,101.34	168,477,890.35	--	--	19,800,000.00	-50,374,386.98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经营聚氨酯树脂、聚氨酯树脂及聚氨酯合成革用助剂、添加剂、表面处理剂等精细化学品及其它化工原料	41,450,000.00	269,081,459.14	215,132,915.59	543,060,708.68	18,707,861.31	17,486,485.20
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生态功能性人造革、合成革，聚氨酯树脂、色料，以及其他聚氨酯复合材料等。	235,189,928.83	251,736,174.03	178,915,893.46	101,810,974.08	17,418,070.23	17,418,070.2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安利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ANLI RUS, LLC）、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ANLI (VIETNAM) MATERIAL TECHNOLOGY CO., LTD.）3 家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参股或控股公司。

（1）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①成立时间：1994 年 12 月 30 日

②注册地址：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桃花工业园拓展区（繁华大道与创新大道交叉口）

③法定代表人：王义峰

④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149113345D

⑤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⑥经营范围：生产经营聚氨酯树脂、聚氨酯树脂及聚氨酯合成革用助剂、添加剂、表面处理剂等精细化学品及其它化工原料。

⑦注册资本：4,145 万元人民币

（2）安利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ANLI RUS, LLC）

①成立时间：2016 年 9 月 29 日

②注册地址：142350，莫斯科州契诃夫地区伊瓦奇科沃村森林街 14 号 1 号领地 125 栋房屋。

③法定代表人：巴赫杰耶夫·马克西姆·叶夫根尼耶维奇

④注册号码：1165048051772

⑤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⑥经营范围：合成革与皮革生产加工及染色等。

⑦注册资本：36,700,000 卢布

（3）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ANLI (VIETNAM) MATERIAL TECHNOLOGY CO., LTD.）

①成立时间：2017 年 11 月 28 日

②注册地址：越南平阳省北新洲县新平镇越南-新加坡 II-A 工业区 32 号路 VSIPII-A22 号

③法定代表人：杨滌光

④营业编码：3702620659

⑤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⑥经营范围：生产生态功能性人造革、合成革，聚氨酯树脂、色料，以及其他聚氨酯复合材料等。

⑦注册资本：805,457,792,000 越南盾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未来发展战略目标及 2025 年主要经营计划

1、整体战略目标

公司坚持“专业化、特色化、品牌化、规模化”的发展战略，聚焦聚氨酯合成革和复合材料主业，以“市场导向、敏捷高效、持续创新、追求卓越、团队制胜”为核心价值观，努力做大、做强、做优，把安利打造成高质量发展、创造美好价值的企业，以高新美好材料，满足全球消费者对美好生活的需求；要把安利办成“让员工自豪、受社会尊敬，具有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的企业，奋力拼搏成为全球行业冠军企业，努力实现“力争成为全球最优秀的聚氨酯复合材料企业”的美好愿景。

未来，公司计划形成年产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 1 亿米左右的生产经营能力。公司产能规划是一个逐步提升的过程，是期望通过奋力拼搏实现的规划目标，受宏观环境、客户合作、市场波动及行业竞争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不确定性。

2、2025 年主要经营计划

2025 年，宏观环境机遇和挑战并存，公司机遇大于挑战。公司已形成良好的综合竞争优势，行业地位突出，与更多国内外品牌客户合作深化；聚氨酯复合材料在汽车内饰、消费电子等领域扩大应用，TPU 新产品在国内外高端运动品牌影响提升，拥有大空间、大市场和大机遇；公司发展向上、向好、向前的态势明显，处于大有可为的战略机遇期。

2025 年，公司坚持“以经济效益为中心，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坚持“目标导向、品牌引领、科技赋能、创新驱动、绿色生态、智慧管理、智能制造、关系和谐、员工幸福”的发展理念，坚持“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全球化”的发展方向，统筹好“规模、品种、质量、速度、生态、效益”的关系，锐意进取、奋力拼搏，努力在 2025 年实现营收和利润较快增长，努力把安利打造成“成长型、效益型、价值型”企业。

3、2025 年公司重点工作

（1）市场营销

市场与营销是公司 2025 年头等重要工作，围绕努力扩大销量和销售收入来开展，在做大总量的同时调整优化结构，升级客户层级，努力抢占全球市场高地，增强发展质量和发展后劲。

一是坚持“大客户”战略，加大市场开拓和促销力度，把有效的价值客户做深、做透和做大；在服务好现有客户的同时，重视新兴市场和新客户的拓展，增强销售动能与后劲。

二是对外发展客户，对内整合产品，实施“重点发展、重点成长、重点培育”客户开发行动计划，扩大公司在品牌客户内部的采购份额，积极联系拓展 NB、昂跑、HOKA、大众汽车、理想汽车等品牌客户，促进技术进步。

三是统筹好国内国际两个市场，推进安利股份总部和安利越南经营一体化，扩大安利越南产品销售，发挥公司整体优势。

（2）产品技术

2025 年，公司坚持品牌向上，坚持中高端市场定位，打造有后劲、有竞争力的工艺技术，努力抢占全球技术高地。一是抓一手抓大众市场和常规产品的增产增量，一手抓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产品的开发销售，以新优产品参与市场竞争，积极扩大汽车内饰、消费电子、无溶剂、回收再生等重点产品开发改进。二是丰富产品层次，紧紧抓住汽车内饰、消费电子，以及 TPU 在高端运动鞋材中应用扩大的重大机遇，紧紧抓住沙发家居、运动休闲品牌向越南转移的重大机遇。三是跨界联合、融合，整合资源，积极开发经营新材料、新工艺和新技术，加强产品和技术储备，展现公司综合竞争力，增强公司发展后劲。

（3）降本减耗

2025 年，公司在重点推进精益生产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压缩原辅材料和产成品库存，提高资产利用率，降低综合生产成本；努力降低采购成本，提升采购水平；加强节能降耗；优化产品配方设计成本；努力降低费用，提高经营效率。

（4）质量提升

2025 年，公司进一步推进全面质量管理，提升全员质量意识，努力实现良好的品牌美誉度和知名度。一是重视质量事前预防，加强供应商管理和原材料检测，确保原材料检测准确性；二是加大质量事中控制，加强生产过程作业规范、生产工艺和产品配方标准的监督检查，推进完成重点产品的标准制修订，建立或优化产品检验方法，扩大应用数字标样系统；三是推进质量事后改进，开展质量问题“双归零”改善活动，开展质量知识培训和教育，提升质量管理水平。

（5）项目建设

2025 年，公司积极推进产能结构优化，加快推进安利股份本部技改升级的 2 条生产线安装调试和投产，加快控股子公司安利越南剩余 2 条生产线调试投产，努力拓展销售渠道、扩大销售收入，奋力实现良好的经济效益；公司（含安利越南）计划形成 44 条生产线产能，努力实现生态功能聚氨酯合成革和复合材料综合竞争力全球第一的计划目标；有序推进重点技改升级项目，提升公司设备工艺技术水平，发挥规模优势，做大做强。

（二）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宏观环境复杂多变的风险

2025 年，国际经济形势复杂严峻，部分西方国家加速“逆全球化”“去中国化”，美国保护主义、单边主义和“高关税”策略，导致全球贸易壁垒增加和贸易冲突升级，外部环境风险挑战增多；国内有效需求不足，市场预期较弱，相关行业面临资本外流、产业外迁、出口转移的压力，企业经营管理挑战加大；受国内房地产行业下行、消费不振等因素影响，国内家居行业面对需求收缩的压力。但这些困难和挑战，总体上是在改革发展、产业转型升级过程中出现的，是局部的而不是整体的，是暂时的而不是长期的，是能够克服的而不是无解的。总体而言，公司挑战与机遇并存，机遇大于挑战。

应对措施：公司坚持品牌引领、创新驱动，外抓市场、内抓管理，统筹好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推进多品类、多元化市场布局，安利股份总部和安利越南经营一体化，发挥公司规模实力行业全球领先的综合优势，增强企业应变能力和国际竞争能力。

2、美国加征关税及中美贸易冲突升级的风险

2025 年，美国对全球贸易伙伴加征关税，贸易规则和贸易秩序发生重大变化，全球贸易可能下滑，对中国企业出口带来重大挑战。

2024 年，公司出口额 92,923.1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38.67%，其中直接对美出口业务收入 853.69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 6136.6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约 2.55%。关税政策的实施可能影响公司直接和间接出口业务，带来订单减少、产能不能充分利用等风险。

应对措施：一是公司现合作的客户主要是国内外中高端品牌客户，对公司信任度高、粘性强，公司将加强与客户的互动，努力化解关税风险。

二是公司坚持产业和产品的专业化、特色化，聚焦主业，寻求特色，坚持生态功能产品的中高端定位，同时兼顾品类和市场的适度多元化，不过度依赖单一市场、单一客户，加大国内市场及其他海外市场的推广力度，扩大国内及其他海外市场份额，确保在复杂的关税政策环境下，公司能够灵活应对市场变化。

三是实施差异化竞争策略，加快产品开发创新的速度，提升产品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提高产品竞争力。

公司将集中精力、坚定不移办好自己的事，努力以内部管理的确定性和进步性，应对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

3、产能不能充分利用的风险

随着公司产能优化调整，新增项目投产，公司运行成本和费用增加。如果市场需求情况发生变化，或市场开拓不力，则会导致产能不能充分利用、项目未能如期产生效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开拓市场、开发客户，加强与国内外品牌客户的联系合作，与核心客户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提升客户黏性；同时加强对安利越南的管理与考核，推进安利越南多接订单，扩大销售，改善经营业绩，为未来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4、原材料价格波动上涨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为基布、聚氨酯树脂、离型纸、色浆、助剂等，采购成本约占主营业务成本 60%以上。聚氨酯树脂的主要原材料为 DMF、AA、MDI、BDO 等，基布主要原材料为棉花、涤纶、氨纶、粘胶等。聚氨酯树脂与基布的主要原材料来自于石油、煤、天然气等相关衍生品和副产品，其价格会随着本身供求关系和石油、煤、天然气价格波动而波动。此外，部分原材料可能还存在由于供应商停产检修、供应短缺、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供应中断、供应不及时和成本波动上升等风险。公司产品的价格相对于原材料价格变动，传导至部分下游客户具有一定的滞后性，因此可能存在短期内不能完全抵消原材料成本波动上升所带来的经营风险。

公司是全球行业内的龙头企业，具有稳定良好的供应渠道和议价能力，对部分品牌客户、中小客户，以及自主开发的生态功能性差异化产品的定价话语权日渐提高，竞争优势显现。公司主要采取以下措施化解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一是密切关注和准确分析行情，比价议价，择优采购，合理储备原材料；二是整合优化供应链，稳定供应渠道，保障原材料供应；三是综合客户需求、竞品情况、应用领域、毛利率等，采取灵活、审慎的综合定价模式，使公司产品的售价基本与原材料价格的变动相适应，并快速传导给下游客户；四是积极开发个性化、差异化产品，提升产品技术含量与附加值，产品和客户结构优化升级，迈向中高端。

5、环保风险

近年来，国家对环保管控标准愈加严格，当地环保部门对公司废气、废水等监测力度加大，公司厂区区域面积大，所处位置属于合肥经开区、合肥高新区、肥西经开区三地行政监管交接区域，周边工业企业 800 家左右，生态环境复杂。

由于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中化工原料占有较大的比例（化工原料成本占总成本比约为 50%左右），且公司规模较大，生产过程中需要实施严格的环保措施。如果环保措施不当，公司可能面临生产过程和产品环保不达标风险。此外，随着社会对环保的重视程度增加，国家生态环保的法律法规更趋严格，同时公司主要客户均为国内外知名企业，对公司产品生态环保性能和企业环境治理要求较为严格。为此，公司可能需要增加相应的环保投入，提升环保管理水平，一定程度上可能会增加公司的经营成本。

应对措施：公司坚持“环保至上、绿色发展”的理念，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和谐统一”的效益理念，自觉遵守国家及地方环境保护法律和法规，公司生产项目均依法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按照生产与生态环境协调发展的原则，积极开发应用水性、无溶剂、硅基、回收再生等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绿色工艺技术，从源头和本质上减少污染；加大环保技改投入，大力推进生产设备自动化、信息化和智能化建设，生产设备工艺保持国内一流、全球领先水平，有效治理废水、废气、固废等，实现污染物的实时监控、达标和减量排放。

6、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和项目建设中风险危险源较多，使用较多的化工材料，使用天然气作为锅炉动力源，安全管理压力大，如果公司在安全管理的某个环节发生疏忽，或员工操作不当，均可能发生火灾、爆炸等安全事故，影响公司经营，并可能造成较大的经济损失；此外，公司还存在有限空间作业、机械伤害、电气伤害等安全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理念，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安全生产管理，建立健全机制，开发应用安全管理信息化平台，强化风险预警、隐患清单化和整改落实；加大安全生产投入，通过自动化升级改造，推进自动联锁控制装置、物料管道输送和自动灌装系统等应用，提高设备本质安全；加强动火、吊装等特殊作业管理；常态化开展月度节假日安全检查、专项安全检查、夜间督查、中高层管理人员带班值班等；聘请专业资质公司对消防系统、锅炉、电梯、压力容器、压力管道、安全仪器仪表定期维护和检验；定期开展全员安全教育培训、安全文化活动及应急演练，提升全员安全意识，营造良好的安全文化氛围。此外，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安利新材料已投保企业财产险，安利新材料投保安全生产责任险，有效化解企业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通过安徽省二级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荣获安徽省安监局首批授予的“安徽省职业卫生基础建设示范单位”荣誉称号，成为安徽省安监局“安徽省应急预案简化优化试点单位”、安徽省公安消防总队授予的“安徽省首批微型消防站建设试点示范企业”，跻身安徽省安监局授予的“安徽省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行列，是合肥市政府表彰的“合肥市安全生产先进企业”；安利新材料获国家卫健委评选的“全国健康企业建设优秀案例”，获安徽省卫健委、安徽省工信厅、安徽省生态环境厅等八部门表彰的“安徽健康企业”，公司安全生产工作总体良好。

7、天然气供应和成本费用波动上涨风险

公司于 2017 年完成清洁能源天然气技术应用和改造，对公司动力系统进行升级，更换燃煤锅炉为燃气锅炉，由合肥燃华润燃气有限公司供应天然气。与煤炭等传统能源相比，天然气能源价格较高，具有一定市场垄断性，且在天然气使用旺季，可能存在供应短缺、“限供”和天然气价格上涨的风险，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经营，增加能源成本。

2022 年以来，能源价格大幅上涨。2023 年以来，俄乌冲突等地缘政治局势僵持，导致天然气价格仍处于高位。国内外天然气市场变化，将影响公司经营成本费用和经营性利润。

应对措施：公司推进工艺技术改造升级，优化产品结构，积极开发经营水性、无溶剂、TPU、回收再生等产品，以及轻量化、减量化新材料，节约能源，减少排放；同时加强能耗管控，提高劳动生产效率，努力降低企业经营成本费用。此外，积极发展大客户，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和附加值，提升公司应变能力和获利能力。

公司天然气供应商合肥燃华润燃气有限公司，其管道天然气供应规模在安徽省城市供气行业中排名第一，供气保障和应急调峰能力突出，供应渠道多元，是安徽省有实力的供气企业，公司与其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有利于稳定天然气供应，一定程度上缓解公司经营成本压力。

8、汇率波动风险

人民币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公司出口业务比重较大，汇率变化对公司出口产品的销售价格造成一定的影响；二是公司生产所需的部分原材料有一定的进口，汇率变化对公司进口产品的价格及进口计划造成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汇率变化是系统风险，公司主要通过加大国内市场开拓力度，以减少对出口业务的依赖程度；此外，公司加大进口，适时、适度加大外汇贷款，尽可能将外币收入、资产，与外币支出、负债进行合理配置，规避汇率波动带

来的风险；积极开发新产品，以差异化新产品参与市场竞争，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和附加值等措施，以化解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9、信托产品兑付风险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圆融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产品共计 4,000 万元人民币，已逾期。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在 2024 年对上述逾期兑付信托产品，增加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800 万元，目前累计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8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信托产品的账面价值为 1,200 万元。

应对措施：报告期内，公司积极与中融信托联系，通过发函进行债权确认，并获得回函。公司正积极联系各相关方，督促中融信托尽快向公司兑付投资本金及收益，密切关注理财产品的回款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保留采用法律等其他维权手段的权利，尽最大努力保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目前，公司经营正常、资产充足、财务状况稳健、现金流充裕，该事项不影响公司持续运营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1 月 04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1、兴业证券：张志扬、陈垒； 2、华夏基金：张俊。	交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1）
2024 年 01 月 10 日	国元证券 2024 年度资本市场年会	其他	机构	1、国元证券：许成凯、许元琨、冯健然、郇子娴、陈徐升； 2、西南证券：梁丹玥； 3、稻荷基金：刘通； 4、方大投资：王麒印； 5、橙樾投资：王晓东。	交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2）
2024 年 01 月 11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1、中金公司：曾令仪； 2、大成基金：黄博涵； 3、广发资管：董旭。	1、参观公司展厅和部分生产车间； 2、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刘松霞简要介绍公司基本情况； 3、交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3）
2024 年 01 月 19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创证券：侯星宇、王鲜俐	1、参观公司展厅； 2、交流公司生产经营情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投资者关系

					况。	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04)
2024 年 01 月 25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1、华西证 券: 唐爽爽; 2、光大证 券: 贺根; 3、华安证 券: 王强峰、 刘天其; 4、建信基 金: 吴昂达; 5、工银瑞 信: 周鑫。	1、参观公司 展厅; 2、交流公司 生产经营情 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公 司投资者关系 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05)
2024 年 01 月 30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1、中信建投 证券: 卢昊; 2、民生证 券: 李金凤; 3、盘京投 资: 马欣、乔 昱焱。	1、参观公司 展厅; 2、交流公司 生产经营情 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公 司投资者关系 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06)
2024 年 01 月 31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华福证券: 张 汪强	交流公司生产 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公 司投资者关系 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07)
2024 年 02 月 20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兴业证券: 赵 宇、张健、程 诚	1、参观公司 展厅; 2、交流公司 生产经营情 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公 司投资者关系 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08)
2024 年 02 月 22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邮证券: 殷 先伟	1、参观公司 展厅; 2、交流公司 生产经营情 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公 司投资者关系 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09)
2024 年 02 月 23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1、开源证 券: 蒋跨越; 2、鹏华基 金: 陈金伟、 刘玉江、姬长 春、杨浩。	交流公司生产 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公 司投资者关系 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10)
2024 年 02 月 23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1、海通证 券: 李智; 2、华夏基 金: 韩霄。	交流公司生产 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公 司投资者关系 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11)
2024 年 02 月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1、华西证	交流公司生产	巨潮资讯网

26 日				券：唐爽爽、王鹤锬、孙琬佳； 2、宏利基金：刘少卿； 3、万家基金：苏秦婉； 4、太平基金：雍晗； 5、人保资产：田垒； 6、上海同犇投资：董智薇。	经营情况	(www.cninfo.com.cn) 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2024-012)
2024 年 02 月 27 日	中信建投证券 2024 年春季策略会	其他	机构	1、中信建投证券：卢昊、邓胜、林伟昊； 2、鹏华基金：陈金伟、刘偲圣。	交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2024-013)
2024 年 02 月 27 日	中信建投证券 2024 年春季策略会	其他	机构	1、中信建投证券：林伟昊； 2、中欧博瑞基金：鄢祝兵； 3、五矿国际信托：郝悦、杨远； 4、福建产投：石舒蔚； 5、融通基金：陈泽伟； 6、阿杏投资：蔡宇宇； 7、大成基金：段一帆。	交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2024-014)
2024 年 02 月 27 日	中信建投证券 2024 年春季策略会	其他	机构	1、盘京投资：马欣； 招商基金：于凡真。	交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2024-015)
2024 年 02 月 29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1、招商证券：连莹； 2、西藏东财基金：周威。	1、参观公司展厅； 2、交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2024-016)
2024 年 04 月 02 日	2023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	通过中证路演中心和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参与安利股份 2023 年度网上	交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

				业绩说明会的约 75 名线上投资者。		2024-017)
2024 年 04 月 03 日	2023 年年报业绩交流会	电话沟通	机构	77 家机构	交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18)
2024 年 04 月 12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1、信达证券: 汲肖飞; 2、华鑫证券: 林子健; 3、浙商证券: 汤永俊、陈海波; 4、天弘基金: 胡晓彤; 5、兴合基金: 孙祺; 6、富国基金: 沈衡; 7、驼铃资产: 张姜; 8、中信资管: 李有为; 9、运舟资本: 邹伟; 10、瑞银资管: 王海明。	1、参观公司展厅和部分生产车间; 2、交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19)
2024 年 04 月 29 日	2024 年一季报业绩交流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60 家机构	交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20)
2024 年 05 月 14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中泰证券: 邹文婕	1、参观公司展厅; 2、交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21)
2024 年 05 月 16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交银施罗德: 何雄	1、参观公司展厅; 2、交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22)
2024 年 05 月 24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1、涌乐投资: 岳雄伟; 2、浙商证券: 马远方。	1、参观公司展厅; 2、交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23)

						2024-023)
2024 年 05 月 27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浙商证券：詹 陆雨、李陈 佳、周敏	交流公司生产 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公 司投资者关系 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24)
2024 年 05 月 28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1、华福证 券：张汪强； 2、民生证 券：李金凤； 3、混沌投 资：王炎太； 4、广发基 金：王鹏。	1、参观公司 展厅； 2、交流公司 生产经营情 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公 司投资者关系 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25)
2024 年 06 月 07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泰信基金：徐 慕浩	1、参观公司 展厅； 2、交流公司 生产经营情 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公 司投资者关系 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26)
2024 年 06 月 12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1、华西证 券：唐爽爽； 2、国寿养老 保险：崔恒 旭、张加发。	交流公司生产 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公 司投资者关系 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27)
2024 年 06 月 20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1、民生证 券：李金凤； 2、信达澳亚 基金：吴清 宇。	交流公司生产 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公 司投资者关系 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28)
2024 年 06 月 25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1、民生证 券：李金凤； 2、富国基 金：沈衡。	交流公司生产 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公 司投资者关系 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29)
2024 年 07 月 05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1、开源证 券：蒋跨越； 2、汇丰晋信 基金：叶繁。	交流公司生产 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公 司投资者关系 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30)
2024 年 07 月 13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1、万家基 金：孙远慧； 2、睿郡资 产：蒋晓彦； 3、华安证 券：谢涛。	1、参观公司 展厅； 2、交流公司 生产经营情 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公 司投资者关系 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31)
2024 年 07 月 15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交银施罗德： 何雄	交流公司生产 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公 司投资者关系 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32)
2024 年 07 月 19 日	2024 年二季度 经营情况交流 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67 家机构	交流公司生产 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公 司投资者关系 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33)
2024 年 09 月 02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开源证券：金 益腾、蒋跨跃	交流公司生产 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公 司投资者关系 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34)
2024 年 09 月 06 日	2024 年半年报 业绩交流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27 家机构	交流公司生产 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公 司投资者关系 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35)
2024 年 09 月 19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1、国元证 券：许元琨、 冯健然、龚斯 闻； 2、兴证资 管：陶佳恒。	交流公司生产 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公 司投资者关系 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36)
2024 年 09 月 20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1、申万菱信 基金：路辛 之； 2、华安基 金：辛大伟； 3、德邦证 券：潘云鹤	交流公司生产 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公 司投资者关系 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37)
2024 年 09 月 23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1、德邦基 金：张培栋、 吴志鹏； 2、国元证 券：许元琨、 龚斯闻、侯晓 琪。	交流公司生产 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公 司投资者关系 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38)
2024 年 10 月 08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兴业证券：赵 宇	交流公司生产 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公 司投资者关系 活动记录表 (编号： 2024-039)

2024 年 10 月 08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交银施罗德：何雄	交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40）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1、国金证券：陈屹； 2、华商基金：黄露禾。	1、参观公司展厅； 2、交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41）
2024 年 10 月 30 日	2024 年三季度业绩交流会	电话沟通	机构	21 家机构	交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42）
2024 年 11 月 01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1、宏利基金：刘少卿； 2、浙商资管：王圆； 3、杭银理财：刘艾珠； 4、浙商证券：汤永俊	1、参观公司展厅、部分生产车间； 2、交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43）
2024 年 11 月 06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1、海通证券：李智； 2、开源证券：蒋跨越； 3、信达澳亚基金：陆毅楷。	1、参观公司展厅； 2、交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44）
2024 年 12 月 16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1、国泰基金：钱晓杰； 2、民生证券：刘海荣、李金凤。	1、参观公司展厅； 2、交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45）
2024 年 12 月 17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北证券：庄嘉骏	1、参观公司展厅； 2、交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46）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具体情况，健全和完善了法人治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发挥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能和作用，保障了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内控制度得到有效落实，各项重大决策均按照制度的规定执行。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董事长主持，邀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在股东会上能够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的股东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情形，公司未发生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也无应监事会提议召开的股东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由股东会审议的重大事项，本公司均通过股东会审议，不存在绕过股东会决策的情况，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设董事12名，其中独立董事4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任职及议事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工作，出席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除战略发展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以外，其他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且独立董事人数占其他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比例均达到三分之二，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建议。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以及有利于企业持续发展的激励约束机制，使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收入与工作绩效挂钩；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制度》，制定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并负责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考核，以及审定薪酬方案，有效发挥绩效考评激励作用。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規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指定《中国证券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媒体；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关系，接待来访投资者，回答投资者咨询，增加公司运作的公开性和透明度，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1、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努力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2、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媒体来访和投资者调研接待工作管理》等，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探索新的沟通渠道和形式，增加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机会，提高公司的透明度，保护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指定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具体负责人，证券部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通过设立投资者专线、邮箱、深交所互动易，组织召开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调研交流活动，以及参与机构策略会、参加社会分享报告活动等方式，就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经营情况等，与投资者充分交流，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拥有从事上述业务完整独立的产、供、销系统和专业人员，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依赖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严格履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2、资产独立

公司具备资产的独立性和完整性，截至目前，不存在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誉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均具有完全控制支配权。

3、人员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监事并聘用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完全独立；不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薪，未有在控股股东单位兼职和领薪的情形。

4、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公司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情形，依法独立纳税，依法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相关财务核算等规章制度，在经营活动中，独立支配资金与资产，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5、机构独立

公司通过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独立董事制度，强化了公司的分权制衡和相互监督，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在内部机构设置上，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明确了各机构职能，定员定岗，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各职能部门的运作不受控股股东、其他有关部门、单位或个人的干预，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0.34%	2024 年 04 月 23 日	2024 年 04 月 23 日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6）；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86%	2024 年 11 月 12 日	2024 年 11 月 12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65）；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姚和平	男	63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006年06月28日	2027年04月22日	143,475	0	0	0	143,475	股份未变动
钱元美	女	61	独立董事	离任	2018年04月24日	2024年04月23日	0	0	0	0	0	股份未变动
王义峰	男	59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06年06月28日	2027年04月22日	157,500	0	0	0	157,500	股份未变动
方炜	男	56	董事	现任	2024年04月23日	2027年04月22日	0	0	0	0	0	股份未变动
杨滌光	男	70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06年06月28日	2027年04月22日	157,500	0	0	0	157,500	股份未变动
陈茂祥	男	63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21年04月23日	2027年04月22日	157,500	0	0	0	157,500	股份未变动
黄万里	男	50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21年04月23日	2027年04月22日	90,000	0	0	0	90,000	股份未变动
李新江	男	52	董事、资金总监	现任	2021年04月23日	2027年04月22日	0	0	0	0	0	股份未变动
李中亚	男	35	董事	现任	2021年04月23日	2027年04月22日	0	0	0	0	0	股份未变动
李晓玲	女	67	独立董事	离任	2018年04月24日	2024年04月23日	0	0	0	0	0	股份未变动
杜杰	男	55	独立董事	离任	2018年04月24日	2024年04月23日	0	0	0	0	0	股份未变动
吕斌	男	65	独立董事	离任	2018年04月	2024年04月	0	0	0	0	0	股份未变

					月 24 日	月 23 日						动
赵惠芳	女	7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 年 04 月 23 日	2027 年 04 月 22 日	0	0	0	0	0	股份 未变 动
潘平	男	6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 年 04 月 23 日	2027 年 04 月 22 日	0	0	0	0	0	股份 未变 动
陈来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4 月 25 日	2027 年 04 月 22 日	0	0	0	0	0	股份 未变 动
周乾	男	4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 年 04 月 23 日	2027 年 04 月 22 日	0	0	0	0	0	股份 未变 动
胡家俊	男	58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06 年 06 月 29 日	2027 年 04 月 22 日	0	0	0	0	0	股份 未变 动
李道鹏	男	54	监事	现任	2006 年 06 月 29 日	2027 年 04 月 22 日	0	0	0	0	0	股份 未变 动
陈永志	男	42	监事	现任	2013 年 05 月 27 日	2027 年 04 月 22 日	0	0	0	0	0	股份 未变 动
刘松霞	女	45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3 年 06 月 06 日	2027 年 04 月 22 日	58,50 0	0	0	0	58,50 0	股份 未变 动
陈薇薇	女	49	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现任	2016 年 04 月 06 日	2027 年 04 月 22 日	3,000	0	0	0	3,000	股份 未变 动
胡东卫	男	58	副总经理	现任	2006 年 06 月 28 日	2027 年 04 月 22 日	90,00 0	0	0	0	90,00 0	股份 未变 动
刘兵	男	50	副总经理	现任	2017 年 03 月 23 日	2027 年 04 月 22 日	90,00 0	0	0	0	90,00 0	股份 未变 动
合计	--	--	--	--	--	--	947,4 75	0	0	0	947,4 75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独立董事李晓玲女士、杜杰先生、吕斌先生自 2018 年 4 月 24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连续任职已满 6 年，在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非独立董事钱元美女士因董事会换届，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钱元美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4 月 23 日	换届
李晓玲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4 月 23 日	换届
杜杰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4 月 23 日	换届
吕斌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4 月 23 日	换届
方炜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4 月 23 日	换届
赵惠芳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4 月 23 日	换届
潘平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4 月 23 日	换届
周乾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4 月 23 日	换届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公司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姚和平先生：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国资深注册会计师、注册企业法律顾问，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连任四届安徽省人大代表、连任两届安徽省人大财经委员会委员；是合肥市第十二届政协委员；2020 年 11 月被中共中央、国务院表彰为全国劳动模范，是国家人社部、全国工商联、全国总工会表彰的“全国关爱员工优秀民营企业家”，是安徽省委、省政府表彰的“安徽省优秀民营企业家”，是安徽省政府表彰的“安徽省优秀企业家”；是安徽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安徽省技术领军人才，入选“安徽省首批创新创业领军人才特殊支持计划”；是安徽省工商联副主席、合肥市工商联副主席，是安徽省轻工业协会首任会长、安徽工业经济联合会副会长、安徽省光彩事业促进会副会长、安徽省工业文化协会副会长；2024 年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姚和平董事长担任安徽省质量和品牌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是安徽省工商联国际合作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合肥市对外经济合作协会首任会长；是三所大学兼职硕士生导师、兼职教授。

姚和平先生 1985 年参加工作，历任中国安利人造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利人造革”）部门副经理、经理，安徽安利合成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利有限”）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安利新材料总经理，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安利投资董事长，安利新材料董事、安利越南董事，安利俄罗斯监察委员会主任委员，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中国新华教育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审核委员会主席。

姚和平先生曾先后荣获“全国轻工行业劳动模范”“安徽省优秀青年企业家”“安徽省外商投资企业优秀企业家”“安徽省轻工系统十五发展创新工程功臣”“安徽省‘115’产业创新团队带头人”“安徽省第二届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合肥市高质量发展贡献奖先进个人”“合肥市优秀共产党员”“合肥市先进个人”“合肥市专业技术拔尖人才”“合肥市优秀企业家”等荣誉称号；获中国专利优秀奖、安徽省科技进步一等奖两次、全国工商联科技进步二等奖一次，安徽省科技进步二等奖二次、合肥市科学技术杰出贡献奖一次，多次获得合肥市科技进步奖，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技创新鼓励奖、全国企业管理创新成果二等奖、全国轻工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二等奖、安徽省第四届企业管理进步成果一等奖等奖励。曾任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副会长、合肥市企业联合会/合肥市企业家协会副会长。

2011 年，姚和平先生作为双主编编著“全国高等学校工商管理专业应用型教材”《企业管理概论》一书；2022 年 9 月，姚和平先生著作《胜在有道——民营企业的管理思考与行动》，由中央一级出版社中国经济出版社出版，面向全国公开发行。2023 年，由姚和平先生牵头组织创作的《追求持续发展超越的“有道文化”》，获全国企业文化优秀成果特等奖表彰。

王义峰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85 年参加工作，历任安利人造革车间主任、部门经理，安利有限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安利新材料董事长，安利越南董事，安利俄罗斯董事，安利投资董事。

王义峰先生曾先后荣获“安徽省劳动模范”“安徽省轻工业系统劳动模范”“安徽省节能先进个人”“合肥市五一劳动奖章”“合肥市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以及全国企业管理创新成果二等奖、全国轻工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二等奖、安徽省企业管理进步成果一等奖等奖励。负责、参与多项新产品的研发工作，获得安徽省科技成果奖、安徽省科技进步一等奖一次、安徽省科技进步二等奖二次、安徽省科技进步三等奖一次、安徽省科技进步四等奖一次、合肥市科技进步一等奖、合肥市科技进步二等奖、合肥市科技进步三等奖、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技创新鼓励奖等奖励。

方炜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籍贯安徽芜湖，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1991 年 8 月参加工作，现任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方炜先生曾先后担任合肥四方化工集团公司财务处资金科科长、合肥市工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部长、部长，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22 年 1 月至今任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

杨滌光先生：195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2 年参加工作，历任安利人造革车间主任、部门经理，安利有限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安利新材料董事，安利越南董事长，安利俄罗斯董事，安利投资董事，兼职硕士生导师。

杨滌光先生曾多次主持并参与公司设备的重大技改项目，荣获安徽省政府“安徽省节能先进个人”“安徽省十一五节能先进个人”“合肥市五一劳动奖章”以及合肥市政府“在离型纸人造革生产线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的表彰，获得安徽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合肥市科技进步一等奖、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技创新鼓励奖，以及全国企业管理创新成果二等奖、安徽省企业管理进步成果一等奖等奖励。

陈茂祥先生：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88 年参加工作，先后任职于安徽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本公司部门副经理、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安利新材料董事、副总经理，安利俄罗斯董事长，安利越南董事，安利投资董事，合肥学院兼职教授。

陈茂祥先生曾先后荣获全国企业管理创新成果二等奖、全国轻工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二等奖、安徽省企业管理进步成果一等奖、安徽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合肥市科技进步二等奖等奖励，荣获“合肥市五一劳动奖章”。

黄万里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肥西县第十一届政协委员，是安徽省第四批创新创业领军人才特殊支持计划、安徽省技术领军人才、省级高层次领军人才、庐州英才，2024 年获“全国轻工行业劳动模范”。1996 年参加工作，历任安利有限车间技术员、实验室主任、技术开发部经理，本公司技术开发部经理、技术开发总监。曾负责或参与多项新产品的研发工作，获得中国专利优秀奖、安徽省专利金奖、安徽省科技成果奖，获国家教育部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安徽省科技进步一等奖两次、安徽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安徽省科技进步三等奖、合肥市科技进步一等奖、合肥市科技进步二等奖、合肥市科技进步三等奖、中国工商联科技进步二等奖等奖励。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安利新材料董事、总经理，安利越南董事，安利投资董事。

李中亚先生：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2014 年 6 月参加工作。历任合肥市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助理业务员、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投资经理、高级投资经理、部门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历任合肥产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支部书记等职，现任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合肥产投资本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支部副书记，本公司董事。

李新江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会计师。1994 年进入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出纳会计、会计主任、副经理、总监助理、副总监，安利投资财务部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资金总监，安利投资董事。

赵惠芳女士：1952 年出生，合肥工业大学管理学院教授，退休前担任管理学院会计学学科负责人，长期从事会计教学和理论研究。历任合肥工业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院长、院党委书记，合肥工业大学财务管理研究所所长；曾兼任教育部高等学校工商管理类学科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会计教育专业委员会委员，现兼任中国会计学会高等工科院校分会名誉会长。主编《企业会计学》教材，由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先后被评为普通高等学校“九五”“十五”“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获得安徽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著作）一等奖；主持和参与了多项国家级与省级科研项目，在国内外著名期刊发表多篇文章，曾获多项省、部级奖励。现任讯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香港联交所上市），同时担任安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603815）、国机通用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0444）独立董事。

潘平先生：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东政法学院法律系，法学学士学位，二级律师（高级），曾任职于安徽省人民检察院。潘平先生精通金融、证券及公司法律事务，曾担任多家股份公司的资产重组及其上市工作的专项法律顾问，主导并负责十多宗证券法律业务。现任安徽安泰达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541）、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430478）独立董事。

陈来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武汉大学经济学博士，合肥市第六批专业技术拔尖人才。1991 年 7 月至今在安徽大学工作，历任管理学院副教授、教授，商学院教授、副院长，安徽大学出版社社长、社长（总经理）、财务处处长。现任安徽大学商学院教授。2014 年 6 月至今兼任安徽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12 月至今兼任安徽省发展战略研究会常务理事，2020 年 12 月至今兼任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2024 年 12 月至今兼任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688486）独立董事。出版专著 3 部，参编（著）著作 2 部，主持和参与多项国家和省级科研项目，曾获得安徽省教学成果一等奖、安徽省高校优秀成果著作类二等奖等荣誉。

周乾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博士，持有法律职业资格和全国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曾就职于大庆石油国际工程公司，曾任安庆师范大学民商法学教研室主任。2021 年出版专著《中国信托业刚性兑付问题研究》，在《东方法学》《法学杂志》等国内知名期刊发表多篇学术文章，现任合肥工业大学文法学院教授、副院长，兼任中国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理事、中国法学会银行法学研究会理事、中国商业法研究会理事、安徽省法学法律专家库成员。

（2）公司监事主要工作经历

胡家俊先生：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高级经济师。1990 年参加工作，历任合肥市淝河钢窗厂会计，安利有限会计、财务部经理助理、副经理，本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安利投资监事会主席。

李道鹏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香港公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2024 年获“合肥市劳动模范”。1995 年参加工作，历任安利有限车间主任、技术开发部主任、副经理，本公司技术开发部副经理。曾获得安徽省科技成果奖多项、安徽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安徽省科技进步三等奖、安徽省科技进步四等奖、合肥市科技进步一等奖、合肥市科技进步二等奖、合肥市科技进步三等奖、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技创新鼓励奖等奖励，是肥西县特聘专家。现任本公司监事、成本管控高级总监、调度长、安利投资监事。

陈永志先生：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 年 7 月进入公司管理部工作，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管理总监兼管理部经理。2023 年，由陈永志先生参与创作的《追求持续发展超越的“有道文化”》，获全国企业文化优秀成果特等奖表彰。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姚和平先生，简历详见本章节“（1）公司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王义峰先生，简历详见本章节“（1）公司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杨滁光先生，简历详见本章节“（1）公司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陈茂祥先生：简历详见本章节“（1）公司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黄万里先生：简历详见本章节“（1）公司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刘松霞女士：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经济师、高级会计师。2002 年进入公司工作，历任公司管理部秘书、副经理、经理、职工代表监事、管理总监。2011 年 11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曾荣获全国企业管理创新成果二等奖、全国企业文化优秀成果特等奖、安徽省企业管理进步成果一等奖等，连续两年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职评价”最高等级 5A 评级，荣获“安徽省优秀董秘”“安徽省勋章董秘”“合肥市五一巾帼标兵”“肥西县三八红旗手”等荣誉。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安利越南监事长，安利投资董事。

陈薇薇女士：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是合肥市第十七届人大代表，合肥市人大财经委员会委员。1995 年进入公司工作，历任公司营销部核算会计、财务部会计、会计主任、副经理、经理，荣获“肥西经开区三八红旗手”荣誉称号。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安利越南监察人成员，安利投资董事。

胡东卫先生：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1985 年参加工作，历任安利人造革车间班长、值班长、车间调度员、统计员、材料员，安利有限生产调度、后处理车间主任、仓库主任、贸易部副经理、国内营销部经理，本公司营销总监。曾获得全国企业管理创新成果二等奖、全国轻工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二等奖、安徽省第四届企业管理进步成果一等奖等奖励。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安利越南监察人成员，安利投资董事。

刘兵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合肥工业大学高分子材料专业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1997 年进入公司工作，历任公司技术员，车间主任、副经理、经理、总监、高级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安利投资董事。2016 年获合肥市五一劳动奖章荣誉称号，曾负责或参与过多项新产品的研发工作，获得中国专利优秀奖、国家级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二等奖、轻工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二等奖、安徽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获国家教育部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安徽省科技进步一等奖两次、安徽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合肥市科技进步一等奖等奖励；是 2023 年安徽省总工会表彰的“安徽工匠”。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姚和平	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4 年 11 月 18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否
王义峰	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4 年 11 月 18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否
杨滁光	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4 年 11 月 18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否
陈茂祥	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4 年 11 月 18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否
黄万里	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4 年 11 月 18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否
李新江	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04 月 01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否

胡家俊	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04 年 11 月 18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否
李道鹏	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04 年 11 月 18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否
刘松霞	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05 月 15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否
陈薇薇	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5 月 16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否
胡东卫	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4 年 11 月 18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否
刘兵	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4 年 11 月 18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姚和平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3 月 25 日	2025 年 03 月 24 日	否
姚和平	安利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	监察委员会主任委员	2017 年 11 月 10 日	2027 年 11 月 10 日	否
姚和平	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1 月 28 日	2026 年 11 月 27 日	否
姚和平	中国新华教育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审核委员会主席	2022 年 11 月 17 日		是
王义峰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03 月 24 日	2025 年 03 月 24 日	是
王义峰	安利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 年 06 月 05 日	2027 年 06 月 05 日	否
王义峰	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1 月 28 日	2026 年 11 月 27 日	否
方炜	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济师	2022 年 01 月 11 日		是
方炜	合肥市生命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 年 01 月 10 日		否
方炜	马钢(合肥)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2 年 04 月 15 日		否
方炜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7 月 09 日		否
方炜	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9 月 19 日		否
方炜	科学岛合肥技术创新工程院有限	董事长	2023 年 05 月 02 日		否

	公司				
方炜	合肥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 年 02 月 02 日		否
方炜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03 月 01 日		否
方炜	合肥市医疗器械检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 年 05 月 27 日		否
杨滁光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3 月 25 日	2025 年 03 月 24 日	否
杨滁光	安利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 年 06 月 05 日	2027 年 06 月 05 日	否
杨滁光	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 年 11 月 28 日	2026 年 11 月 27 日	是
陈茂祥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19 年 03 月 25 日	2025 年 03 月 24 日	否
陈茂祥	安利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7 年 06 月 05 日	2027 年 06 月 05 日	否
陈茂祥	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1 月 28 日	2026 年 11 月 27 日	否
黄万里	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1 月 28 日	2026 年 11 月 27 日	否
黄万里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4 年 02 月 06 日	2025 年 03 月 24 日	是
李中亚	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4 年 09 月 27 日		是
李中亚	合肥产投资本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4 年 02 月 22 日		否
李中亚	安徽国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06 月 26 日		否
李中亚	合肥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02 月 05 日		否
李中亚	合肥新美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4 年 08 月 14 日		否
李中亚	恒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1 月 13 日		否
李中亚	合肥沛顿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0 月 30 日		否
李中亚	安徽合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1 月 28 日		否
李中亚	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2 月 23 日		否
李中亚	合肥京东方卓印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8 月 19 日		否
李中亚	合肥国先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否
李中亚	安徽智合微电子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	2024 年 08 月 09 日		否
李中亚	安徽聚合微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4 年 08 月 09 日		否
李中亚	合肥智聚晟宝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2 年 03 月 01 日		否

李中亚	合肥鑫丰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8 月 11 日		否
李中亚	合肥市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2 月 07 日		否
李中亚	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1 月 14 日		否
李中亚	合肥市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2 月 01 日		否
李中亚	阿基米德半导体（合肥）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1 月 25 日		否
李中亚	上海泽丰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6 月 25 日		否
李中亚	合肥中科类脑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9 月 21 日		否
李中亚	合肥喆塔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9 月 30 日		否
李中亚	合肥市合弘铭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3 年 11 月 02 日		否
赵惠芳	合肥工业大学管理学院	教授	1999 年 01 月 01 日		是
赵惠芳	讯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审计委员会主席	2024 年 01 月 25 日		是
赵惠芳	国机通用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2 月 23 日	2025 年 12 月 22 日	是
赵惠芳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04 月 21 日	2026 年 04 月 21 日	是
潘平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5 月 08 日	2026 年 04 月 20 日	是
潘平	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5 月 20 日	2025 年 05 月 19 日	是
潘平	创新美兰（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4 月 25 日	2025 年 04 月 24 日	是
陈来	安徽大学财务处	处长	2020 年 06 月 08 日	2024 年 12 月 01 日	是
陈来	安徽大学	教授	2010 年 10 月 01 日		是
陈来	安徽省总会计师协会	副会长	2020 年 12 月 01 日		否
陈来	安徽省发展战略研究会	常务理事	2018 年 12 月 01 日		否
陈来	安徽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4 年 06 月 01 日		否
陈来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12 月 01 日	2027 年 12 月 01 日	是
周乾	合肥工业大学	教授	2019 年 01 月 01 日		是
周乾	合肥工业大学文法学院	副院长	2024 年 12 月 07 日		是
刘松霞	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长	2017 年 11 月 28 日	2026 年 11 月 28 日	否

陈薇薇	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察人成员	2017 年 11 月 28 日	2026 年 11 月 27 日	否
胡东卫	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察人成员	2017 年 11 月 28 日	2026 年 11 月 27 日	否
钱元美（届满已离任）	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调研员			是
钱元美（届满已离任）	安徽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04 月 21 日		否
钱元美（届满已离任）	安徽国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4 月 22 日	2024 年 06 月 26 日	否
钱元美（届满已离任）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4 月 22 日	2024 年 04 月 22 日	否
钱元美（届满已离任）	合肥市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4 月 01 日		否
钱元美（届满已离任）	合肥市工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总会计师	2022 年 06 月 25 日	2025 年 06 月 25 日	否
李晓玲（届满已离任）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04 月 27 日	2024 年 04 月 26 日	是
李晓玲（届满已离任）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5 月 14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是
李晓玲（届满已离任）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6 月 17 日	2025 年 06 月 16 日	是
李晓玲（届满已离任）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12 月 01 日	2024 年 12 月 01 日	是
杜杰（届满已离任）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02 月 23 日	2023 年 03 月 24 日	是
杜杰（届满已离任）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咨询服务部	合伙人	2009 年 03 月 15 日		是
吕斌（届满已离任）	安徽皖大律师事务所	兼职律师	2010 年 01 月 01 日		是
吕斌（届满已离任）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03 月 08 日	2026 年 03 月 08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依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等制度考核确定。独立董事津贴依据公司股东会确定。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依据公司生产经营业绩、发展状况及结合其工作能力、工作表现、岗位职责、岗位贡献、行业薪酬水平等考核确定并发放。

(3)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所得报酬为税前收入，包括工资、奖金、津贴、社会保险、企业年金、风险保证金等，部分 2023 年度相关薪酬奖金在 2024 年初发放，计入 2024 年度薪酬收入总额。2024 年 5 月，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标准由 9 万元（含税）/人/年，调整至 12 万元（含税）/人/年，全体独立董事 2024 年度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总额为 44 万元(含税)。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 联方获取报酬
姚和平	男	63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147.12	否
钱元美	女	61	独立董事	离任	0	是
王义峰	男	59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43.32	否
方炜	男	56	董事	现任	0	是
杨滁光	男	70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67.12	否
陈茂祥	男	63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21.48	否
黄万里	男	50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16.54	否
李中亚	男	35	董事	现任	0	是
李新江	男	52	董事、资金总监	现任	54.55	否
李晓玲	女	67	独立董事	离任	3	否
杜杰	男	55	独立董事	离任	3	否
吕斌	男	65	独立董事	离任	3	否
赵惠芳	女	73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潘平	男	63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陈来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11	否
周乾	男	44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胡家俊	男	58	监事会主席	现任	75.02	否
李道鹏	男	54	监事	现任	101.1	否
陈永志	男	42	监事	现任	49.81	否
刘松霞	女	45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97.87	否
陈薇薇	女	49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101.2	否
胡东卫	男	58	副总经理	现任	119.4	否
刘兵	男	50	副总经理	现任	103.49	否
合计	--	--	--	--	1,442.04 ¹	--

注：1 因四舍五入存在一定的尾数差异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03 月 28 日	2024 年 03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编号: 2024-011)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3 日	2024 年 04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编号: 2024-038)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6 日	2024 年 04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编号: 2024-042)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8 日	2024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编号: 2024-053)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3 日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编号: 2024-059)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姚和平	5	4	1	0	0	否	2
钱元美	1	0	1	0	0	否	0
王义峰	5	4	1	0	0	否	2
杨滌光	5	0	5	0	0	否	2
陈茂祥	5	4	1	0	0	否	2
黄万里	5	3	2	0	0	否	2
李中亚	5	2	3	0	0	否	0
方炜	4	2	2	0	0	否	1
李新江	5	5	0	0	0	否	2
李晓玲	1	1	0	0	0	否	1
杜杰	1	1	0	0	0	否	0
吕斌	1	1	0	0	0	否	1
赵惠芳	4	4	0	0	0	否	2
潘平	4	4	0	0	0	否	2
陈来	5	5	0	0	0	否	2
周乾	4	4	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李晓玲、吕斌、李新江	7	2024 年 03 月 11 日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工作中，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合并报表的范围、使用的会计政策是否适当、中融信托资产减值计提情况、主营业务收入确认情况、关联方交易情况、大华事务所在年审过程中有无发现重大问题和遇到困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自身独立性、合并报表范围、使用的会计政策是否适当等方面所做出的说明没有异议。	无	无

				难等主要方面，进行了沟通和讨论。			
审计委员会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李晓玲、吕斌、李新江		2024 年 03 月 28 日	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2023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内部审计报告》《2023 年度关联交易业务内部审计报告》《2023 年度购买或出售资产业务内部审计报告》《2023 年度对外投资情况内部审计报告》《2023 年度大额资金往来以及与控股股东资金往来情况内部审计报告》《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同意议案内容，并同意将部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		2024 年 04 月 23 日	审议《关于选举第七届	同意议案内容，并同意	无	无

	会成员：赵惠芳、周乾、李新江			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经理的议案》。	将部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审计委员会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赵惠芳、周乾、李新江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审议《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议案》。	同意议案内容，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赵惠芳、周乾、李新江		2024 年 08 月 28 日	审议《关于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议案》 《2024 年上半年度对外担保情况内部审计报告》 《2024 年上半年度关联交易业务内部审计报告》 《2024 年上半年度购买或出售资产业务内部审计报告》 《2024 年上半年度对外投资情况内部审计报告》 《2024 年上半年度大额资金往来以及与控股股东资金往来情况内部审计报告》。	同意议案内容，并同意将部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赵惠芳、周乾、李新江		2024 年 10 月 23 日	《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议案》《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	同意议案内容，并同意将部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无

				案》。			
审计委员会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赵惠芳、周乾、李新江		2024 年 12 月 05 日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外部审计工作计划进行事前沟通。	同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就独立性所做的声明以及沟通事项所作的说明。	无	无
战略发展委员会	第六届战略发展委员会成员：姚和平、王义峰、杨滌光、钱元美、杜杰	1	2024 年 01 月 03 日	审议通过了《2024 年生产经营管理主要计划》的议案。	《2024 年生产经营管理主要计划》是公司的行动纲领和指引，包含了经营环境形势分析、公司发展指导思想、经营战略、业绩指标计划、各部门工作任务等各个方面，工作任务指标细化明确。	定期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了解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第六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杜杰、陈来、李中亚	2	2024 年 03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023 年，公司董监高人员均能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公司能够严格按照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有关激励考核制度执行，薪酬考核与实际情况相符，董监高人员的薪酬水平合理、合法。	认真审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第七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潘平、陈来、李中亚		2024 年 04 月 23 日	审议《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同意潘平担任第七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	认真审核潘平任职资格。	无
提名委员会	第六届提名委员会成员：陈来、姚和平、李晓玲	2	2024 年 03 月 28 日	审议《关于安利股份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查》的议案。	同意议案内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认真审核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	无

提名委员会	第七届提名委员会成员：陈来、姚和平、赵惠芳		2024 年 04 月 23 日	审议《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关于推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对公司拟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证券事务代表资格审查的议案》。	同意议案内容，并同意将部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认真审核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总经理、高管、董秘、财总、证券事务代表任职资格。	无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第六届董事会全体独立董事：李晓玲、杜杰、吕斌、陈来	1	2024 年 03 月 28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议案内容，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729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98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12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12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804

销售人员	258
技术人员	317
财务人员	31
行政人员	90
生管人员	146
设备人员	173
采购人员	17
环保人员	38
安全人员	21
品管人员	232
合计	3,12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84
本科	578
专科	691
专科以下	1,774
合计	3,127

2、薪酬政策

公司以奋斗者为本，以绩效为本，公司遵循“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按照“尊重价值、按劳分配、多劳多得”的分配原则，坚持激励与约束相结合，坚持职、责、权、利相统一，在公司生产经营发展和效率效益提高的基础上，努力为员工提供宽带、多元和复合的薪酬福利体系，增强企业的向心力、凝聚力，促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3、培训计划

公司紧密结合战略目标及经营计划目标，系统制定员工培训计划，努力打造学习型组织。公司搭建“启航”“引航”“领航”三位一体的员工培训培养体系，持续开展新员工入职培训、岗位技能提升培训、轮岗实习等；邀请专家学者及优秀企业的管理骨干到公司授课，组织管理技术骨干参加境内外展会、商务考察，赴优秀企业学习交流，努力打造学习型组织，提升员工素质。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232,951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4,857,646.00 ¹

注：1 公司目前有保安、食堂餐饮服务、装卸、少量委托加工外包业务，均为非核心业务外包，由相关部门提出申请后报总经理审批，均签订业务外包合同。公司无重大或核心业务外包情况。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程序实施利润分配，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的议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过后提交股东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再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1,698.7 万股，剔除回购专户内的股份 3,157,700 股后，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3 元人民币(含税)，送红股 0 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共分配现金股利 2,779.7809 万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5 月 2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2022-2024 年度，公司保持了积极稳定的利润分配方案，累计现金分红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 96.05%，远超《公司章程》规定的“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13,829,3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53,477,325.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53,477,325.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向可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5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利润分配预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截至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日，公司总股本 216,987,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3,157,700 股(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后，可参与分配的股份总数共 213,829,300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	

2024 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为人民币 5,345.7325 万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27.53%。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公司报告期内无股权激励计划。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以奋斗者为本，以绩效为本，遵循“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努力建立科学合理的考核评价与激励机制，努力构建企业与员工利益共同体和命运共同体，增强企业凝聚力和向心力。

公司加强对经营管理层的绩效考核，与中高层管理人员签订年度目标考核协议，进行日常实时考核、年中考核和年终考核，围绕德、能、勤、绩等要素，重点突出以业绩为导向，结合目标绩效完成情况、实时考核评议情况、年度公开述职和全视角评议等情况，以及出勤、敬业态度、工作技能等因素，对中高层管理人员进行全方位、多维度的综合评议评价考核，提升中高层管理人员工作积极性和工作能力，强化责任意识和发展意识，促进工作目标完成。

为加强考核，落实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制定《关于中高层管理人员公开述职和全视角评议考核暂行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自 2012 年起，公司连续 13 年开展中高层管理人员公开述职和全视角评议。每年年末，包括公司高管在内的中高层管理人员，向 600 多名员工公开述职，接受来自上级、内部客户、同级和下属的评价和监督，评议结果作为薪酬考核分配、评优评先、岗位职务升降的重要依据。

此外，公司对核心经营管理团队采取长期激励措施，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股和直接持有一定份额的股票，以及公司推进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努力促进形成经营管理团队与公司发展共存共荣、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激励约束机制，进一步激发企业发展活力。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 (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 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 来源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和中高层管理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技术、营销、生产、管理等关键岗位的核心骨干，以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其他有特殊专业技能或重要贡献的员工	493	4,508,800	无	2.08%	员工的合法薪酬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具体包括： 1、员工的自筹资金； 2、控股股东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借款。

工。					
----	--	--	--	--	--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 (股)	报告期末持股数 (股)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 的比例
姚和平	董事长、总经理	537,000	510,114	0.24%
王义峰	董事、副总经理	184,500	175,230	0.08%
杨滌光	董事、副总经理	184,500	175,230	0.08%
陈茂祥	董事、副总经理	184,500	175,230	0.08%
黄万里	董事、副总经理	69,700	66,198	0.03%
李新江	董事、资金总监	20,500	19,470	0.01%
胡东卫	副总经理	69,700	66,198	0.03%
刘兵	副总经理	69,700	66,198	0.03%
刘松霞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65,600	62,304	0.03%
陈薇薇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65,600	62,304	0.03%
胡家俊	监事会主席	30,700	29,205	0.01%
李道鹏	监事	51,200	48,675	0.02%
陈永志	监事	20,500	19,470	0.01%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报告期内无特别情况。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第 3 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出售公司股票 225,400 股，已出售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约 0.1%，出售均价为 19.54 元/股；报告期末，第 3 期员工持股计划尚持有公司股票 4,283,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约 1.97%。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公司重视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努力提高内控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法律法规要求，持续更新治理相关内控制度，分别对《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份变动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独立董事任职及议事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进行了修订，董事会新制订《员工借款管理办法》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制定并发布《关于加强公司废旧物资销售管理的通知》《关于实施精准物料管理系统的通知》《关于加强“两选”管理的通知》《关于公司产品环保性能分级的通知》《关于规范出口信用保险投保流程的通知》等几十项生产经营管理相关内控制度，主要包含安全生产、节能环保、财务管理、综合管理等方面。

内部控制实施情况：

公司建立以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为主体的内部控制体系和机制，贯彻“以战略引领发展、以制度管理企业、以文化凝聚人心”的经营理念，推进全员、全方位、全过程的内部控制管理。公司要求一级管理一级，一级对一级负责，明确决策、执行和监管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构建了良好的内控体系。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公司董事会进行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工作，纳入内部控制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纳入内部控制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等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经营管理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安利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 (ANLIRUS, LLC)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ANLI (VIETNAM) MATERIAL TECHNOLOGY CO., LTD.)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会计基础工作缺陷：严重影响财务基础数据的真实性，导致财务报告完全无法反映业务的实际情况。 2、与财务报告密切相关的信息系统控制缺陷：造成财务报告重大错报、漏报。	重大缺陷： 1、控制缺陷发生频率：关键控制缺陷重复出现。 2、战略目标：对公司战略目标的最终实现造成严重阻碍，战略规划中的指标几乎全部不能完成。 3、内控制度：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控制实质性失效。 4、盈利水平：对公司盈利水平的稳步提高造成严重的负面影响，且公司无法消除此种影响。 5、经营效率：公司整体经营效率大大降低。 6、人员流失：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7、负面影响：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
	重要缺陷： 1、会计基础工作缺陷：较大影响财务基础数据的真实性，导致财务报告无法反映大部分业务的实际情况。 2、与财务报告密切相关的信息系统控制缺陷：造成财务报告重要错报、漏报。	重要缺陷： 1、控制缺陷发生频率：一般控制缺陷重复出现。
	一般缺陷： 1、会计基础工作缺陷：一般影响财务基础数据的真实性，导致财务报告无法反映部分主营业务或金额较大的非主营业务的实际情况。 2、与财务报告密切相关的信息系统控制缺陷：造成财务报告重要错报、漏报。造成公司财务报告的错报、漏报未达到重要性水平	2、战略目标：对公司战略目标的最终实现造成严重阻碍，战略规划中的关键指标难以完成。 3、内控制度：重要业务制度控制存在缺陷。 4、盈利水平：对公司盈利水平的稳步提高造成较为严重的负面影响，公司在较长时间内无法消除此种影响。 5、经营效率：公司整体经营效率受到严重影响。 6、人员流失：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7、负面影响：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涉

		及局部区域。 一般缺陷： 1、控制缺陷发生频率：一般控制缺陷零星出现。 2、战略目标：对公司战略目标的最终实现造成阻碍，战略规划中的非关键指标不能全部完成。 3、内控制度：一般业务制度控制存在缺陷。 4、盈利水平：对公司盈利水平的稳步提高造成中等的负面影响，公司在一定期限内可以消除此种影响。 5、经营效率：公司整体经营效率受到较大影响。 6、人员流失：公司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较多。 7、负面影响：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 0.8%或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 1% 重要缺陷：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 0.3%≤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 0.8%或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 0.5%≤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 1% 一般缺陷： 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 0.3%或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 0.5%	重大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1000 万元及以上 重要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500 万元（含 500 万元）-1000 万元 一般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100 万元（含 100 万元）-500 万元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安利股份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5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认真对照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针对此前年度专项自查发现问题，公司进行全面、认真的自查及整改，形成《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整改报告》《关于加强上市公司专项治理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并于 2021 年度完成整改。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存在重大差异。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安利新材料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法》《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土壤污染防治法》《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管理办法》《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等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等；严格执行《合成革与人造革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2-2008）》《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等环境保护相关国家及行业标准。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安利新材料均按照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且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中的要求进行项目建设及生产，建设项目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及环境保护行政许可要求，无未经许可项目。

（1）排污许可信息

表 1 排污许可信息

企业名称	许可文件名称	许可证编号	核发机关	核发时间	有效期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排污许可证	91340000610307077M001V	合肥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 5 月 21 日	2021 年 5 月 21 日--2026 年 5 月 20 日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91340100149113345D001P	合肥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 6 月 20 日	2023 年 8 月 21 日--2028 年 8 月 20 日

（2）辐射许可信息

公司使用的干法在线测厚装置属于III类射线装置，公司已申请办理辐射许可证，具体信息见表 2。

表 2 辐射许可信息

企业名称	许可文件名称	许可证编号	核发机关	核发时间	有效期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辐射许可证	皖环辐证[A1042]	合肥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 6 月 1 日	2023 年 6 月 1 日--2028 年 5 月 31 日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许可信息

公司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建设项目环评报告已通过环保部门批复，并通过环保工程竣工验收，具体信息见表 3。

表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许可信息表

序号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环评审批			竣工验收			备注
			时间	核准部门	核准文号	时间	核准部门	核准文号	
1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利工业园中高档聚氨酯合成革及超细纤维合成革项目	2007. 11. 26	原安徽省环境保护局	环评函[2007]1100号	2010. 12. 17	安徽省环境保护厅	环评函[2010]1210号	阶段性验收
						2013. 1. 31	安徽省环境保护厅	皖环函[2013]141号	
2		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扩产项目	2010. 6. 10	合肥市环境保护局	环建审[2010]333号	2014. 5. 22	合肥市环境保护局	合环验[2014]116号	
3		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2010. 6. 10	合肥市环境保护局	环建审[2010]334号	2017. 1. 19	合肥市环境保护局	合环验[2016]8号	
4		年产 2200 万米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建设项目	2017. 3. 17	合肥市环境保护局	环建审[2017]30号	2018. 1. 15	合肥市环境保护局	合环验[2018]1号	
5		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搬迁技改项目	2012. 8. 22	合肥市环境保护局	环建审[2012]200号	2015. 11. 16	合肥市环境保护局	合环验[2015]268号	
6		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综合升级项目	2016. 2. 25	合肥市环境保护局	环建审[2016]20号	2020. 1. 19	合肥市生态环境局	合环验[2020]3号	阶段性验收
						2020. 12. 28	自主验收		
7		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技改提标升级项目	2022. 4. 7	合肥市生态环境局	环建审[2022]30号	2023. 08. 20	自主验收		阶段性验收

8		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综合提标升级项目	2024. 6. 13	合肥市生态环境局	环建审[2024]28 号	/	/		建设阶段
1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50000 吨聚氨酯树脂建设项目	2008. 6. 10	原安徽省环境保护局	环评函[2008]601 号	2010. 12. 17	安徽省环境保护厅	环评函[2010]1209 号	阶段性验收
						2013. 1. 31	安徽省环境保护厅	皖环函[2013]142 号	
2		年产 2 万吨聚氨酯树脂扩产项目	2012. 8. 22	合肥市环境保护局	环建审[2012]199 号	2015. 4. 28	合肥市环境保护局	合环验[2015]108 号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	间歇排放	1	厂区东侧	52. 26mg/L	合肥市西部组团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COD：350mg/L	11. 57 吨	155. 8 吨/年	无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污染物	氨氮	间歇排放	1	厂区东侧	0. 218mg/L	合肥市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氨氮：35mg/L	0. 047 吨	15. 58 吨/年	无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污染物	总氮	间歇排放	1	厂区东侧	31. 45mg/L	合肥市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总氮：50mg/L	8. 93 吨	22. 26 吨/年	无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污染物	总磷	间歇排放	1	厂区东侧	1. 265mg/L	合肥市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总磷：	/	/	无

							6.0mg/L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污染物	DMF（二甲基甲酰胺）	间歇排放	1	厂区东侧	未检出	合成革与人造革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MF：2mg/L	/	/	无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2	厂区锅炉房北侧	2.125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二氧化硫：50mg/m ³	/	/	无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2	厂区锅炉房北侧	36.9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氮氧化物：50mg/m ³	18.82吨	169.42吨/年	无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厂区锅炉房北侧	5.035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颗粒物：20mg/m ³	/	/	无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湿法配料	32.267mg/m ³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颗粒物：120mg/m ³	9.499吨	22.397吨/年	无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污染物	挥发性有机物	有组织排放	共 60 个	厂区各车间外	3.56mg/m ³	合成革与人造革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挥发性有机物：200mg/m ³	24.049吨	合计 1162.654 吨/年	无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污染物	DMF（二甲基甲酰胺）	有组织排放	共 60 个	厂区各车间外	10.77mg/m ³	合成革与人造革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二	/	/	无

							甲基甲酰胺： 50mg/m ³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挥发性有机物（注：以非甲烷总烃计）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车间外	3.537mg/m ³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非甲烷总烃： 60mg/m ³	0.604吨	10.37吨/年	无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车间外	4.325mg/m ³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颗粒物： 20mg/m ³	0.694吨	3.456吨/年	无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车间外	（国家暂未发布相关监测方法）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颗粒物： 1mg/m ³	/	/	无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挥发性有机物（注：以非甲烷总烃计）	无组织排放	/	/	0.40mg/m ³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厂界非甲烷总烃： 4.0mg/m ³	0.515吨	1.1239吨/年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公司牢固树立并坚定践行“环保至上、绿色发展”的环境理念，坚持“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和谐统一”的效益理念，以建设现代化一流的绿色生态企业为目标，持续提升，追求卓越，努力实现公司集约型、生态型、环保型的科学发展，促进公司生态和谐发展、可持续健康发展和绿色高质量发展。

2024 年，公司新增环保投入 700 多万元，主动对环保设备进行提标升级，提高在线监测水平，进一步提升环保管理能力。

（一）加大工业废水治理与循环回用，促进绿色循环经济

- 1、建设具有国际先进技术水平的 DMF 精馏回收系统：公司投入 4,600 多万元，建有 3 套 DMF 精馏回收系统，系统设计处理能力 71T/h，并架设近 2000 米的全不锈钢废水回用管道，对公司 DMF 废水进行收集处理，设计年处理 DMF 废水约 50 万吨，处理后的废水循环使用，可节约用水约 37 万吨/年，2024 年节约用水约 22 万吨/年。
- 2、建设具有国内同行领先水平的污水处理站：公司投入 4,200 多万元，建有 3 套国内同行领先水平的污水处理控制系统，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 1400m³/d，采用先进工艺对废水进行科学治理，废水排放指标完全达到并优于国家相关环保标准要求，处理后废水循环回用，或经合肥市生态环境局在线监控，排入市政管网。
- 3、建设中水回用项目：公司投资 310 多万元，建设有中水回用项目，项目设计处理能力 700m³/d，采用 GZF 膜生物反应器对污水进行深度治理，在进一步削减废水污染物的同时，实现污水的资源化再利用，有效改善城市水环境治理，降低水环境承载压力。

4、高浓度废水清洁化工艺升级，实现资源循环利用：2020 年以来，公司新增投资约 230 万元，建设塔顶水 R0 反渗透膜品质提升技改项目、换热器清洗废水陶瓷膜浓缩处理项目等，高浓度废水设计处理能力为 610 吨/天，DMF 精馏回收系统产生的高浓度废水经 R0 反渗透膜及陶瓷膜处理后，实现 DMF 废水的浓缩、分离，浓缩液进入 DMF 精馏回收系统继续处理，分离出的清液回用于生产线，实现高浓度废水源头控制和污染物减量排放，从而实现资源的循环利用，提高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

5、废水总排口在线监测：公司在污水总排口安装污水水质 COD、氨氮、pH 及流量在线自动监控系统，实时反映污水水质处理情况，并与合肥市生态环境局联网，实时上传监测数据。同时，公司分别在厂外大门及污水处理站，建成 2 套环保信息公开显示系统，废水在线监测信息实时公开发布至该环保信息公开显示系统，主动接受政府部门和社会群众的监督。而且，公司已将环保监测信息集成至管理人员移动手机端，以利于管理人员实时掌握环境监测信息，做好环境管理工作。

（二）加大雨水收集利用和管控，实现资源综合循环利用

公司秉承“先集中统一收集、再净化、再利用”的雨水净化工作思路，构建一种基于资源回收和环境保护的可持续发展环保新模式。2020 年以来，公司雨水收集利用和提标升级新增环保投资约 1,560 万元，实现雨水管控“一提升、两增加、一检测”。

1、“一提升”：雨水收集管控能力提升。2021 年，公司投资约 225 万元，扩建 1 座 500m³ 初期雨水收集池。新增建设的初期雨水收集池，设有液位数字显示系统、流量检测系统和 2 个排水泵自动启停系统（一用一备）。同时，公司在雨水管网重点位置设置 7 个 50m³ 液位自动控制雨水收集中转池，增设雨水转运泵及输送管道，直接将雨水输送至公司 2000m³ 雨水周转收集池。目前，安利工业园雨水设计收集存储能力约 4200m³，连同公司雨水井、雨水管道，实际初期雨水收集能力约 5200m³，公司初期雨水收集调节能力充足，有力保障晴天及小雨天气，厂外雨水总排口无水外排；大雨及暴雨天气，通过厂外雨水总排口外排水质优良。

2、“两增加”：一是增加具有国内领先水平的雨水收集超滤回用系统，创新可持续发展新模式。为进一步提高公司雨水利用率，推动公司绿色健康可持续发展，2021 年 12 月，公司新增投资约 395 万元，建设国内领先水平的“雨水收集超滤回用工程”，对厂区雨水集中统一收集、再净化、再利用。“雨水收集超滤回用工程”建有“PLC+上位机+触摸屏+显示屏”的先进智能中央控制系统。集中收集的雨水经超滤膜处理后，可回收利用洁净雨水 600t/d，用于公司湿法生产线水洗槽补水、凉水塔补水或吸收塔补水。

二是增加具有国内领先水平的雨水 R0 膜超净处理系统，实现绿色洁净发展。为了提高水资源的循环利用，践行“绿色发展、环保至上”理念，2022 年，公司又积极投资约 430 万元，建有国内领先水平的雨水 R0 膜超净处理系统，建有“PLC+上位机+触摸屏+显示屏”的先进智能中央控制系统，设计处理能力 130t/h。降雨期间，雨水先进入初期雨水收集池和雨水收集中转池进行回收利用，在公司 5200m³ 雨水收集系统满负荷的情况下，其余雨水将通过 R0 膜超净处理系统净化处理，处理后的雨水用于生产或对外排放，以提高雨水资源的回收利用和洁净排放。

3、“一检测”：公司投资 80 余万元增加购置 1 套先进的液相色谱仪，并建设 3 套雨水水质在线监测系统，实现对雨水水质即时全面的检测和分析，提高公司对雨水水质的监测和监控管理能力。

公司是合肥市水务局、合肥市城乡建设局、合肥市工信局等部门联合表彰的“合肥市节水先进企业”，获耐克公司水资源利用最高等级绿标认证。

（三）加大废气治理与回收利用，实现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和谐统一

1、技术先进、设备精良：公司工艺技术先进、生产设备精良，具有当前国际领先水平，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程度高，废气产生量少、排放少。

2、绿色工艺、源头削减：公司积极开发和推广水性、无溶剂及高固等先进技术和原辅材料应用，生产过程 VOCs 含量低、排放少。

3、废气回收及治理设施提标升级改造：公司废气主要特征污染物为 DMF，DMF 极易溶于水，现 DMF 溶液市场价格约 4,000-6,000 元/吨，DMF 废气回收经济价值高，回收利用意义大。近年来，公司积极开发探索环保治理新技术、新工艺，建设具有国内先进水平的废气治理和回收利用装置与设施，持续提升废气治理能力。

一是生产线尾气高效吸收喷淋回收利用：公司投入 5,000 多万元，在生产线尾气产生环节建设封闭收集装置，每条干、湿法生产线均配备有 DMF 水喷淋高效吸收装置，并配备先进的 DMF 废气回收智能控制系统，实现 DMF 废气集中吸收

和循环利用；在配料车间、树脂车间及洗桶区域，建设 6 套废气喷淋吸收装置，采用“水喷淋吸收”处理工艺，对尾气进行治理回收利用。经第三方环境检测单位检测，废气排放浓度远低于国家相关标准的要求，效果优良。

2024 年，公司投入 500 余万元，自主提标升级 4 套 DMF 五级高效尾气吸收塔，大幅降低 VOCs 尾气排放，减污降碳协同增效。

二是后处理车间及污水处理站废气治理：公司投资 410 多万元，在后处理车间建设 2 套有机废气光电一体化处理装置，采用“水喷淋吸收+光电一体化”处理工艺对车间废气进行治理；公司投资 1200 万元，在后处理车间及污水处理站建设 2 套 RTO（蓄热燃烧）装置，对废气进行集中喷淋回收+深度净化。RTO 装置设有 LEL 浓度在线检测装置+DCS 控制系统+可燃气体探测+联锁报警装置等，实现在线远程控制和紧急切断保护，系统先进高效，处理效果良好，环境效益显著。

三是生产尾气 TNV 处理系统：进一步提升回收废气处理效率，公司投资约 560 万元，建设 1 套具有国内先进水平的“生产尾气 TNV 处理系统”，专门用于处理回收车间的废气，和 RTO 装置互为补充，有用有备，高效处理生产尾气；同时对燃烧废气的余热进行回收和利用，产生蒸汽量约为 1t/h，年减少天然气消耗量达 38.88 万立方，年减少碳排放量 750 吨。TNV 系统设有 LEL 浓度在线检测装置+含氧量在线监测系统+DCS 控制系统+可燃气体探测+联锁报警装置等，实现在线远程控制和紧急切断保护，确保系统安全、稳定、高效运行。

4、推广应用清洁能源，推进锅炉升级改造：为改善城市空气环境质量，积极履行社会责任，2017 年公司新增投资 4,500 多万元完成“煤改气”项目，新增 8 台天然气锅炉替代燃煤锅炉进行供热，有效降低烟尘、二氧化硫及氮氧化物等污染物排放。2019 年、2020 年，公司分别新增投资 350 多万元、400 多万元，完成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提标升级改造，进一步降低天然气锅炉氮氧化物排放。

2024 年，公司投入约 200 多万元，新增 2 套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 SCR 烟气脱硝系统，再次主动削减氮氧化物排放；升级 CEMS 烟气在线监测系统，测量更加精确、可靠性更高。

5、加大废气检测与公开

公司定期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机构对厂区及厂界废气进行季度检测，并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机构加大厂界废气不定期检测频次，检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2021 年，公司投资约 240 万元，自主购置 1 台具有国内先进水平的大气环境走航监测车，且自主购置了 2 台先进的便携式 VOCs 监测仪，通过车载质谱走航监测系统和 FID 氢火焰离子化检测器，实现公司自主对环境空气中 VOCs 的实时采样和快速检测，提高对废气的自行监测和排查能力。

公司实行环境信息实时监控和自主公开。2020 年 12 月，公司新增投资约 150 万元，建设了先进的环保自主在线监测及环境信息公开系统，建成 3 套厂界挥发性有机物在线监测系统，并分别在厂外大门及污水处理站实时公开发布环保信息，主动接受政府部门和社会群众的监督。同时，公司将环保监测信息集成至管理人员移动手机端，有利于实时掌握环境监测信息，做好环境管理工作。

（四）加强固废分类管理，实现可持续发展

公司建有一般固废暂存库和危险废物暂存库，从生产环节到堆放存储过程，将一般固废与危险废物分类收集、统一管理、分类规范入库，并落实档案管理和数据分析，制定年度管理计划及减量化措施，危险废物规范临时储存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处理，符合国家环保法规及标准要求。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危险废物信息化管理水平，公司搭建两套智能化的危险废物管理系统，通过智能一体机和移动 APP 应用，实现从危废称重、标签、出/入库、申报到转移等全流程的业务自动化，建立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管理新模式。

（五）绿色企业，绩效卓越

公司工艺技术设备先进，自成立以来，公司积极对标发达国家先进企业和国内一流企业，以构建国际一流的现代化绿色生态企业为目标，先后投入 2 亿多元引进先进的环保技术和设备，不断提升环保治理工艺技术水平 and 能力，有效推动公司清洁生产、节能减排和循环经济发展工作，促进公司绿色生态发展和可持续健康发展。

2024 年，公司加大自动化、智能化设备建设，新增投入 500 多万元，推进实施湿法自动化配料及管道物料自动输送系统、干法生产线管道物料自动输送系统等，从源头减少污染物排放和废弃物产生，降低劳动强度，提高劳动效率。

公司环保指标均达到或优于国家和地方相关法规和标准要求，废水、废气回收治理水平居全球同行业优秀水平。根据第三方监测、公司自主监测、厂界及厂内安装的在线监测，以及大气走航监测，公司厂区挥发性有机气体（VOCs）有组织排放值约为 30mg/m³ 左右，为国家标准限值 1/6 左右，VOCs 排放总量约为排污许可证核定许可量的 1/12 左右；厂界

VOCs 排放约为 0.5mg/m³ 左右，约为国家标准限值的 1/20 左右，厂界 DMF 平均排放值约为 0.01mg/m³ 左右，为国家标准限值 1/40 左右；锅炉烟气氮氧化物平均排放值约为 35mg/m³ 左右，为国家特别排放限值 7/10 左右，国家排放标准限值 1/5 左右，颗粒物平均排放值约为 8mg/m³ 左右，为国家排放标准限值 2/5 左右，二氧化硫排放基本低于最低检出限。公司生态环境治理成效显著，绩效卓越。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安利新材料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地方生态环境部门要求，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的自行监测要求，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环境监测单位，定期开展环境自行监测。安利股份每季度对公司范围内污染物（废气、废水）排放情况进行监测，安利新材料每月对公司范围内污染物（废气、废水）排放情况进行监测；并对废气、废水处理设施安装了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平台管控的在线监测装置，实行在线监测。

为增加公司环境信息透明度，增强社会对公司环保水平的了解和监督，公司自主安装 2 套环保在线监测信息公开显示系统，分别在厂外大门口和厂内污水处理区域，向社会主动实时公开厂界 VOCs、特征污染物 DMF、厂内有组织排放 VOCs、厂内天然气锅炉氮氧化物等公司及厂界周边大气环境信息，以及污水总排 COD、氨氮和 pH 等在线自动监测废水水质信息。

根据检测结果，公司主要废气废水污染物排放指标优良，显著低于国家相关标准要求，公司环保水平优良。相关数据信息详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安利新材料于 2025 年 3 月 1 日，在“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安徽）”平台上披露的《2024 年度企业环境信息披露报告》。公司严格落实环境信息公开制度，环保检测数据按时公开发布至“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各项检测数据向社会公开公示。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022 年 10 月 12 日，公司按要求修订并发布《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等，并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通过合肥市肥西县生态环境分局备案（备案号：340123-2022-055-H）。

公司环境应急组织机构健全，环境应急物资配备齐全，严格执行各项环境管理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构筑了完整全面的环境管理体系和应急指挥体系。报告期内，母子公司均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

2024 年 12 月，合肥市生态环境局向公司发来《表扬信》，对公司在提升环境管理方面的举措进行表扬。

《表扬信》称，“你公司不断提升环境管理水平，主动提标升级污染源在线监控设备，多次为我局非现场监管执法练兵活动提供场地、设备和素材，积极配合我局在废水、烟气自动监测设备现场检查及模拟操作过程中，给予技术上的大力支持。通过非现场监管执法练兵活动的开展，加深了基层生态环境执法人员对在线设备的熟练程度，提升了非现场执法监管技能。特向你司提出表扬。”

2025 年 3 月，公司收到合肥市肥西县生态环境分局发来的《关于同意列入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的函》，函件表示，“经核查，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你公司无环境违法行为发生，在线监控设备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且稳定运行，在线监控数据稳定达标，符合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管理推动差异化执法监管的实施方案》九项纳入正面清单条件中的第六项，同意将你公司纳入肥西县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纳入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的企业，生态环境部门将给予减少现场检查次数、加强帮扶指导、优先参与评优评奖等正向激励措施，充分发挥守法企业在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中的示范效应。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积极对标发达国家先进企业和国内一流企业，先后投入 2 亿多元，其中 2024 年投入约 700 万元，积极推进环保设备工艺提标升级，推动公司绿色生产、节能减排和循环经济发展工作，促进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公司废水、废气回收治理水平，居全球同行业优秀水平。

公司按照季度申报并缴纳环境保护税；2024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安利新材料分别缴纳环保税 32392.15 元和 104.3 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双碳”目标，以及下游品牌客户提出的减碳目标，通过技术创新、能源转型、上下游合作，持续推动全产业链低碳发展。在此目标指导下，我们进一步推动电力零碳化、能源低碳化、创新减碳化等举措，明确公司绿色低碳发展“三个目标”，即一是到 2028 年，实现“碳达峰”；二是到 2030 年，主营业务碳排放下降 30%；三是到 2050 年，实现“碳中和”。

公司力争于 2050 年实现“碳中和”，较中国提出的 2060 年实现“碳中和”目标，提前 10 年完成。公司减碳规划优于中国和国际“双碳”目标，且减碳目标符合耐克、阿迪达斯、彪马、亚瑟士、迪卡侬、宜家家居、ZARA 等欧美及日本品牌客户提出的减碳要求。

公司积极应用并扩大绿色电力使用，建有屋顶分布式光伏，以及国际领先的“12.5MW/25MWh 用户侧储能电站”，推进绿色电力替代，获得国家能源局颁发的绿电凭证、北京电力交易中心颁发的绿色电力消费凭证两项权威认证证书。

2024 年，公司绿电交易量约 3550 万度，光伏用电量近 263 万度，绿电占比 60%左右，同时额外消纳绿证 73000MWH，实现公司外购电力的零碳排放。

公司持续优化温室气体排放管理工作，定期统计并披露能源消耗及温室气体排放相关数据及信息。近年来，公司碳排放数据均在 IPE（公众环境研究中心）网站上自主公开披露，碳排放数据质量达到了等级 3 的高等级优秀水平。

2024 年，公司实现温室气体排放量 59,149 吨二氧化碳当量，较 2021 年下降 40,195 吨二氧化碳当量，降幅为 40%；温室气体排放强度 0.24 吨二氧化碳当量/万元，较 2021 年下降 0.19 吨二氧化碳当量/万元，降幅为 44%，温室气体减排绩效优良。

2024 年，公司对水性无溶剂产品与溶剂型产品进行 LCA 评估（Life Cycle Assessment，产品生命周期评估）及碳足迹对比认证，于 2025 年 3 月获得第三方权威认证机构 Intertek 认证并取得证书。其中，溶剂型产品碳排放量为 6.36 千克二氧化碳当量，水性无溶剂产品碳排放量为 3.77 千克二氧化碳当量，水性无溶剂产品碳排放量较溶剂型产品减少 2.59 千克二氧化碳当量，下降 40.72%，公司绿色低碳再升级。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公司依法诚信经营，规范运作，环境管理工作总体良好，荣获国家工信部认定的“国家绿色工厂”“全国工业产品绿色设计示范企业”“国家绿色设计产品”和“全国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示范企业”；获国家生态环境部环境发展中心评选的“中国环境标志优秀企业奖”；六次获评“安徽省环保诚信企业”；2024 年 1 月，公司获评中国工业碳达峰“领跑者”企业，是全国同行业唯一入选的企业；连续五年高分通过国际 HIGG FEM 环境模块认证。

2025 年 3 月，公司“水性无溶剂聚氨酯复合材料关键技术”入选国家工信部认定的全国首批先进适用技术，全国共计 111 项技术获认定，安徽省共有 7 项先进适用技术上榜，公司是全国同行业唯一入选企业，生态环保水平行业领先。

2025 年 3 月，合肥市生态环境局公布“2024 年度企业环境信用评价结果”，公司第六次获评“安徽省环保诚信企业（A 级）”。2024 年，合肥市、安徽省参加环境信用评价的企事业单位分别为 4499 家、24847 家，参与评价企业较上年更多、评价范围更广、要求更加严格，其中获评安徽省环保诚信企业（A 级）的企业数量，仅占合肥市和安徽省参评企业总数的 1.09%和 1.06%，较上年大幅降低，充分反映公司优秀的环境综合实力和管理水平。

2024 年 6 月，安踏集团在安利股份召开鞋供应链安徽区 ESG 实践研讨会。安踏集团可持续发展部副总监贾隽、鞋采购供应商管理部副总监及 8 家供应链企业一行 17 人参加实践交流。安踏集团管理人员表示，此次研讨会构建了集知识共享、经验交流、挑战研讨于一体的互动平台，让参会的供应链人员直观且深入地学习安利股份 ESG 实践经验，有利于持续赋能供应链可持续发展、共创共赢美好未来。2025 年 3 月，公司受安踏集团邀请，参加“安踏 ESG 环保减碳交流会”并作分享报告，受到安踏参会人员好评。

报告期内，公司无生态环境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无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记录。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坚持“安全高效、绿色环保、和谐统一、实现共赢”的社会责任理念，坚持党的引领，提高政治站位；立足主营业务，诚信经营，规范运作；积极开发经营生态功能环保材料工艺技术，服务客户；坚持环保至上、绿色发展；坚持以人为本，推进员工关爱；建立健全内控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积极参与公益事业，回馈社会。

公司坚持“以义为先、义在利上、义利兼顾、以义取利”的理念，兼顾相关方利益，努力追求企业整体价值最大化，积极与社会各界共谋发展，共享发展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社会责任履行情况如下：

（一）党群共建

公司党委着眼全局、科学谋划，围绕“统全局、聚人心、育人才、增活力、促发展”的党建目标，将党建写入公司章程，探索建立“政治引领、发展引领、文化引领、队伍引领”的“四个引领”党建工作模式，把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贯穿企业经营全过程，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将党建与生产经营管理、企业文化和员工队伍建设相融合，提高民营企业生产力、凝聚力和竞争力，努力做到党建工作与企业发展目标同向、价值同一、行为同步、工作同力。公司以党建引领工、青、妇互促共赢，探索建立党建带群建、群建促党建的工作机制，努力推进公司党群工作一体化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带领全体党员和中高管，集中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 2024 年 10 月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以及中央政治局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等精神，分享心得和体会；在安徽创新馆开展建党 103 周年活动，参加合燃集团、肥西县高端智能制造产业党建联建等活动。公司工会组织开展第三届“职工创新月”活动、第二届“安利工匠”评选表彰和第六届劳动技能竞赛；为公司员工购买住院和重疾保险；在安徽省、合肥市及肥西县工会“两节”送温暖活动中，慰问帮扶 72 名困难员工。组织开展“三·八”妇女节活动、评选表彰“三八红旗手”，为女职工购买特殊疾病保险。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黄万里荣获“全国轻工行业劳动模范”，公司管理团队和个人推荐获评江淮英才、市劳模、金牌职工等荣誉。

（二）诚信纳税

依法纳税是企业最基本、最重要的社会责任，公司坚持依法经营、诚信纳税的宗旨，自觉履行依法纳税义务，努力树立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形象，促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贡献税收约 1.75 亿元，增加约 5,500 万元、增长 221%，位居肥西县制造业企业第一；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 18 年荣获“安徽省 A 级纳税信用企业”。公司被安徽省委、省政府表彰为“安徽省优秀民营企业”，被安徽省工信厅评定为“2024 年安徽制造业企业亩均效益领跑者”，社会贡献和社会信誉良好。

（三）公司治理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股东权益保障体系，建立尊重投资者和回报投资者的企业文化，将投资者保护融入信息披露、公司治理、投资决策、经营管理的全过程，有效保障广大投资者的信息知情权、决策参与权、股东监督权和分红回报权，增强投资者获得感。

1、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严格按照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及管理层的治理架构进行规范运作，“三会一层”分别按其职责行使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建立健全科学规范、有效制衡、运作高效的现代公司治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5 次董事会，5 次监事会，建立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独立董事针对重大事项进行认真审核并出具独立意见，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专业、客观的建议，促进提升董事会科学决策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2 次股东会。股东会通过采用现场、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尽可能为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参会提供便利。股东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披露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2、强化信息披露，保障股东知情权

上市以来，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

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指定《中国证券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媒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有关信息，确保了投资者及时、准确地了解公司的情况。

公司加强 ESG 信息披露，通过官网、微信公众号、微博、《企业文化手册》《环保手册》《员工手册》等渠道，与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分享公司 ESG 实践和成果。

3、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保持良性互动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明确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指定董事会秘书担任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安排专人负责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在会后及时将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向交易所报备。同时，通过设立投资者专线、邮箱、深交所互动易，组织召开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调研交流活动，以及参与机构策略会、参加社会分享报告活动等方式，就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经营情况等，与投资者充分交流，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接待机构投资者实地调研和线上交流 46 次，350 余家机构、450 余人次参与，调研机构家数、调研人数均创历史同期新高。

（四）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1、持续稳健利润分配政策，积极回报股东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稳定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2022-2024 年度，公司保持了积极稳定的利润分配方案，累计现金分红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 96.05%，远超《公司章程》规定的“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情况如下：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元）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 润（元）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 率
2024 年度	53,457,325.00	194,190,949.79	27.53%
2023 年度	27,797,809.00	70,823,767.10	39.25%
2022 年度	49,907,010.00	144,634,457.38	34.51%

2、依法经营，规范运作，维护债权人合法权益

公司在注重对股东权益保护的同时，积极维护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资金审批流程，保障资产和资金安全，收付款及时顺畅。

公司的各项重大经营决策，均充分考虑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及时向债权人反馈与其债权权益相关的重大信息，严格按照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履行债务，重合同、守信用，实现股东利益与债权人利益的双赢。

（五）员工关爱

1、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保障员工合法权益

公司严格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规范劳动用工制度，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和企业年金，五险一金参保率达 100%；依法执行国家法定的带薪休假政策，持续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切实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

2、坚持人力资源是第一资源，推进员工关爱

人力资源是第一资源。公司将“为员工创造机会”作为使命之一，以打造金钱、精神、知识“三个小富翁”为目标，积极推行“员工满意五大工程”，增强企业的凝聚力和向心力。

加强绩效考核，坚持“效率优先，兼顾公平，按劳分配，多劳多得”为主的激励与分配原则，综合运用职务晋升、评优评先、员工持股、股权激励、住房资助等形式，建立宽带多元复合的薪酬福利体系。

完善岗位职级考核调整管理办法，通过员工岗位职务考核聘任、技工技师队伍建设等举措，积极为员工提供良好的职业发展晋升通道，让员工有干头、有盼头、有奔头。

系统制定员工培训计划，持续开展新员工入职培训、岗位技能提升培训，搭建“启航”“引航”“领航”三位一体的员工培训培养体系；邀请专家学者及优秀企业的管理骨干到公司授课；组织管理技术骨干参加境内外展会、商务考察，赴优秀企业学习交流，努力打造学习型组织，提升员工素质和能力。

常态化开展“优秀共产党员”“三八红旗手”“安利工匠”评选表彰和“职工创新月”等活动，给更多员工提供展示平台；为更多员工职称评定、人才项目认定及荣誉奖励创造机会，鼓励员工争先创优。

打造员工关爱工程，优化升级员工生产、办公、就餐、交通和生活休闲等环境与设施。丰富员工精神文化生活，开展知识竞赛、征文、诗歌朗诵、毅行、团建等文化活动，营造风清气正、心齐劲足的氛围，努力提升员工获得感、荣誉感、成就感、归属感和幸福感。

（六）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诚信经营、互利共赢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维护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权益。

1、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制定了《关于严格供应商准入及加强供应商管理的通知》《关于加强工程商管理的通知》等内控制度，开发实施 SRM 供应商管理系统，完善采购流程，规范公司供应商准入和原材料采购，致力于打造公平、公正、公开的合作平台，保护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公司建立供应商管理制度和评价体系，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扩大供应商寻源范围，加强供应商资质审核，推进采购比质比价过程的信息化、智能化；对供应商进行动态综合评审，定期进行考核评价。确保原辅材料供应优质、经济和可靠，并保障交期，促进新产品开发等。

公司财务部门协助采购部与供应商结算、对账询证及供应商基本信息变更维护，保证对外付款准确性和及时性。采购相关的业务团队相互协作、相互监督，采购流程公开透明，保障供应商权益。

2、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1）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严把产品质量关

公司视质量为企业的生命，加强产品的质量管控，改进和完善质量管理体系，覆盖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服务等全过程。

公司致力于开发经营生态、环保、多功能、高性能的聚氨酯合成革及复合材料，力争为客户、消费者提供生态、绿色、优质的高新材料。公司产品是“中国环境标志产品”，符合 REACH、RoHS、EN14362 等国际先进环保标准要求、通过 GRS 全球回收标准、美国生物基产品认证等，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安利新材料 2 项产品获国家工信部“国家绿色设计产品”。

（2）重视客户反馈，维护客户权益

公司积极推进质量改善活动，重点汇总并归纳分析已经或可能出现的各类质量问题的原因，并制定出有效对策，提升各部门人、机、料、法、环、管等质量要素水平。

自上市以来，公司客户渠道拓宽，与较多国内外知名品牌客户建立友好的战略合作关系，多次被客户授予“优秀供应商”“最佳品质奖”等荣誉。报告期内，公司获安踏集团“优秀合作伙伴奖”、爱室丽年度供应商表彰等。

2025 年 1 月，公司获森马集团鞋品“柔供贡献奖”、广硕集团年度“最佳客户服务奖”、索菲亚家居“优秀供应商”等，公司品管总监获“全国轻工行业优秀质量管理者”。

（七）促进行业技术进步

公司积极开发和推广应用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环境友好型技术，围绕先进功能高分子复合材料、纳米新材料、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复合材料等高新技术领域，积极开发应用水性、无溶剂、TPU、硅基、生物基、石墨烯、回收再生等国际领先的工艺技术和材料，促进全球聚氨酯复合材料行业的技术进步和转型升级。

公司坚持以科技创新驱动企业高质量发展，是“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拥有“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是“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工业企业知识产权运用试点企业”“全国民营企业发明专利 500 强”，荣获“中国专利优秀奖”。

报告期内，公司获国家工信部认定的“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获“安徽省科技进步一等奖”和“长三角地区民营企业发展新质生产力科技创新”典型样本；水性、无溶剂产品获中国轻工业联合会“创新消费品”认定；9 项产品被认定为“安徽省新产品”。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拥有省级新产品和高新技术产品 140 余项，拥有有效授权专利 526 项，其中发明专利 152 项，是全国同行业拥有专利最多、自主创新能力最强的企业。

公司是行业内主持和参与制定国家行业标准最多的企业。截至目前，公司累计主持和参与制定国家标准、国家行业标准 52 项，采用国际先进标准 3 项，是“全国企业标准领跑者”、首批“安徽省标准化创新中心”“安徽省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标准化示范企业”。

（八）安全生产

公司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理念，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安全生产管理，建立健全机制，开发应用安全管理信息化平台，强化风险预警、隐患清单化和整改落实；加大安全生产投入，通过自动化升级改造，推进自动联锁控制装置、物料管道输送和自动灌装系统等应用，提高设备本质安全；加强动火、吊装等特殊作业管理；常态化开展安全检查；聘请专业资质公司对消防系统、锅炉、电梯、压力容器、压力管道、安全仪器仪表定期维护和检验；定期开展全员安全教育培训、安全文化活动及应急演练，提升全员安全意识，营造良好的安全文化氛围。此外，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安利新材料已投保企业财产险，安利新材料投保安全生产责任险，有效化解企业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设立微型消防站，成立志愿消防队并加强日常培训及演练，配备消防救援车等各类装备器材和物资，积极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为公司及周边企业发展保驾护航，被安徽省公安消防总队授予“安徽省首批微型消防站建设试点示范企业”；公司组建“肥西县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队”“肥西经开区危化综合应急救援队”，在安利工业园厂区及半径 10 公里范围内，负责危险化学品单位发生危化品事故或危化品道路交通事故时的应急救援，为地方危化品社会救援提供有力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连续 16 年职业健康零事故；公司被核准认定为“安徽省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

（九）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坚持“环保至上、绿色生态”的理念，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和谐统一”的效益理念，坚持生产与环境协调发展，推行清洁生产工艺和绿色生产，致力于绿色低碳发展实践，拥有国际先进的环保技术和设备，主要环保指标达到或优于国家和地方相关法规和标准要求，绿色、低碳发展水平在全国同行业领先。

近年来，积极推进环保设备工艺提标升级，推动绿色生产、节能减排。一是通过领先的规划布局和工艺技术设备设计，从源头和本质加强环保节能，实现绿色生产；二是应用水性无溶剂等先进工艺技术，开发绿色产品；三是加强节能减排和循环发展，建设雨水 RO 膜超滤回用系统等环保设备，有效治理废水、废气、固废等，实现污染物的实时监控、达标和减量排放，污染物排放显著低于政府核定标准和全国同行业平均水平，环保指标均达到或优于国家和地方相关法规和标准要求，努力建设现代化一流的生态环保企业；四是积极应用并扩大绿色电力使用，建有屋顶分布式光伏，以及国际领先的“12.5MW/25MWh 用户侧储能电站”，推进绿色电力替代，获得国家能源局颁发的绿电凭证、北京电力交易中心颁发的绿色电力消费凭证两项权威认证证书。

2024 年，公司绿电交易量约 3550 万度，光伏用电量近 263 万度，绿电占比 60%左右，位居合肥市前三；同时额外消纳绿证 73000MWH，实现公司外购电力的零碳排放。

近年来，公司碳排放数据均在 IPE（公众环境研究中心）网站上自主公开披露，碳排放数据质量达到了等级 3 的高等级优秀水平。2024 年，公司实现温室气体排放量 59,149 吨二氧化碳当量，较 2021 年下降 40,195 吨二氧化碳当量，降幅为 40%；温室气体排放强度 0.24 吨二氧化碳当量/万元，较 2021 年下降 0.19 吨二氧化碳当量/万元，降幅为 44%，温室气体减排绩效优良。

2024 年，公司对水性无溶剂产品与溶剂型产品进行 LCA 评估（Life Cycle Assessment，产品生命周期评估）及碳足迹对比认证，于 2025 年 3 月获得第三方权威认证机构 Intertek 认证并取得证书。其中，溶剂型产品碳排放量为 6.36 千克二氧化碳当量，水性无溶剂产品碳排放量 3.77 千克二氧化碳当量，水性无溶剂产品碳排放量较溶剂型产品减少 2.59 千克二氧化碳当量，下降 40.72%，公司绿色低碳再升级。

2024 年 12 月，合肥市生态环境局向公司发来《表扬信》，对公司在提升环境管理方面的举措进行表扬；2025 年 3 月，公司收到合肥市肥西县生态环境分局发来的《关于同意列入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的函》，公司被纳入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生态环境部门将给予减少现场执法检查次数、加强帮扶指导、优先参与评优评奖等正向激励措施，充分发挥守法企业在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中的示范效应。

2025 年 3 月，公司“水性无溶剂聚氨酯复合材料关键技术”入选国家工信部认定的全国首批先进适用技术，全国共计 111 项技术获认定，安徽省共有 7 项先进适用技术上榜，公司是全国同行业唯一入选企业，生态环保水平行业领先。

2025 年 3 月，合肥市生态环境局公布“2024 年度企业环境信用评价结果”，公司第六次获评“安徽省环保诚信企业（A 级）”。2024 年，合肥市、安徽省参加环境信用评价的企事业单位分别为 4499 家、24847 家，参与评价企业较上年更多、评价范围更广、要求更加严格，其中获评安徽省环保诚信企业（A 级）的企业数量，仅占合肥市和安徽省参评企业总数的 1.09% 和 1.06%，较上年大幅降低，充分反映公司优秀的环境综合实力和管理水平。

2024 年 6 月，安踏集团在安利股份召开鞋供应链安徽区 ESG 实践研讨会。安踏集团可持续发展部副总监贾隽、鞋采购供应商管理部副总监及 8 家供应链企业一行 17 人参加实践交流；2025 年 3 月，公司受安踏集团邀请，参加“安踏 ESG 环保减碳交流会”并作分享报告，受到安踏参会人员好评。

（十）经营诚信，社会关系和谐

公司构建了和谐良好的公共关系，为自身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和发展平台。公司与各级党委、政府和商协会，保持良好的沟通交流，积极参加政府相关座谈、调研，公司规模实力得到党政机关和社会各界的认可。

报告期内，姚和平董事长作为连任四届省人大代表、连任两届省人大财经委员会委员，积极履职尽责、参政议政、建言献策，在 2024 年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和 2025 年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期间，围绕安徽省轻工行业高质量发展、鼓励支持民营企业加大投资、加强新能源汽车行业产教融合等议题，领衔提出 20 项议案建议；其中，2024 年提出的《关于营造浓厚汽车文化氛围的建议》《关于鼓励支持民营企业加大投资的建议》2 项建议，收到安徽省发改委、安徽省工信厅发来的感谢信函。

在安徽省委经济工作会议讨论座谈、省政府组织召开的有关座谈会上，姚和平董事长积极为民营企业发声，为安徽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

作为安徽省工商联副主席、合肥市工商联副主席，姚和平董事长积极配合工商联工作，参加由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省工商联主席率领的安徽经贸友好代表团，出席世界华商大会；担任省工商联国际合作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

2024 年，姚和平董事长受邀参加安徽省市场监管局组织的“中国品牌日”安徽特色活动并作报告，31.1 万人线上观看，影响广泛；受合肥市人大常委会邀请，为包括合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等领导在内的 100 多名常委会和机关干部，作报告讲座；受邀在合肥市委统战部指导的合肥市青年商会上，作专题讲座，向 100 多名青年企业家分享企业经营心得体会；参加安徽省委网信办组织的“安徽功勋企业家口述史”活动；在安徽省企业联合会主办的企业管理创新大会，以及宋新宇博士主办的易中老板学堂年会上，分别作分享报告；参加新华书店总店、机械工业出版社和正和岛主办的直播活动，与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会长宋志平等专家学者，围绕“复杂环境下做企业的硬道理”进行论坛对话，近 10 万人在线观看，受到好评；参加中国高等教育学会、中国民办教育协会、吉利人才发展集团、三亚市政府等主办的 2024 海南高等教育创新发展国际论坛，与专家学者、企业家探讨交流新质生产力下的行业变革与产教融合；2025 年 3 月，姚和平董事长作为复合新材料技术专家，受邀为包括合肥市政协主席、副主席等领导在内的 50 余名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作新材料产业辅导报告并提出专家意见。

依托合肥丰富的科教资源，公司与中国科技大学、中科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合肥工业大学、安徽大学、合肥大学、安徽建筑大学等高校院所，建立良好的产学研关系；同时，积极为高校大学生提供实践平台，2024 年约 300 余人次大学生来公司参观学习；公司累计接待 45 批次、4000 余人次，搭建良好的校企合作平台。

（十一）发挥协会纽带作用，赋能行业发展

公司姚和平董事长作为安徽省轻工业协会首任会长，搭建政府与企业之间、企业与企业之间的“金桥”“银带”，充分发挥政企互动、行业发展、服务企业、强链补链、双招双引等功能作用，努力为安徽省乃至全国轻工业发展壮大贡献力量。安徽省轻工业协会会长姚和平连续两年考核结果为“优秀”等次，获安徽省工商联通报表扬。

报告期内，安徽省轻工业协会以科技创新、发展新质生产力、数字化转型升级、保质量稳增长、产业集群建设、促进消费、工业设计普及、技能人才培养等八个方面，通过召开全省轻工行业设备更新工作座谈会、开展全省轻工纺织行业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示范交流活动、组织会员企业参加第四届全国工业设计职业技能大赛等活动，积极推进轻工强省建设。

目前，安徽省轻工业协会拥有会员 200 多家，其中有洽洽食品、古井贡酒、国机通用、志邦家居等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子公司 30 余家，以及荣事达、宣纸股份等全国有影响力的大中型企业，产值 10 亿以上的企业 40 余家；行业领域涉及家电、酿酒、食品、塑料、农副产品加工、家居、乳制品、日化、日用玻璃、日用陶瓷、造纸及纸制品加工、轻工装

备、工艺美术等，涵盖轻工业十八大门类，会员单位职工人数超过 10 万人，年营业收入近 2000 亿元，年利税达 150 亿元，占全省轻工业产业规模的四分之一，代表了安徽省轻工业发展的综合实力和水平。

报告期内，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姚和平董事长担任安徽省质量和品牌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在合肥市政府的指导和合肥市外办的组织下，牵头成立合肥市对外经济合作协会并担任首任会长，获得安徽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的授牌，成为安徽省首家 APEC 商务旅行卡服务站；协会目前拥有 170 余家会员企业，为合肥对外经济合作贡献智慧与力量。

（十二）社会公益

公司坚持“依法经营、规范运作、以义为先、义利兼顾”的理念，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通过扶贫济困、抗洪救灾、乡村振兴、消费帮扶、捐资助学等形式，累计捐资捐赠 1000 余万元，体现民营上市公司的责任与担当。

公司向安徽省光彩事业促进会、合肥市慈善协会、浙江省新华爱心教育基金会、合肥工业大学教育基金会等捐赠善款和物资，组织员工前往养老院、儿童福利院、特殊教育中心开展爱心慰问活动，展现安利股份良好的社会形象。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安徽经济报公益宣传合作伙伴，参与“六五环境日”宣传活动并捐赠；2024 年累计捐资捐赠和扶贫等各类公共事业约 50 万元；公司获肥西县“爱心企业”称号，获彪马核心代工厂“钻石集团公益伙伴”。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追求企业整体价值最大化，将企业自身发展与回馈社会融为一体，用实际行动落实党和国家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号召。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参与“乡村振兴”工程、“百企帮百村”精准扶贫工程，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参与省工商联组织的援藏、援疆工作，开展消费帮扶，自主开展特色农产品扶贫采购活动，姚和平董事长参加省委、省政府“万企兴万村”行动助力乡村振兴工作会议。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姚和平、王义峰、杨滁光、陈茂祥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股票上市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本人持有安利投资的股份自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安利投资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通过安利投资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次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通过安利投资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1 年 05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反馈已履行。
	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公平交易的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对于安利股份正在经营的业务、产品，承	2011 年 05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反馈已履行。

			诺方保证现在和将来不直接经营或间接经营、参与投资与股份公司业务、产品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企业、业务和产品。承诺方也保证不利用其股东的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它股东的正当权益。同时承诺方将促使承诺方全资拥有或其拥有 50% 股权以上或相对控股的下属子公司遵守上述承诺。2、关于公平交易的承诺：在与本公司发生商业往来时，将严格遵循市场规则，恪守一般商业原则，公平交易，不谋求自己的特殊利益，不损害本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姚和平、王义峰、杨滁光、陈茂祥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对于安利股份正在经营的业务、产品，承诺方保证现在和将来不直接经营或间接经营、参与投资与股份公司业务、产品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企业、业务和产品。承诺方也保证不利用其股东的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它股东的正当权益。同时承诺方将促使承诺方全资拥有或其拥有 50% 股权以上或相对控股的	2011 年 05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反馈已履行。

			下属子公司遵守上述承诺。			
	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规范股东行为的承诺	规范股东行为的承诺： （1）依法行使股东权，不以股东以外的任何身份参与公司的决策与管理。（2）谨慎行使股东权，不为自己单方面的利益而行使股东权。（3）尊重公司的决策与经营权。保证公司的重大决策只由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不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及依法开展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对公司或其部门下达任何指令、指标或其他工作命令。（4）尊重公司的人事独立。对公司董事、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将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保证所提名的董事、监事候选人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决策、监督能力。不对公司股东大会人事选举决议和董事会人事聘任决议履行任何批准手续；不越过股东大会、董事会任免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5）尊重公司的财产权。不以任何形式侵占公司的财产，不要求公	2011 年 05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反馈已履行。

			司为其控股或参股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违规担保。 (6) 对公司及其他各股东负担诚信义务。对公司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不利用自己的地位谋取额外的利益。			
	胡家俊、李道鹏、黄万里、胡东卫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通过安利投资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自本次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持有的安利投资的股份自发行人本次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安利投资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安利投资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安利投资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持有的安利投资股份。	2011 年 05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反馈已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琳、胡金金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胡金金连续 2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4 年 11 月 1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被暂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6 个月，基于审慎性原则，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的需要，按照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综合评估、资格审查等选聘程序，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原委派周文亮为项目合伙人、胡金金为签字注册会计师、梁艳霞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审计服务。因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内部工作调整，将项目合伙人更换为吴琳，将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更换为杨秀容。变更后，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审计服务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分别为吴琳、胡金金和杨秀容。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其他未达到重大的诉讼事项汇总	325	否	执行阶段	诉讼事项均已胜诉在执行中。以上诉讼对公司均无重大影响。	正在执行过程中		未达披露标准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依法经营、规范运作，坚持诚实守信、廉洁自律，信誉优良，社会关系和谐，是 2024 年 2 月安徽省委、省政府通报表彰的“安徽省优秀民营企业”，是国家工商总局表彰的“全国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 18 年荣获“安徽省 A 级纳税信用企业”。公司是合肥市委、市政府表彰的“合肥市先进单位”，是安徽省外汇管理局“A 类管理企业”，是“安徽省诚信示范企业”“安徽省劳动保障诚信示范单位”和“安徽省和谐劳动关系示范企业”，是“安徽省银行诚信客户”，主要银行信誉等级高；入选“合肥市工业企业亩均效益评价 A 类企业”和“合肥市 2023 年金融支持‘亩均论英雄’改革白名单 A 级企业”，社会信誉良好。

公司控股股东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安利投资”）成立于 2004 年，2008 年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4 年末，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安利投资现有股东 111 人，其中股东姚和平、王义峰、杨滌光、陈茂祥、黄万里、李道鹏、胡东卫、刘兵等 8 位自然人，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安利投资 65.1749%的股份；安利投资持有安利股份 21.9%的股份，是安利股份的控股股东。安利投资依法经营，规范运作，诚信状况良好。

公司主要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姚和平，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国资深注册会计师、注册企业法律顾问，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2023 年 1 月，再次当选安徽省人大代表和安徽省人大财经委员会委员，是当选的安徽省人大财经委员中唯一的安徽省民营企业家，成为连任四届的安徽省人大代表（第十四届、第十三届、第十二届、第十一届），连任两届的安徽省人大财经委员会委员（第十四届、第十三届）；是合肥市第十二届政协委员；2020 年 11 月被中共中央、国务院表彰为全国劳动模范，是国家人社部、全国工商联、全国总工会表彰的“全国关爱员工优秀民营企业家”，是 2021 年 4 月安徽省委、省政府表彰的“安徽省优秀民营企业家”，是 2023 年 6 月安徽省委、省政府通报表彰的“全省推进长三角地区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优秀个人”，是安徽省政府表彰的“安徽省优秀企业家”；是安徽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安徽省技术领军人才，入选“安徽省首批创新创业领军人才特殊支持计划”，是“安徽省工业文化建设领军人物”；是安徽省工商联副主席、合肥市工商联副主席，是安徽省轻工业协会首任会长、安徽工业经济联合会副会长、安徽省光彩事业促进会副会长、安徽省工业文化协会副会长；是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担任的安徽省质量和品牌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是安徽省工商联国际合作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合肥市对外经济合作协会首任会长；是三所大学兼职硕士生导师、兼职教授。

2011 年，姚和平先生作为双主编编著“全国高等学校工商管理专业应用型教材”《企业管理概论》一书；2022 年 9 月，姚和平先生著作《胜在有道——民营企业的管理思考与行动》，由中央一级出版社中国经济出版社出版，面向全国公开发行。2023 年，由姚和平先生牵头组织创作的《追求持续发展超越的“有道文化”》，获全国企业文化优秀成果特等奖表彰。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规范，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和社会信誉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蠡县富利革基	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采购原料	从关联方采购	以市场价格为	--	1,528.2	1.25%	1,600	否	银行承兑/电汇	--	2024 年 03 月 30	巨潮资讯网

布有限公司	公司安利越南公司的少数股东北京富泰革基布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革基布	依据，交易双方协商定价								日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海宁市宏无纺布业有限公司（含关联企业安徽宏远无纺布业有限公司）	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利越南公司的少数股东	采购原料	从关联方采购革基布	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交易双方协商定价	--	3,660.44	3.00%	4,000	否	银行承兑/电汇	--	2024年03月30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慈溪市其胜针	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采购原料	从关联方采购	以市场价格为	--	2,668.08	2.18%	2,800	否	银行承兑/电汇	--	2024年03月30	巨潮资讯网

织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安利越南公司的少数股东		革基布	依据，交易双方协商定价								日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香港映泰有限公司 (SHIM A INTERNATIONAL LIMITED)	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利越南公司的少数股东	销售商品	向关联方销售聚氨酯合成革	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交易双方协商定价	--	8,747.27	3.64%	9,000	否	0/A	--	2024 年 03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杭州中纺进出	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向关联方销售	以市场价格为	--	440.05	0.18%	400	是	电汇	--	2024 年 03 月 30	巨潮资讯网

口有限公司	公司安利越南公司的少数股东		聚氨酯合成革	依据，交易双方协商定价								日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俄罗斯迪米国际 (URAL TEXTILE, LLC)	系控股子公司安利的俄罗斯少数股东阿尔奇·切尔诺夫 (ARK ADIYCHERNOV) 实际控制的公司	销售商品	向关联方销售聚氨酯合成革	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交易双方协商定价	--	268	0.11%	650	否	0/A	--	2024年03月30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俄罗斯紫水晶	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向关联方销售	以市场价格为	--	476.09	0.20%	800	否	0/A	--	2024年03月30日	巨潮资讯网

公司 (Amet East Ltd.)	公司 安利 俄罗斯 的少 数股 东大 卫· 纳相 茨 (Dav idMin asyan ts) 实际 控制 的公 司		聚氨 酯合 成革	依 据, 交 易 双 方 协 商 定 价								日	www.c ninfo .com. cn 《关 于公 司 2023 年度 关联 交易 确认 及 2024 年度 日常 关联 交易 预计 的公 告》 (公 告编 号:20 24- 016)
合计				--	--	17, 78 8. 14 ¹	--	19, 25 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 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 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 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注：1 因四舍五入存在一定的尾数差异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		0				

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担保余额合计 (A4)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31 日	3,000	2023 年 05 月 30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是	否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0 日	3,000	2024 年 06 月 03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31 日	2.300	2024 年 01 月 24 日	124.39	连带责任保证			136 天	是	否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31 日		2024 年 01 月 24 日	62.19	连带责任保证			116 天	是	否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0 日	2,300	2024 年 04 月 26 日	62.8	连带责任保证			169 天	是	否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0 日		2024 年 04 月 26 日	62.8	连带责任保证			194 天	是	否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0 日		2024 年 04 月 26 日	62.8	连带责任保证			239 天	是	否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0 日		2024 年 09 月 24 日	184.77	连带责任保证			120 天	否	否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0 日		2024 年 10 月 22 日	48.55	连带责任保证			116 天	否	否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31 日	2,500	2024 年 03 月 21 日	62.8	连带责任保证			173 天	是	否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31 日		2024 年 03 月 21 日	62.8	连带责任保证			145 天	是	否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0 日	2,500	2024 年 12 月 20 日	184.77	连带责任保证			123 天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2,3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4,918.6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2,3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2,418.09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2,3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4,918.6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2,3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2,418.09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6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信托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0	0	4,000	2,800
合计		0	0	4,000	2,800 ¹

注：1 注：1 该信托理财产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000 万元、8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00	自有资金	2023 年 05 月 12 日	2023 年 11 月 08 日	其他	到期本息偿还	6.00%	0	0	0	0	是	否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

																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6月30日	2023年12月27日	其他	到期本息偿还	5.80%	0	0	0	0	是	否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

																	编 号 : 202 3- 039)
合计			4,000	---	---	---	---	---	---	0	0	---	0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考虑到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发行的信托产品圆融 1 号逾期的实际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本年度对上述逾期兑付信托产品，增加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800 万元，目前累计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8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信托产品的账面价值为 1,200 万元。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金寨路老厂区土地处置进展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安利新材料金寨路老厂区占地面积合计 104.707 亩，为出让性质的工业用地。根据安利股份及安利新材料收到肥西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签署生效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购合同》（肥土储收（2021）第 6 号），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获得收储及搬迁补偿奖励金额合计为 20,508.096 万元。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至 2025 年 2 月期间，累计收到肥西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拨付的六期收储及搬迁补偿奖励 16,508.096 万元，占补偿奖励总金额约 80.50%；尚未收到补偿奖励余额 4,000 万元。公司正积极协调剩余款项的拨付。

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金寨路厂区土地处置进展	2021 年 10 月 1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金寨路厂区土地房产收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
	2021 年 11 月 25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金寨路厂区土地房产收储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95）
	2022 年 03 月 25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金寨路厂区土地房产收储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2022 年 03 月 3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金寨路厂区土地房产收储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2022 年 09 月 14 日	http://www.cninfo.com.cn ,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金寨路厂区土地房产收储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
	2022 年 12 月 13 日	http://www.cninfo.com.cn ,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金寨路厂区土地房产收储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76）
	2023 年 05 月 04 日	http://www.cninfo.com.cn ,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金寨路厂区土地房产收储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2023 年 08 月 22 日	http://www.cninfo.com.cn ,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金寨路厂区土地房产收储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2025 年 02 月 10 日	http://www.cninfo.com.cn ,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金寨路厂区土地房产收储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2、公司第 3 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

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 3 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2022 年 6 月 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4,508,800 股公司股票，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公司第 3 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2.08%。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于 2023 年 6 月 9 日锁定期届满，并于 2025 年 6 月 9 日届满，届满前管理委员会将根据《第 3 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相关规定，结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和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卖出股票或其他处置安排等。

报告期内，公司第 3 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出售公司股票 225,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约 0.1%，出售均价为 19.54 元/股；报告期末，第 3 期员工持股计划尚持有公司股票 4,283,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约 1.97%。

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第 3 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	2022 年 03 月 29 日	http://www.cninfo.com.cn ,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公司第 3 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司第 3 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公司第 3 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2022 年 04 月 18 日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第 3 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司第 3 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修订稿）》，《公司第 3 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
	2022 年 04 月 20 日	http://www.cninfo.com.cn ,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2022 年 06 月 10 日	http://www.cninfo.com.cn , 《关于第 3 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暨回

		购股份处理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2022 年 06 月 10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设立第 3 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2023 年 06 月 09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第 3 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2024 年 12 月 6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第 3 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3、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

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时授权董事长在有效期内和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

2023 年 5 月和 6 月，公司先后向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认购两笔“中融-圆融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单笔认购金额为 2,000 万元，共计 4,000 万元，到期日分别为 2023 年 11 月 8 日和 2023 年 12 月 27 日，已逾期。公司已在 2023 年对上述逾期兑付信托产品，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000 万元。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在 2024 年对上述逾期兑付信托产品，增加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800 万元，目前累计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8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信托产品的账面价值为 1,20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与中融信托联系，通过发函进行债权确认，并获得回函。

公司正积极联系各相关方，督促中融信托尽快向公司兑付投资本金及收益，密切关注理财产品的回款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保留采用法律等其他维权手段的权利，尽最大努力保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目前，公司经营正常、资产充足、财务状况稳健、现金流充裕，该事项不影响公司持续运营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

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	2022 年 08 月 26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6），《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
	2022 年 09 月 16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9）
	2023 年 04 月 03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2023 年 06 月 0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2023 年 07 月 03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2023 年 11 月 09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部分信托产品逾期兑付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2023 年 12 月 29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部分信托产品逾期兑付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
	2024 年 3 月 3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确认公允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进展

为顺应全球聚氨酯复合材料行业及下游市场向东南亚地区转移的趋势，更好地贴近市场、贴近客户，提升市场响应速度和客户服务效率，扩大国际品牌的合作，创造更好的经济效益，2017 年 7 月 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在越南投资设立控股合资公司的议案》，决定在越南合资设立控股子公司。

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500 万美元，规划建设 2 条湿法、2 条干法生产线，达产后计划形成年产聚氨酯合成革和复合材料 1200 万米的生产经营能力。2022 年末，安利越南公司 2 条干法生产线调试投产。因客户验厂认证周期较长，产销量未达盈亏平衡点，以及计提折旧，前期员工、产品和市场开发等投入较大等因素，安利越南公司 2023-2024 年经营有一定亏损。

近年来，考虑到运动体育、沙发家居等下游品牌客户在东南亚的产能增加，带动对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复合材料的需求增长，尤其是水性无溶剂等生态绿色产品的需求增长较快，为更好地适应市场和客户需求的变化，获取更好的经济效益，安利越南公司将原规划建设的 2 条湿法生产线，调整为建设 2 条干法复合型生产线，4 条生产线全部建成达产后，计划形成年产聚氨酯合成革和复合材料 1800 万米的生产经营能力。

目前，安利越南正积极推进剩余 2 条干法复合型生产线的建设，计划于 2025 年上半年完成安装调试，2025 年下半年投产。届时，安利越南将形成 4 条生产线的产能。

报告期内，安利越南成为阿迪达斯和耐克供应商，通过耐克实验室认证，为安利越南公司未来获取订单、扩大收入、改善经营业绩，奠定良好基础；2024 年三季度以来，安利越南产销量有所提高，经营业绩有所改善，2024 年全年较 2023 年亏损减少。

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进展	2017 年 07 月 06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在越南投资设立控股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7）
	2018 年 01 月 02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合资公司完成登记注册及投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
	2018 年 04 月 26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子公司安利（越南）富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名称变更及调整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5）
	2018 年 07 月 10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股东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
	2018 年 07 月 27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名称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
	2018 年 08 月 22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引入投资者暨增资扩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
	2019 年 02 月 13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增资事项登记及投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

	2019 年 03 月 26 日	http://www.cninfo.com.cn , 《关于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2019 年 07 月 0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 《关于签订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0）
	2019 年 07 月 1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相关增资备案审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
	2019 年 10 月 28 日	http://www.cninfo.com.cn , 《关于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增资事项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9）
	2020 年 08 月 1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 《关于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增资事项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
	2021 年 06 月 10 日	http://www.cninfo.com.cn ,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2022 年 04 月 1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 《关于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增资事项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2024 年 02 月 23 日	http://www.cninfo.com.cn , 《关于安利越南成为美国耐克公司鞋用材料合格供应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2024 年 04 月 16 日	http://www.cninfo.com.cn , 《关于安利越南成为美国乐至宝公司供应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2024 年 05 月 2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同时成为阿迪达斯合格供应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2024 年 07 月 2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 《关于控股子公司取得美国耐克公司实验室认证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10,606	0.33%						710,606	0.33%
1、国家持股	0	0.0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710,606	0.33%						710,606	0.3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710,606	0.33%						710,606	0.33%
4、外资持股	0	0.0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16,276,394	99.67%						216,276,394	99.67%
1、人民币普通股	216,276,394	99.67%						216,276,394	99.6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216,987,000	100.00%						216,987,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72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4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	--------	---------------------	--------	-----------------------------	---	-------------------------------------	---	--------------------	---

						注 9)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90%	47,520,000.00	0	0	47,520,000.00	不适用	0
合肥市工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57%	27,280,000.00	0	0	27,280,000.00	不适用	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15%	9,000,000.00	0	0	9,000,000.0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79%	6,060,692.00	减少 2,500 股	0	6,060,692.0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43%	5,277,610.00	增加不超过 2,092,810 股	0	5,277,610.00	不适用	0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 3 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97%	4,283,400.00	减少 225,400 股	0	4,283,400.00	不适用	0
沈向红	境内自	1.53%	3,324,5	增加不	0	3,324,5	不适用	0

	然人		00.00	超过 73,800 股		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兴泽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2%	3,073,900.00	减少 126,100 股	0	3,073,900.0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启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4%	2,904,360.00	减少 800,540 股	0	2,904,360.0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牛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6%	2,510,000.00	减少 720,000 股	0	2,510,00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前二大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情况，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 3 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包括公司部分董监高人员及其他符合认购条件的公司员工，与控股股东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报告期末，原第 8 名股东为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根据相关规定，不纳入上表列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7,5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520,000.00	
合肥市工业投资控	27,2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280,000.00	

股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60,692.00	人民币普通股	6,060,692.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77,61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7,610.00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3期员工持股计划	4,283,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83,400.00
沈向红	3,32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24,5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兴泽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73,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73,9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启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04,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04,36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牛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10,000.00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前二大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情况，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3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包括公司部分董监高人员及其他符合认购条件的公司员工，与控股股东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5）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姚和平	2004 年 11 月 26 日	91340100769018381Y	对科技产业投资，企业资产经营与管理；科技开发、咨询及服务，技术转让及培训；日用百货、服装服饰、皮革制品、鞋帽、纺织品、机器设备、化工材料（不含聚氨酯树脂等危险品）、塑料制品（不含聚氨酯合成革）、家具、文化办公用品、工艺品销售；进出口贸易。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姚和平、王义峰、杨滁光、陈茂祥、黄万里、胡东卫、刘兵、李道鹏等 8 人一致行动人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姚和平：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安利新材料董事，安利越南董事，安利俄罗斯监察委员会主任委员，安利投资董事长，港交所上市公司中国新华教育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审核委员会主席。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国资深注册会计师、注册企业法律顾问，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连任四届安徽省人大代表、连任两届安徽省人大财经委员会委员；是合肥市第十二届政协委员；2020 年 11 月被中共中央、国务院表彰为全国劳动模范，是国家人社部、全国工商联、全国总工会表彰的“全国关爱员工优秀民营企业家”，是安徽省委、省政府表彰的“安徽省优秀民营企业家”，是安徽省政府表彰的“安徽省优秀企业家”；是安徽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安徽省技术领军人才，入选“安徽省首批创新创业领军人才特殊支持计划”；是安徽省工商联副主席、合肥市工商联副主席，是安徽省轻工业协会首任会长、安徽工业经济联合会副会长、安徽省光彩事业促进会副会长、安徽省工业文化协会副会长；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姚和平董事长担任安徽省质量和品牌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担任安徽省工商联国际合作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合肥市对外经济合作协会首任会长；是三所大学兼职硕士生导师、兼职教授。 王义峰：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安利新材料董事长，安利越南董事，安利俄罗斯董事，安利投资董事，高级经济师，先后荣获“安徽省劳动模范”、“安徽省轻工业系统劳动模范”、“安徽省节能先进个人”、“合肥市五一劳动奖章”、“合肥市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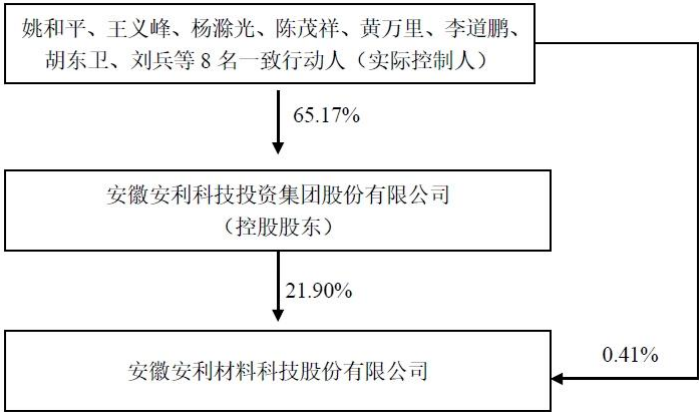
	杨滌光：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安利新材料董事，安利越南董事长，安利俄罗斯董事，安利投资董事，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兼职研究生导师，先后荣获安徽省政府“安徽省节能先进个人”“安徽省十一五节能先进个人”、“合肥市五一劳动奖章”以及合肥市政府“在离型纸人造革生产线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的表彰。 陈茂祥：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安利新材料董事、副总经理，安利越南董事，安利俄罗斯董事长，安利投资董事，高级经济师，合肥学院兼职教授，荣获“合肥市五一劳动奖章”等荣誉称号。 黄万里：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安利投资董事、安利新材料总经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是安徽省第四批创新创业领军人才特殊支持计划、安徽省技术领军人才、省级高层次领军人才、庐州英才，肥西县第十一届政协委员，2024 年获“全国轻工行业劳动模范”。 胡东卫：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安利投资董事，安利越南监察人成员，中级经济师。曾获得全国企业管理创新成果二等奖、全国轻工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二等奖、安徽省第四届企业管理进步成果一等奖等奖励。 刘兵：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安利投资董事，高级工程师。曾获合肥市五一劳动奖章荣誉称号，获得中国专利优秀奖、国家级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二等奖、轻工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二等奖、安徽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获国家教育部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安徽省科技进步一等奖两次、安徽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合肥市科技进步一等奖等奖励；是 2023 年安徽省总工会表彰的“安徽工匠”。 李道鹏：担任本公司监事、成本管控高级总监、调度长、安利投资监事，高级工程师。曾获安徽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安徽省科技进步三等奖、安徽省科技进步四等奖、合肥市科技进步一等奖、合肥市科技进步二等奖、合肥市科技进步三等奖、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技创新鼓励奖等奖励，是肥西县特聘专家。2024 年获“合肥市劳动模范”。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合肥市工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江鑫	2002 年 03 月 28 日	人民币 3030,000,000.00 元	政府授权经营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产（股）权转让和受让；实业投资；资产的重组、出让、兼并、租赁与收购；企业和资产的托管；投资咨询与管理策划。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5]230Z0366
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琳、胡金金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利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安利股份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安利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安利股份主营业务为生产及销售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聚氨酯树脂类系列产品。2024 年度安利股份实现营业收入 24.03 亿元，其中主营业务实现收入 23.63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98.35%。安利股份收入确认政策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27，营业收入相关数据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七、35。

由于主营业务收入是安利股份最重要的财务指标，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我们将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对安利股份收入与收款业务的关键内部控制进行了解和测试，确定内控设计是否合理，并实施控制测试，验证与销售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2）检查主要客户的合同，关注与控制权转移有关的条款，并评价安利股份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3）按照设定的抽样标准选取销售业务，检查其销售合同、入账记录、客户签收单、报关单以及提单等，检查安利股份收入确认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

（4）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对重大收入进行函证；

（5）对主要产品毛利波动进行分析性复核；

（6）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安利股份的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收入确认存在异常。

四、其他信息

安利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安利股份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安利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安利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安利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安利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

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安利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安利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安利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琳（项目合伙人）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金金

中国北京

2025 年 4 月 11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9,716,656.61	446,505,432.9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00,000.00	2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69,880,238.29	271,055,271.90
应收款项融资	57,273,347.44	89,315,870.97
预付款项	5,972,019.19	3,522,997.4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2,413,633.96	51,948,151.7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4,210,930.22	325,558,011.2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829,254.59	7,975,705.58
流动资产合计	1,464,296,080.30	1,215,881,441.7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34,620,167.56	895,926,613.49
在建工程	25,970,169.92	6,622,404.0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0,641,411.96	41,036,049.3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43,170.50	1,615,583.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253,945.44	20,476,496.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438,093.63	10,627,150.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9,166,959.01	976,304,298.28
资产总计	2,403,463,039.31	2,192,185,740.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6,783,607.29	133,334,023.6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250,000.00	
应付账款	273,760,725.52	479,946,313.0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2,546,202.98	15,398,065.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8,709,918.05	43,039,152.23
应交税费	15,510,078.80	7,338,225.37
其他应付款	40,905,090.10	34,243,889.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194.44	
其他流动负债	948,400.41	1,150,954.34
流动负债合计	721,452,217.59	714,450,623.4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7,508,000.00	47,388,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530,159.20	23,281,988.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33,075.63	1,189,398.8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9,071,234.83	71,859,387.60
负债合计	840,523,452.42	786,310,011.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6,987,000.00	216,98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2,492,643.09	352,492,643.09
减：库存股	29,987,747.97	29,987,747.97
其他综合收益	-6,116,474.98	-709,719.72
专项储备	3,776,786.45	3,478,299.92
盈余公积	169,727,886.42	148,523,277.1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20,639,884.86	575,451,353.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27,519,977.87	1,266,235,105.81
少数股东权益	135,419,609.02	139,640,623.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2,939,586.89	1,405,875,729.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03,463,039.31	2,192,185,740.01

法定代表人：姚和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薇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薇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8,480,432.61	239,068,924.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00,000.00	2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13,718,509.10	275,676,862.47
应收款项融资	54,695,265.74	89,210,402.97
预付款项	1,687,059.43	846,845.00
其他应收款	51,906,621.82	51,732,807.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50,797,119.71	263,888,834.6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2,650.74
流动资产合计	1,193,285,008.41	940,577,328.3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7,299,883.39	247,299,883.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62,018,653.03	709,003,229.82
在建工程	13,968,020.27	6,425,582.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8,540,428.03	28,245,110.3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4,604.91	320,600.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651,070.43	17,646,474.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905,293.79	6,167,377.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3,627,953.85	1,015,108,258.22
资产总计	2,176,912,962.26	1,955,685,586.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6,768,329.51	113,316,912.5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250,000.00	
应付账款	244,096,363.00	455,441,084.6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1,183,504.35	13,836,664.26
应付职工薪酬	42,159,680.68	37,261,428.33
应交税费	14,012,579.80	5,311,710.52
其他应付款	38,018,563.46	31,351,142.3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194.44	
其他流动负债	676,584.16	824,368.82
流动负债合计	659,203,799.40	657,343,311.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7,008,000.00	46,888,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130,591.75	21,364,573.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33,075.63	1,189,398.8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171,667.38	69,441,972.36
负债合计	776,375,466.78	726,785,283.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6,987,000.00	216,98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5,933,870.68	355,933,870.68
减：库存股	29,987,747.97	29,987,747.9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8,023,389.48	146,818,780.17
未分配利润	689,580,983.29	539,148,399.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0,537,495.48	1,228,900,302.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76,912,962.26	1,955,685,586.5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402,786,060.14	2,000,271,874.99
其中：营业收入	2,402,786,060.14	2,000,271,874.9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83,738,982.64	1,911,211,441.50
其中：营业成本	1,823,356,693.70	1,583,004,927.3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9,738,589.75	17,902,092.07
销售费用	102,719,910.65	86,402,291.42
管理费用	98,656,494.59	86,525,061.32
研发费用	137,675,445.73	126,136,034.41
财务费用	1,591,848.22	11,241,034.98
其中：利息费用	9,842,064.66	13,562,690.14
利息收入	2,508,284.44	1,490,325.43
加：其他收益	27,230,209.68	17,315,651.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94,628.52	-1,152,896.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00,000.00	-20,00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145,009.31	-3,277,450.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368,331.15	-10,605,145.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31,964.4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5,369,318.20	73,072,556.85
加：营业外收入	518,402.43	17,8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425,325.48	8,819,697.4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3,462,395.15	64,270,659.39
减：所得税费用	18,770,346.54	-3,050,680.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4,692,048.61	67,321,340.1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4,692,048.61	67,321,340.1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4,190,949.79	70,823,767.10
2. 少数股东损益	501,098.82	-3,502,426.9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125,112.95	-3,815,936.3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06,755.26	-2,394,981.5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06,755.26	-2,394,981.5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406,755.26	-2,394,981.57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18,357.69	-1,420,954.73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6,566,935.66	63,505,403.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8,784,194.53	68,428,785.5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17,258.87	-4,923,381.7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9082	0.346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9082	0.346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姚和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薇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薇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518,452,298.31	2,149,595,537.11
减：营业成本	1,989,257,656.41	1,777,125,107.48
税金及附加	18,302,702.32	16,236,019.37
销售费用	98,465,763.77	83,083,389.11
管理费用	74,357,175.48	60,007,293.30
研发费用	113,201,813.96	100,934,518.67
财务费用	208,714.78	11,207,122.10
其中：利息费用	9,314,286.87	12,536,190.14
利息收入	1,642,680.56	1,009,384.00
加：其他收益	20,370,102.56	16,058,599.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59,871.48	4,410,302.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		

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00,000.00	-20,00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480,415.79	-2,310,076.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360,579.18	-10,475,559.6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31,964.4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8,847,450.66	90,417,317.44
加：营业外收入	312,499.74	17,8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373,028.64	7,553,948.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6,786,921.76	82,881,168.84
减：所得税费用	17,351,920.00	-3,194,048.5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435,001.76	86,075,217.3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435,001.76	86,075,217.3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9,435,001.76	86,075,217.3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29,348,472.62	1,666,553,435.3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722,792.27	7,321,896.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99,280.85	24,273,927.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5,970,545.74	1,698,149,259.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49,163,374.28	873,327,804.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4,627,374.87	418,846,923.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718,862.46	16,527,132.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897,281.09	85,195,932.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4,406,892.70	1,393,897,792.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563,653.04	304,251,466.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0,7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94,431.45	27,432,129.5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4,431.45	57,672,879.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903,997.15	42,061,806.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903,997.15	112,061,806.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09,565.70	-54,388,927.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0,922,815.00	130,336,8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0,922,815.00	130,336,8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9,391,090.00	267,591,455.5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042,560.59	65,266,238.2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163,000.00	2,884,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87,747.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1,433,650.59	362,845,441.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10,835.59	-232,508,641.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966,246.39	609,909.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309,498.14	17,963,806.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4,246,021.19	426,282,214.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9,555,519.33	444,246,021.1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20,772,038.56	1,814,381,861.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722,792.27	7,321,896.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70,698.65	18,237,134.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5,465,529.48	1,839,940,892.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56,027,354.33	1,114,726,639.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6,276,437.33	376,866,734.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547,031.52	363,499.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158,718.06	65,006,860.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8,009,541.24	1,556,963,73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455,988.24	282,977,157.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54,500.00	5,646,7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39,171.44	27,429,701.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93,671.44	63,076,451.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715,505.57	33,829,424.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715,505.57	103,829,424.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21,834.13	-40,752,973.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0,922,815.00	110,336,8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922,815.00	110,336,8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9,391,090.00	247,591,455.5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349,949.47	61,352,682.7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87,747.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8,741,039.47	338,931,886.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18,224.47	-228,595,086.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370,211.37	2,151,614.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286,141.01	15,780,713.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9,068,924.93	223,288,211.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9,355,065.94	239,068,924.9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216, 987, 000. 00				352, 492, 643. 09	29,9 87,7 47.9 7	- 709, 719. 72	3,47 8,29 9.92	148, 523, 277. 11		575, 451, 353. 38		1,26 6,23 5,10 5.81	139, 640, 623. 20	1,40 5,87 5,72 9.01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216, 987, 000. 00				352, 492, 643. 09	29,9 87,7 47.9 7	- 709, 719. 72	3,47 8,29 9.92	148, 523, 277. 11		575, 451, 353. 38		1,26 6,23 5,10 5.81	139, 640, 623. 20	1,40 5,87 5,72 9.01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 5,40 6,75 5.26	298, 486. 53	21,2 04,6 09.3 1		145, 188, 531. 48		161, 284, 872. 06	- 4,22 1,01 4.18	157, 063, 857. 88
（一							-				194,		188,	-	186,

）综合收益总额							5,406,755.26				190,949.79		784,194.53	2,217,258.87	566,935.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204,609.31		-49,002,418.31		-27,797,809.00	-2,163,000.00	-29,960,809.00
1.提取盈余公积									21,204,609.31		21,204,609.3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											-27,797,809.00		-27,797,809.00	-2,163,000.00	-29,960,809.00

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 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 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298, 486. 53					298, 486. 53	159, 244. 69	457, 731. 22

1. 本期 提取								3,06 7,42 7.91					3,06 7,42 7.91	1,63 6,49 4.66	4,70 3,92 2.57
2. 本期 使用								2,76 8,94 1.38					2,76 8,94 1.38	1,47 7,24 9.97	4,24 6,19 1.35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216, 987, 000. 00				352, 492, 643. 09	29,9 87,7 47.9 7	- 6,11 6,47 4.98	3,77 6,78 6.45	169, 727, 886. 42		720, 639, 884. 86		1,42 7,51 9,97 7.87	135, 419, 609. 02	1,56 2,93 9,58 6.8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216, 987, 000. 00				352, 492, 643. 09		1,68 5,26 1.85	3,16 8,22 4.28	135, 611, 994. 50		567, 445, 878. 89		1,27 7,39 1,00 2.61	147, 282, 577. 34	1,42 4,67 3,57 9.95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216, 987, 000. 00				352, 492, 643. 09		1,68 5,26 1.85	3,16 8,22 4.28	135, 611, 994. 50		567, 445, 878. 89		1,27 7,39 1,00 2.61	147, 282, 577. 34	1,42 4,67 3,57 9.95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列)						29,9 87,7 47.9 7	- 2,39 4,98 1.57	310, 075. 64	12,9 11,2 82.6 1		8,00 5,47 4.49		- 11,1 55,8 96.8 0	- 7,64 1,95 4.14	- 18,7 97,8 50.9 4
(一							- 2,39				70,8 23,7		68,4 28,7	- 4,92	63,5 05,4

综合收益总额						4,981.57				67.10		85.53	3,381.70	03.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987.747.97						-29,987.747.97		-29,987.747.9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9,987.747.97						-29,987.747.97		-29,987.747.97
(三)利润分配								12,911.282.61		-62,818.292.61		-49,907.010.00	-2,884.000.00	-52,791.01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2,911.282.61		-12,911.282.6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										-49,907.0		-49,907.0	-2,884.00	-52,791.0

有者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10.0 0		10.0 0	0.00	10.0 0
4. 其 他															
（四）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 本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								310, 075.					310, 075.	165, 427.	475, 503.

）专 项储 备								64					64	56	20
1. 本期 提取								3,81 9,95 6.51					3,81 9,95 6.51	2,03 7,97 4.04	5,85 7,93 0.55
2. 本期 使用								3,50 9,88 0.87					3,50 9,88 0.87	1,87 2,54 6.48	5,38 2,42 7.35
（六 ）其 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216, 987, 000. 00				352, 492, 643. 09	29,9 87,7 47.9 7	- 709, 719. 72	3,47 8,29 9.92	148, 523, 277. 11		575, 451, 353. 38		1,26 6,23 5,10 5.81	139, 640, 623. 20	1,40 5,87 5,72 9.0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216,9 87,00 0.00				355,9 33,87 0.68	29,98 7,747 .97			146,8 18,78 0.17	539,1 48,39 9.84		1,228 ,900, 302.7 2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216,9 87,00 0.00				355,9 33,87 0.68	29,98 7,747 .97			146,8 18,78 0.17	539,1 48,39 9.84		1,228 ,900, 302.7 2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21,20 4,609 .31	150,4 32,58 3.45		171,6 37,19 2.76

“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9,435,001.76		199,435,001.7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1,204,609.31	-49,002,418.31		-27,797,809.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1,204,609.31	-21,204,609.3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797,809.00		-27,797,809.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												

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6,987,000.00				355,933,870.68	29,987,747.97			168,023,389.48	689,580,983.29		1,400,537,495.4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6,987,000.00				355,933,870.68				133,907,497.56	515,891,475.07		1,222,719,843.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6,987,000.00				355,933,870.68				133,907,497.56	515,891,475.07		1,222,719,843.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987,747.97			12,911,282.61	23,256,924.77		6,180,459.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6,075,217.38		86,075,217.38
（二						29,98						—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747 .97						29,98 7,747 .9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9,98 7,747 .97						- 29,98 7,747 .97
（三）利润分配									12,91 1,282 .61	- 62,81 8,292 .61		- 49,90 7,010 .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91 1,282 .61	- 12,91 1,282 .6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9,90 7,010 .00		- 49,90 7,010 .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	216,987,000.00				355,933,870.68	29,987,747.97			146,818,780.17	539,148,399.84		1,228,900,302.7

余额												2
----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 1994 年 7 月，2006 年 1 月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6]1155 号文批准由安徽安利合成革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4 月，经公司董事会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经安徽省商务厅皖商办审函[2015]317 号《安徽省商务厅关于同意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等事项的批复》的批准，2015 年 5 月，经安徽省工商局核准，深交所核准备案，公司名称由“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4 月 2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1】625 号文“关于核准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640 万股，于 2011 年 5 月 1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7920 万元增加至 10,560 万元，折合股份总数 10,56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2011 年 5 月 3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注册号为 340000400000347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安利股份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安徽省商务厅文件皖商执资字[2012]354 号文《关于同意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批准，公司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10,56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合计增加股本 10,560 万元。变更后的股本总额为 21,120 万元。

2014 年，根据修改后章程和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满足，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公司 180 名股权激励对象共计可行权 578.7 万份股票期权。2014、2015 年，公司实际 180 名股权激励对象共计行权 578.7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16,987,000.00 元。

2015 年，公司经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等议案，同时经安徽省商务厅皖商办审函[2015]317 号《安徽省商务厅关于同意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等事项的批复》的批准，经安徽省工商局核准，深交所核准备案，公司名称由“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后，公司主营业务不变，经营范围不变，主要工艺设备和技术不变，股票简称、股票代码不变。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人员、资产、债权、债务和其他一切权利义务由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享有和承担。2015 年 5 月 29 日，公司已取得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21,698.7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总额为人民币 21,698.7 万元。

公司的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桃花工业园拓展区（创新大道和繁华大道交叉口），法定代表人：姚和平。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研发、生产销售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聚氨酯树脂类系列产品，及其他高分子复合材料。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以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 万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 10%以上且金

	额大于 1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的预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账款占总预付账款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占合同负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 万元
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占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 10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7（5）。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7（5）。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

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

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外部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工程款、应收租赁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00%	1.00%
1-2 年	20.00%	3.00%
2-3 年	30.00%	5.00%
3-4 年	50.00%	10.00%
4-5 年	70.00%	3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 30 日（含）。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五、12。

12、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3、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4、合同资产及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5、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6、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7、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五、16。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22。

18、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	4.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10	9-1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9、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0、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1、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按取得权证后剩余年限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2-3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其他费用等。

（4）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
-----	------

租入房屋装修费	合同租赁期
---------	-------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28、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

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按实际借款金额的参考格式一：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⑥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

对于本公司作为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0、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五、25。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五、27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五、11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五、11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1、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子公司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文件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2、回购公司股份

- (1)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 (2)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 (3)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0.00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和“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	13%、20%、10%、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 为纳税基准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安利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	20%
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8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发布的《关于公布安徽省 2023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名单的通知》（皖科企秘〔2024〕10 号），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复审通过被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分别为：GR202334005671、GR202334005162，有效期三年，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等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税率计算缴纳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额，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满足相关税收优惠条件，享受了该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

其他税项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0,880.27	495,141.65
银行存款	619,424,639.04	443,750,879.52
其他货币资金	10,161,137.30	2,259,411.78
合计	629,716,656.61	446,505,432.9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6,184,294.36	30,177,013.80

其他说明：

- (1) 其他货币资金中 10,161,137.28 元系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保函保证金存款。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 (2) 期末货币资金较期初增长 41.03%，主要系本期经营积累的现金增加导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000,000.00	20,000,000.00
其中：		
信托产品投资	12,000,000.00	20,000,000.00
其中：		
合计	12,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说明：

- (1) 公司于 2023 年度认购中融信托产品共计 4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信托资产已逾期未收回，累计已确认 70%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2) 本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较期初下降 40%，系本期确认 800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导致。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10,650,336.86	301,039,786.70
1 至 2 年	368,668.90	149,329.85
2 至 3 年		600,000.00
3 年以上	5,654,760.31	6,215,129.32
3 至 4 年	600,000.00	2,376,914.00
4 至 5 年	2,076,914.00	1,429,157.00
5 年以上	2,977,846.31	2,409,058.32
合计	416,673,766.07	308,004,245.8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634,626.48	1.35%	5,634,626.48	100.00%		6,790,663.51	2.20%	6,790,663.51	100.00%	

的应收账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1,039,139.59	98.65%	41,158,901.30	10.01%	369,880,238.29	301,213,582.36	97.80%	30,158,310.46	10.01%	271,055,271.90
其中：										
应收外部客户	411,039,139.59	98.65%	41,158,901.30	10.01%	369,880,238.29	301,213,582.36	97.80%	30,158,310.46	10.01%	271,055,271.90
合计	416,673,766.07	100.00%	46,793,527.78	11.23%	369,880,238.29	308,004,245.87	100.00%	36,948,973.97	12.00%	271,055,271.9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5,634,626.48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2,384,592.51	2,384,592.51	2,384,592.51	2,384,592.51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客户二	2,376,914.00	2,376,914.00	2,076,914.00	2,076,914.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客户三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客户四	1,429,157.00	1,429,157.00	573,119.97	573,119.97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合计	6,790,663.51	6,790,663.51	5,634,626.48	5,634,626.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1,158,901.3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10,650,336.86	41,065,033.69	10.00%
1-2 年	368,668.90	73,733.78	20.00%
5 年以上	20,133.83	20,133.83	100.00%
合计	411,039,139.59	41,158,901.3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按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6,790,663.51		873,121.33	282,915.70		5,634,626.48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30,158,310.46	11,000,590.84				41,158,901.30

合计	36,948,973.97	11,000,590.84	873,121.33	282,915.70		46,793,527.78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82,915.7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四	货款	282,915.70	签署和解协议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282,915.70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34,705,053.72		34,705,053.72	8.33%	3,470,505.37
客户二	24,536,627.91		24,536,627.91	5.89%	2,453,662.79
客户三	14,512,550.90		14,512,550.90	3.48%	1,451,255.09
客户四	13,410,068.21		13,410,068.21	3.22%	1,341,006.82
客户五	12,881,333.71		12,881,333.71	3.09%	1,288,133.37
合计	100,045,634.45		100,045,634.45	24.01%	10,004,563.44

4、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7,273,347.44	89,315,870.97
合计	57,273,347.44	89,315,870.9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减值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未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8,013,219.50	
合计	258,013,219.50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2,413,633.96	51,948,151.70
合计	52,413,633.96	51,948,151.70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448,187.42	239,363.53
员工住房资助、差旅费借款	2,319,000.00	2,000,000.00
土地收储款项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	1,431,728.86	1,476,530.69
合计	55,198,916.28	53,715,894.22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4,791,148.25	3,377,288.64
1 至 2 年	94,780.61	50,042,800.00
2 至 3 年	50,042,800.00	66,442.05
3 年以上	270,187.42	229,363.53
3 至 4 年	42,000.00	
5 年以上	228,187.42	229,363.53
合计	55,198,916.28	53,715,894.2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55,168,916.28	2,755,282.32	52,413,633.96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30,000.00	30,000.00	—
合计	55,198,916.28	2,785,282.32	52,413,633.96

第一阶段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第二阶段系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系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168,916.28	4.99	2,755,282.32	52,413,633.96	
1.应收其他款项	55,168,916.28	4.99	2,755,282.32	52,413,633.96	
合计	55,168,916.28	4.99	2,755,282.32	52,413,633.96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0,000.00	100.00	30,0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1.应收其他款项	—	—	—	—	
合计	30,000.00	100.00	30,000.00	—	

B.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53,685,894.22	1,737,742.52	51,948,151.7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30,000.00	30,000.00	—
合 计	53,715,894.22	1,767,742.52	51,948,151.70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685,894.22	3.24	1,737,742.52	51,948,151.7	
1.应收其他款项	53,685,894.22	3.24	1,737,742.52	51,948,151.7	
合 计	53,685,894.22	3.24	1,737,742.52	51,948,151.7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0,000.00	100.00	30,0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1.应收其他款项	—	—	—	—	
合 计	30,000.00	100.00	30,000.00	—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30,000.00					30,000.00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1,737,742.52	1,017,539.80				2,755,282.32
合计	1,767,742.52	1,017,539.80				2,785,282.3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肥西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土地收储款	50,000,000.00	2-3 年	90.58%	2,500,000.00
浙江顾家梅林家居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00,000.00	1 年以内	2.17%	12,000.00
肥西县建设局	保证金	162,800.00	5 年以上	0.29%	162,800.00
曹冲	员工住房资助借款	150,000.00	1 年以内	0.27%	1,500.00
冯向飞	员工住房资助借款	150,000.00	1 年以内	0.27%	1,500.00
合计		51,662,800.00		93.59%	2,677,800.00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842,907.36	97.84%	3,522,997.41	100.00%
1 至 2 年	129,111.83	2.16%		
合计	5,972,019.19		3,522,997.41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一	1,356,376.38	22.71
单位二	595,020.80	9.96
单位三	581,582.12	9.74
单位四	400,000.00	6.70
单位五	376,867.59	6.31
合计	3,309,846.89	55.42

其他说明：

无。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0,459,840.26		140,459,840.26	148,877,181.23		148,877,181.23
在产品	61,981,083.27		61,981,083.27	58,415,191.06		58,415,191.06
库存商品	82,181,912.69	2,635,376.50	79,546,536.19	62,563,249.53	1,621,749.65	60,941,499.88
其他存货	42,753,862.06	530,391.56	42,223,470.50	58,407,814.54	1,083,675.49	57,324,139.05
合计	327,376,698.28	3,165,768.06	324,210,930.22	328,263,436.36	2,705,425.14	325,558,011.22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621,749.65	7,811,539.36		6,797,912.51		2,635,376.50
其他存货	1,083,675.49	1,556,791.79		2,110,075.72		530,391.56
合计	2,705,425.14	9,368,331.15		8,907,988.23		3,165,768.06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见附注五、13。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12,559,087.80	7,930,456.86
其他	270,166.79	45,248.72
合计	12,829,254.59	7,975,705.58

其他说明：

本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长 60.85%，主要系本期待抵扣进项税增多导致。

9、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34,620,167.56	895,926,613.49
合计	834,620,167.56	895,926,613.4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72,025,803.00	1,025,109,875.20	48,038,959.48	63,557,612.20	1,908,732,249.88
2. 本期增加金额	-399,182.82	38,133,744.43	2,006,385.05	2,292,730.49	42,033,677.15
(1) 购置	29,543.71	4,445,669.59	910,045.11	347,242.95	5,732,501.36
(2) 在建工程转入	1,791,418.52	36,681,530.14	1,336,017.72	2,040,154.05	41,849,120.43
(3) 企业合并增加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220,145.05	-2,993,455.30	-239,677.78	-94,666.51	-5,547,944.64
3. 本期减少金额	464,761.09	14,683,339.71	1,305,061.56	830,843.13	17,284,005.49
(1) 处置或报废	464,761.09	14,683,339.71	1,305,061.56	830,843.13	17,284,005.49
4. 期末余额	771,161,859.09	1,048,560,279.92	48,740,282.97	65,019,499.56	1,933,481,921.5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94,100,076.67	637,248,751.75	34,895,284.75	46,561,523.22	1,012,805,636.39
2. 本期增加金额	34,831,666.47	58,645,121.05	3,205,132.82	3,916,860.22	100,598,780.56
(1) 计提	35,049,643.59	59,085,591.91	3,339,565.41	3,958,851.83	101,433,652.7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17,977.12	-440,470.86	-134,432.59	-41,991.61	-834,872.18
3. 本期减少	233,815.43	12,368,556.90	1,192,648.83	747,641.81	14,542,662.97

金额					
（1）处 置或报废	233,815.43	12,368,556.90	1,192,648.83	747,641.81	14,542,662.97
4. 期末余额	328,697,927.71	683,525,315.90	36,907,768.74	49,730,741.63	1,098,861,753.9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处 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442,463,931.38	365,034,964.02	11,832,514.23	15,288,757.93	834,620,167.56
2. 期初账面 价值	477,925,726.33	387,861,123.45	13,143,674.73	16,996,088.98	895,926,613.49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833,970.12	权证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10、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5,970,169.92	6,622,404.03
合计	25,970,169.92	6,622,404.03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安利越南公司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生产项目	11,596,560.88		11,596,560.88			

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提标升级项目	1,798,371.43		1,798,371.43			
环保节能项目				843,812.50		843,812.50
其他项目	12,575,237.61		12,575,237.61	5,778,591.53		5,778,591.53
合计	25,970,169.92		25,970,169.92	6,622,404.03		6,622,404.0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提标升级项目	38,000,000.00	0.00	9,961,538.39	8,163,166.96		1,798,371.43	30.00%	未完工				其他
安利越南公司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生产项目	204,850,000.00	0.00	13,611,101.34	2,014,540.46		11,596,560.88	98.00%	未完工				其他
合计	242,850,000.00		23,572,639.73	10,177,707.42		13,394,932.31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4,593,485.47			8,613,231.72	63,206,717.19
2. 本期增加 金额	-367,912.35			1,735,637.88	1,367,725.53
(1) 购 置				1,735,637.88	1,735,637.88
(2) 内 部研发					
(3) 企 业合并增加					
外币报表折算差 额	-367,912.35				-367,912.35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54,225,573.12			10,348,869.60	64,574,442.7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795,855.50			8,374,812.31	22,170,667.81
2. 本期增加 金额	1,128,580.76			633,782.19	1,762,362.95
(1) 计 提	1,182,993.60			633,782.19	1,816,775.79
外币报表折算差 异	-54,412.84				-54,412.84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14,924,436.26			9,008,594.50	23,933,030.7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39,301,136.86			1,340,275.10	40,641,411.96
2. 期初账面 价值	40,797,629.97			238,419.41	41,036,049.3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等	1,615,583.80	517,628.62	890,041.92		1,243,170.50
合计	1,615,583.80	517,628.62	890,041.92		1,243,170.50

其他说明：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0,808,790.72	7,621,318.61	40,154,363.59	6,023,154.5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933,398.21	290,009.73	2,217,624.37	332,643.66
可抵扣亏损			7,796,266.81	1,169,440.02
应付职工薪酬	47,003,260.33	7,050,489.05	41,800,812.13	6,270,121.82
递延收益	20,530,159.20	3,079,523.88	23,281,988.77	3,492,298.3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8,000,000.00	4,200,000.00	20,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	84,027.78	12,604.17	1,258,923.66	188,838.55
合计	148,359,636.24	22,253,945.44	136,509,979.33	20,476,496.9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6,887,170.89	1,033,075.63	7,929,325.56	1,189,398.83
合计	6,887,170.89	1,033,075.63	7,929,325.56	1,189,398.8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253,945.44		20,476,496.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33,075.63		1,189,398.83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及设备款	14,438,093.63		14,438,093.63	10,627,150.66		10,627,150.66
合计	14,438,093.63		14,438,093.63	10,627,150.66		10,627,150.66

其他说明：

本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长 35.86%，主要系本期预付设备款增加导致。

1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0,161,137.28	10,161,137.28	保证	银行保函、信用证及票据保证金	2,259,411.76	2,259,411.76	保证	银行保函、信用证及票据保证金
合计	10,161,137.28	10,161,137.28			2,259,411.76	2,259,411.76		

其他说明：

16、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信用借款	266,737,773.95	112,075,1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45,833.34	1,258,923.66
合计	286,783,607.29	133,334,023.6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7、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250,000.00	
合计	22,25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18、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材料及劳务款	256,627,684.54	466,184,895.87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7,133,040.98	13,761,417.20
合计	273,760,725.52	479,946,313.07

19、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0,905,090.10	34,243,889.66
合计	40,905,090.10	34,243,889.66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风险金及保证金	1,063,100.00	927,200.00
往来款项	37,454,266.92	30,911,317.93
暂收款等	2,387,723.18	2,405,371.73
合计	40,905,090.10	34,243,889.66

其他说明：

无。

20、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	32,546,202.98	15,398,065.07
合计	32,546,202.98	15,398,065.07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3,039,152.23	460,762,121.11	455,091,355.29	48,709,918.0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3,244,251.73	33,244,251.73	

合计	43,039,152.23	494,006,372.84	488,335,607.02	48,709,918.05
----	---------------	----------------	----------------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132,591.51	424,351,748.90	418,697,882.30	47,786,458.11
2、职工福利费		10,391,826.95	10,391,826.95	
3、社会保险费		12,946,245.99	12,946,245.9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379,553.83	11,379,553.83	
工伤保险费		1,506,019.63	1,506,019.63	
生育保险费		60,672.53	60,672.53	
4、住房公积金	807,634.00	9,831,045.00	9,817,234.00	821,445.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8,926.72	3,241,254.27	3,238,166.05	102,014.94
合计	43,039,152.23	460,762,121.11	455,091,355.29	48,709,918.0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8,933,207.04	28,933,207.04	
2、失业保险费		913,022.69	913,022.69	
3、企业年金缴费		3,398,022.00	3,398,022.00	
合计		33,244,251.73	33,244,251.73	

其他说明：

2010 年 12 月 10 日，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通过工字【2010】第 01 号文件《关于审议通过企业年金实施方案的决议》，2011 年 1 月 27 日，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通过皖人社函【2011】79 函《关于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确认函》对公司年金方案进行确认。

年金基金缴费由企业和参加员工个人共同承担，其中员工个人缴费为企业缴费的二分之一，个人缴费由企业从员工本人当月工资中代扣。

计提方式：企业每年为员工缴纳的总额不超过上年度工资总额的十二分之一，企业和员工个人缴纳合计不超过上年度员工工资总额的六分之一。

公司与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企业年金基金受托管理合同》，由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企业年金的托管方。

本年实际计提年金 3,398,022.00 元。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62,456.37	1,772,672.84
企业所得税	7,758,809.25	
个人所得税	1,917,879.36	1,363,711.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0,807.08	1,095,593.10
房产税	1,398,599.50	1,397,591.88
土地使用税	338,731.50	338,731.50
教育费附加	980,807.09	1,095,593.10
水利基金	82,892.08	87,185.19
印花税	178,973.15	178,846.94
环境环保税等	10,123.42	8,299.21
合计	15,510,078.80	7,338,225.37

其他说明：

本期末应交税费较期初增长 111.36%，主要系本期利润上涨，企业所得税增加导致。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8,194.44	
合计	38,194.44	

其他说明：

2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948,400.41	1,150,954.34
合计	948,400.41	1,150,954.3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2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38,194.4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8,194.44	
合计	5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6、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7,508,000.00	47,388,000.00
合计	47,508,000.00	47,388,00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产品质量保证及履约保证金	47,508,000.00	47,388,000.00

其他说明：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3,281,988.77	2,180,600.00	4,932,429.57	20,530,159.20	
合计	23,281,988.77	2,180,600.00	4,932,429.57	20,530,159.20	

其他说明：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16,987,000.00						216,987,000.00

其他说明：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50,970,680.31			350,970,680.31
其他资本公积	1,521,962.78			1,521,962.78
合计	352,492,643.09			352,492,643.0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0、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29,987,747.97			29,987,747.97
合计	29,987,747.97			29,987,747.9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709,719.72	- 8,125,112.95				- 5,406,755.26	- 2,718,357.69	- 6,116,474.9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709,719.72	- 8,125,112.95				- 5,406,755.26	- 2,718,357.69	- 6,116,474.9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709,719.72	- 8,125,112.95				- 5,406,755.26	- 2,718,357.69	- 6,116,474.9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期末其他综合收益大幅下降，主要系本期外币汇率波动导致。

32、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478,299.92	3,067,427.91	2,768,941.38	3,776,786.45
合计	3,478,299.92	3,067,427.91	2,768,941.38	3,776,786.4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9,015,518.05	11,232,859.22		110,248,377.27
任意盈余公积	49,507,759.06	9,971,750.09		59,479,509.15
合计	148,523,277.11	21,204,609.31		169,727,886.4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按净利润 5%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3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75,451,353.38	567,445,878.8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75,451,353.38	567,445,878.8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4,190,949.79	70,823,767.1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232,859.22	8,607,521.7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9,971,750.09	4,303,760.87
应付普通股股利	27,797,809.00	49,907,01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720,639,884.86	575,451,353.3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63,077,614.50	1,788,599,301.02	1,966,075,615.56	1,553,083,155.20
其他业务	39,708,445.64	34,757,392.68	34,196,259.43	29,921,772.10
合计	2,402,786,060.14	1,823,356,693.70	2,000,271,874.99	1,583,004,927.30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收入确认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363,077,614.50	1,788,599,301.02	1,966,075,615.56	1,553,083,155.20
在某段时间确认收入	—	—	—	—
合计	2,363,077,614.50	1,788,599,301.02	1,966,075,615.56	1,553,083,155.20

36、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06,121.34	5,120,250.26
教育费附加	3,063,672.80	3,072,150.17
房产税	5,565,936.28	5,561,708.79
土地使用税	1,358,503.69	1,354,548.00
车船使用税	37,982.26	41,372.81
印花税	2,507,803.15	638,098.5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42,448.53	2,048,100.08
环境保护税等	56,121.70	65,863.37
合计	19,738,589.75	17,902,092.07

其他说明：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428,127.74	43,900,786.81
折旧及摊销	11,066,767.08	11,305,066.85
税费	2,570,149.93	2,444,245.90
办公及通讯费	9,958,779.28	5,930,018.97
差旅费	3,440,523.93	4,105,437.86
安全生产费用	4,703,922.57	5,857,930.55
其他	12,488,224.06	12,981,574.38
合计	98,656,494.59	86,525,061.32

其他说明：

3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2,103,960.10	51,370,728.68
办公及通讯费	1,909,981.45	1,505,620.07
出差费用	10,562,092.76	9,141,296.08
广告宣传费	13,167,659.10	9,729,170.33
仓储邮递费	3,079,231.19	2,264,833.00
其他	11,896,986.05	12,390,643.26

合计	102,719,910.65	86,402,291.42
----	----------------	---------------

其他说明：

39、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3,612,181.29	76,310,199.48
折旧及摊销	3,837,471.87	3,891,255.03
水电气费	9,235,670.39	8,611,423.17
物料消耗	37,879,610.64	35,243,567.23
其他	3,110,511.54	2,079,589.50
合计	137,675,445.73	126,136,034.41

其他说明：

4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842,064.66	13,562,690.14
减：利息收入	2,508,284.44	1,490,325.43
减：财政贴息		1,519,500.00
利息净支出	7,333,780.22	10,552,864.71
汇兑净损失	-8,204,087.37	-849,230.04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2,462,155.37	1,537,400.31
合计	1,591,848.22	11,241,034.98

其他说明：

41、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015,794.24	17,315,651.88
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15,214,415.44	

4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说明：

4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2,394,628.52	-1,393,646.83

收益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240,750.00
合计	-2,394,628.52	-1,152,896.83

其他说明：

44、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127,469.51	-2,507,980.4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17,539.80	-769,469.72
合计	-11,145,009.31	-3,277,450.13

其他说明：

本期信用减值损失较上期大幅下降，主要系本期末应收账款增加导致。

4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368,331.15	-10,605,145.98
合计	-9,368,331.15	-10,605,145.98

其他说明：

46、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1,731,964.42

4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471,375.43		471,375.43
赔偿及其他	47,027.00	17,800.00	47,027.00
合计	518,402.43	17,800.00	518,402.43

其他说明：

本期末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新增固定资产报废收益导致。

4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00,000.00	330,000.00	100,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018,286.50	8,489,697.46	2,018,286.50
罚款及其他	307,038.98		307,038.98
合计	2,425,325.48	8,819,697.46	2,425,325.48

其他说明：

本期末营业外支出较上期减少 72.5%，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报废减少。

4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704,118.26	180,229.7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33,771.72	-3,230,910.46
合计	18,770,346.54	-3,050,680.7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3,462,395.1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019,359.2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15,767.5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036,779.9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27,377.3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 亏损的影响	5,466,825.9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0,651,316.86
其他	-912,911.61
所得税费用	18,770,346.54

其他说明：

50、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1。

5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508,284.44	1,490,325.43
补贴收入（不含收到的税费返还、搬迁补偿）	9,253,333.71	18,589,802.17
营业外收入	2,227.00	17,800.00
往来款	3,135,435.70	4,176,000.00
合计	14,899,280.85	24,273,927.6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84,899,497.61	76,018,243.02
支付的其他款项	1,997,783.48	9,177,689.05
合计	86,897,281.09	85,195,932.0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购买信托产品		40,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股份回购款		29,987,747.97
合计		29,987,747.9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33,334,023.66	340,922,815.00	224,359,999.10	410,767,980.47	1,065,250.00	286,783,607.29
长期借款	0.00	50,000,000.00	704,861.12	704,861.12	0.00	5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38,194.44			38,194.44
合计	133,334,023.66	390,922,815.00	225,103,054.66	411,472,841.59	1,065,250.00	336,821,801.73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4,692,048.61	67,321,340.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513,340.46	13,882,596.1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1,433,652.74	106,217,912.91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816,775.79	2,071,551.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90,041.92	600,677.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		-1,731,964.42

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46,911.07	8,489,697.4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00,000.00	20,000,0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37,977.29	12,713,460.1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0,75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77,448.52	-3,113,228.4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6,323.20	-117,681.9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21,250.15	42,591,217.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597,230.74	-18,413,566.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4,585,157.77	53,980,204.9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563,653.04	304,251,466.3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19,555,519.33	444,246,021.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44,246,021.19	426,282,214.5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309,498.14	17,963,806.6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19,555,519.33	444,246,021.19
其中：库存现金	130,880.27	495,141.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19,424,639.04	443,750,879.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02	0.0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9,555,519.33	444,246,021.19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保函、信用证及票据保证金	10,161,137.28	2,259,411.76	无法随时支取
合计	10,161,137.28	2,259,411.76	

其他说明：

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为 6.17 亿元。

(4)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53、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6,734,183.36	7.1884	48,408,003.67
欧元			
港币			
卢布	18,853,399.74	0.06605587	1,245,377.72
越南盾	108,194,219,009.00	0.00028466	30,798,241.80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9,615,427.59	7.1884	69,119,539.68
欧元			
港币			
卢布	25,990,661.35	0.06605587	1,716,835.75
越南盾	38,375,016,593.00	0.00028466	10,923,717.10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其中：欧元	6,902.55	7.5257	51,946.52
卢布	6,429,008.42	0.06605587	424,673.74
越南盾	124,316,010.00	0.00028466	35,387.42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183,447.04	7.1884	15,695,490.71
卢布	8,099,697.86	0.06605587	535,032.59
越南盾	8,461,237,138.00	0.00028466	2,408,550.38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136,569.36	7.1884	981,715.19
卢布	6,685,588.86	0.06605587	441,622.39
越南盾	4,124,980.00	0.00028466	1,174.2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币种	选择依据	是否发生变更
安利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	俄罗斯	卢布	经营地使用货币	否
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越南	越南盾	经营地使用货币	否

54、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2024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393,669.53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04,894.00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83,612,181.29	76,310,199.48
材料费	37,879,610.64	35,243,567.23
折旧费	3,837,471.87	3,891,255.03
水电气	9,235,670.39	8,611,423.17
其他	3,110,511.54	2,079,589.50
合计	137,675,445.73	126,136,034.4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37,675,445.73	126,136,034.41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合肥安利聚 氨酯新材料 有限公司	41,450,000 .00	合肥市	合肥市	生产、销售	65.21%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安利俄罗斯 有限责任公司	18,123,575 .07	莫斯科	莫斯科	生产、销售	51.00%		收购
安利（越 南）材料科 技有限公司	235,189,92 8.83	越南	越南	生产、销售	70.53%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本期的持股比例均与表决权比例一致。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 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 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 额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34.79%	6,167,598.14	2,163,000.00	73,725,549.14
安利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	49.00%	-533,394.02		8,930,138.20
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9.47%	-5,133,105.30		52,763,921.6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231,875,877.54	37,205,581.60	269,081,459.14	52,048,976.10	1,899,567.45	53,948,543.55	220,464,614.56	42,535,583.81	263,000,198.37	57,176,583.96	2,417,415.24	59,593,999.20
安利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	10,198,784.71	12,581,281.80	22,780,066.51	4,555,294.68		4,555,294.68	11,153,496.88	13,772,548.36	24,926,045.24	3,954,307.10		3,954,307.10
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8,531,286.58	153,204,887.45	251,736,174.03	72,820,280.57		72,820,280.57	71,955,367.37	152,320,163.25	224,275,530.62	21,474,861.06		21,474,861.06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543,060,708.68	17,486,485.20	17,486,485.20	17,872,171.52	505,258,649.11	8,973,297.71	8,973,297.71	49,649,855.03
安利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	32,105,327.00	1,088,559.23	2,746,966.31	1,246,922.40	30,194,689.21	709,428.50	2,227,084.92	1,112,224.59
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1,810,974.08	17,418,070.23	23,884,776.10	27,646,274.04	36,646,546.77	20,618,623.85	22,916,903.73	29,265,609.28

其他说明：

十、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3,281,988.77	2,180,600.00		4,932,429.57		20,530,159.2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3,281,988.77	2,180,600.00		4,932,429.57		20,530,159.20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2,015,794.24	17,315,651.88

其他说明

(1)、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利润表列报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4,932,429.57	5,095,549.71	与资产相关
其他收益	7,083,364.67	12,220,102.17	与收益相关
财务费用	—	1,519,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015,794.24	18,835,151.88	—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24.01%（比较期：17.81%）；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93.59%（比较期：94.4%）。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86,783,607.29	—	—	286,783,607.29
应付票据	22,250,000.00	—	—	22,250,000.00
应付账款	273,760,725.52	—	—	273,760,725.52
其他应付款	40,905,090.10	—	—	40,905,090.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194.44	—	—	38,194.44
长期借款	—	50,000,000.00	—	5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	47,508,000.00	—	47,508,000.00
合计	623,737,617.35	97,508,000.00	—	721,245,617.35

（续上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33,334,023.66	—	—	133,334,023.66
应付账款	479,946,313.07	—	—	479,946,313.07
其他应付款	34,243,889.66	—	—	34,243,889.66
长期应付款	—	47,388,000.00	—	47,388,000.00
合计	647,524,226.39	47,388,000.00	—	694,912,226.39

3. 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美元计价的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有关，除本公司设立在越南和俄罗斯的境外下属子公司使用越南盾和卢布计价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本公司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列示见本附注七、53。

①敏感性分析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美元、欧元、越南盾及卢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利润总额将增加或减少 1426.60 万元。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2、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258,013,219.50	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保理	投保出口信用保险的应收账款	70,699,487.76	终止确认	企业的保理融资业务均为无追索权的保理业务，故终止确认。
合计		328,712,707.26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贴现	258,013,219.50	192,730.20
投保出口信用保险的应收账款	保理	70,699,487.76	2,201,898.32
合计		328,712,707.26	2,394,628.52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 产			12,000,000.00	12,000,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12,000,000.00	12,000,000.00
信托产品投资			12,000,000.00	12,000,000.00
（二）应收款项融资			57,273,347.44	57,273,347.4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69,273,347.44	69,273,347.44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 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中的应收款项融资系公司期末尚未背书或者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该类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系公司本期购买的中融信托资产，该类资产期末公允价值采用预计可清偿法，为不可观察输入值。

5、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等。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市	对科技产业投资，企业资产经营与管理	50000000	21.90%	21.9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111 人，其中，姚和平、王义峰、杨滁光、陈茂祥、黄万里、李道鹏、胡东卫、刘兵分别持股 22.9149%、13.2128%、12.1040%、7.7488%、2.9388%、2.4780%、1.8888%、1.8888%，合计持有 65.1749%，上述 8 位自然人为一致行动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姚和平、王义峰、杨滁光、陈茂祥、黄万里、李道鹏、胡东卫、刘兵等 8 人一致行动人。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一）。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合肥市工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股东
香港敏丰贸易有限公司 (S. & F. TRADING O. (H. K.) LTD.)	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
杭州中纺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
迪米国际 (URAL TEXTILE, LLC)	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控制的法人企业
俄罗斯紫水晶公司	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控制的法人企业
蠡县富利革基布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控制的法人企业
日本志磨商事株式会社 (SHIMA CO., LTD.)	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
香港映泰有限公司 (SHIM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
海宁市宏源无纺布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
慈溪市其胜针织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蠡县富利革基布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15,282,049.10	16,000,000.00	否	12,299,364.91
海宁市宏源无纺布业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36,604,383.60	40,000,000.00	否	29,527,832.87
慈溪市其胜针织实业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26,680,813.10	28,000,000.00	否	23,288,636.8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杭州中纺进出口有限公司	PU 革销售	4,400,481.95	2,558,087.84
迪米国际（URAL TEXTILE, LLC）	PU 革销售	2,680,024.30	2,935,748.24
香港映泰有限公司（SHIMA INTERNATIONAL LIMITED）	PU 革销售	87,472,707.85	77,639,740.97
俄罗斯紫水晶公司	PU 革销售	4,760,934.31	5,649,743.2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 年 06 月 03 日	2025 年 06 月 03 日	否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1,847,706.34	2024 年 09 月 24 日	2025 年 01 月 21 日	否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485,475.78	2024 年 10 月 22 日	2025 年 02 月 14 日	否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1,847,706.34	2024 年 12 月 20 日	2025 年 04 月 21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4,420,432.80	13,616,926.82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俄罗斯紫水晶公司	662,277.59	66,227.76	685,679.85	68,567.99
应收账款	迪米国际（URAL TEXTILE, LLC）	175,451.28	17,545.13	398,667.85	39,866.79
应收账款	杭州中纺进出口有限公司	343,425.00	34,342.50	220,326.26	22,032.63
应收账款	香港映泰有限公司（SHIMA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21,935.43	102,193.54	1,663,165.81	166,316.58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慈溪市其胜针织实业有限公司	7,304,143.62	8,254,824.87
应付账款	海宁市宏源无纺布业有限公司	8,050,369.40	6,698,389.67
应付账款	蠡县富利革基布有限公司	3,466,294.25	4,617,210.28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开出的信用证和保函

开证方	开证金额（元）			备注
	币种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	人民币	40,000,000.00	40,000,000.00	

开证方	开证金额（元）			备注
	人民币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	人民币	65,000,000.00	65,000,000.00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	人民币	22,802,565.00	22,802,565.00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	美元	2,130,915.00	15,317,869.39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7	美元	581,616.00	4,180,888.45	
合计			247,301,322.84	

※1：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在中国光大银行合肥分行申请开立国内信用证，金额 3000 万元，受益人为子公司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在中国光大银行合肥分行申请开立国内信用证，金额 2000 万元，受益人为子公司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2：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开立国内信用证，金额 2,000.00 万元，受益人为子公司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开立国内信用证，金额 2,000.00 万元，受益人为子公司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3：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在招商银行合肥经开区支行申请开立国内信用证，金额 3,500.00 万元，受益人为子公司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招商银行合肥经开区支行申请开立国内信用证，金额 3,000.00 万元，受益人为子公司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4：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中国银行安徽省分行申请开立国内信用证，金额 3,000.00 万元，受益人为子公司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在中国银行安徽省分行申请开立国内信用证，金额 2,000.00 万元，受益人为子公司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5：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申请开立国内信用证，金额 1,000.00 万元，受益人为子公司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申请开立国内信用证，金额 1,280.26 万元，受益人为子公司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6：公司已开具进口信用证尚未到期金额合计 2,130,915.00 美元。

※7：子公司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已开具进口信用证尚未到期金额合计 581,616.00 美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分配预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 元人民币（含税）。本次分配暂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1,698.7 万股，其中，库存股 315.77 万股不参与分配，共分配现金股利 5,345.73 万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实现的归母净利润的比例为 27.53%。
--------	--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年金计划

年金计划的主要内容及重要变化详见附注七、注释 20。

2、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主要从事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聚氨酯树脂类系列产品，及其他高分子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主要产品为各类合成革产品，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为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除上述事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452,737,770.13	304,577,834.66
1 至 2 年	368,668.90	149,329.85
2 至 3 年		600,000.00
3 年以上	3,250,033.97	3,806,071.00
3 至 4 年	600,000.00	2,376,914.00
4 至 5 年	2,076,914.00	1,429,157.00
5 年以上	573,119.97	
合计	456,356,473.00	309,133,235.5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50,033.97	0.71%	3,250,033.97	100.00%		4,406,071.00	1.43%	4,406,071.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3,106,439.03	99.29%	39,387,929.93	8.69%	413,718,509.10	304,727,164.51	98.57%	29,050,302.04	9.53%	275,676,862.47
其中：										
1. 应收外部客户	393,510,630.35	86.23%	39,387,929.93	10.01%	354,122,700.42	290,353,690.51	93.93%	29,050,302.04	10.01%	261,303,388.47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59,595,808.68	13.06%			59,595,808.68	14,373,474.00	4.65%			14,373,474.00
合计	456,356,473.00	100.00%	42,637,963.90	9.34%	413,718,509.10	309,133,235.51	100.00%	33,456,373.04	10.82%	275,676,862.4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250,033.97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2,376,914.00	2,376,914.00	2,076,914.00	2,076,914.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客户二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客户三	1,429,157.00	1,429,157.00	573,119.97	573,119.97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合计	4,406,071.00	4,406,071.00	3,250,033.97	3,250,033.9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9,387,929.9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93,141,961.45	39,314,196.15	10.00%
1-2 年	368,668.90	73,733.78	20.00%
合计	393,510,630.35	39,387,929.9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4,406,071.00		873,121.33	282,915.70		3,250,033.97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29,050,302.04	10,337,627.89				39,387,929.93
合计	33,456,373.04	10,337,627.89	873,121.33	282,915.70		42,637,963.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82,915.7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57,174,786.68		57,174,786.68	12.53%	
客户二	34,705,053.72		34,705,053.72	7.60%	3,470,505.37
客户三	24,536,627.91		24,536,627.91	5.38%	2,453,662.79
客户四	14,512,550.90		14,512,550.90	3.18%	1,451,255.09

客户五	13,410,068.21		13,410,068.21	2.94%	1,341,006.82
合计	144,339,087.42		144,339,087.42	31.63%	8,716,430.07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1,906,621.82	51,732,807.60
合计	51,906,621.82	51,732,807.60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住房资助、差旅费借款	2,319,000.00	2,000,000.00
保证金	1,412,800.00	202,800.00
土地收储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	918,747.29	1,258,023.84
合计	54,650,547.29	53,460,823.8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320,147.29	3,183,223.84
1 至 2 年	52,800.00	50,042,800.00
2 至 3 年	50,042,800.00	42,000.00
3 年以上	234,800.00	192,800.00
3 至 4 年	42,000.00	
5 年以上	192,800.00	192,800.00
合计	54,650,547.29	53,460,823.8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54,620,547.29	2,713,925.47	51,906,621.82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30,000.00	30,000.00	—
合计	54,650,547.29	2,743,925.47	51,906,621.82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620,547.29	4.97	2,713,925.47	51,906,621.82	
1.应收其他款项	54,620,547.29	4.97	2,713,925.47	51,906,621.82	
合计	54,620,547.29	4.97	2,713,925.47	51,906,621.82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0,000.00	100.00	30,0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1.应收其他款项	—	—	—	—	
合计	30,000.00	100.00	30,000.00	—	

B.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53,430,823.84	1,698,016.24	51,732,807.6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30,000.00	30,000.00	—
合计	53,460,823.84	1,728,016.24	51,732,807.6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0,000.00	100.00	30,0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430,823.84	3.18	1,698,016.24	51,732,807.60	
1.应收其他款项	53,430,823.84	3.18	1,698,016.24	51,732,807.60	
合计	53,460,823.84	3.23	1,728,016.24	51,732,807.60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0,000.00	100.00	30,0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1.应收其他款项	—	—	—	—	
合计	30,000.00	100.00	30,000.00	—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30,000.00					30,000.00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1,698,016.24	1,015,909.23				2,713,925.47
合计	1,728,016.24	1,015,909.23				2,743,925.4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肥西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土地收储款	50,000,000.00	2-3 年	91.49%	2,500,000.00
浙江顾家梅林家居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00,000.00	1 年以内	2.20%	12,000.00
肥西县建设局	保证金	162,800.00	5 年以上	0.30%	162,800.00
曹冲	员工住房资助借款	150,000.00	1 年以内	0.27%	1,500.00
冯向飞	员工住房资助借款	150,000.00	1 年以内	0.27%	1,500.00
合计		51,662,800.00		94.53%	2,677,8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47,299,883.39		247,299,883.39	247,299,883.39		247,299,883.39
合计	247,299,883.39		247,299,883.39	247,299,883.39		247,299,883.39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68,028,342.79						68,028,342.79	
安利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	13,969,827.12						13,969,827.12	
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5,301,713.48						165,301,713.48	
合计	247,299,883.39						247,299,883.39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82,166,988.23	1,756,453,270.79	1,917,013,309.01	1,548,446,491.65
其他业务	236,285,310.08	232,804,385.62	232,582,228.10	228,678,615.83
合计	2,518,452,298.31	1,989,257,656.41	2,149,595,537.11	1,777,125,107.4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收入确认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282,166,988.23	1,756,453,270.79	1,917,013,309.01	1,548,446,491.65
在某段时间确认收入	—	—	—	—
合计	2,282,166,988.23	1,756,453,270.79	1,917,013,309.01	1,548,446,491.65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54,500.00	5,406,000.00
银行理财收益		240,75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394,628.52	-1,236,447.29
合计	1,659,871.48	4,410,302.71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546,911.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015,794.2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000,0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73,121.3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0,011.98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3,649.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46,116.01	
合计	1,932,226.6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47%	0.9082	0.90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2%	0.8991	0.899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无。